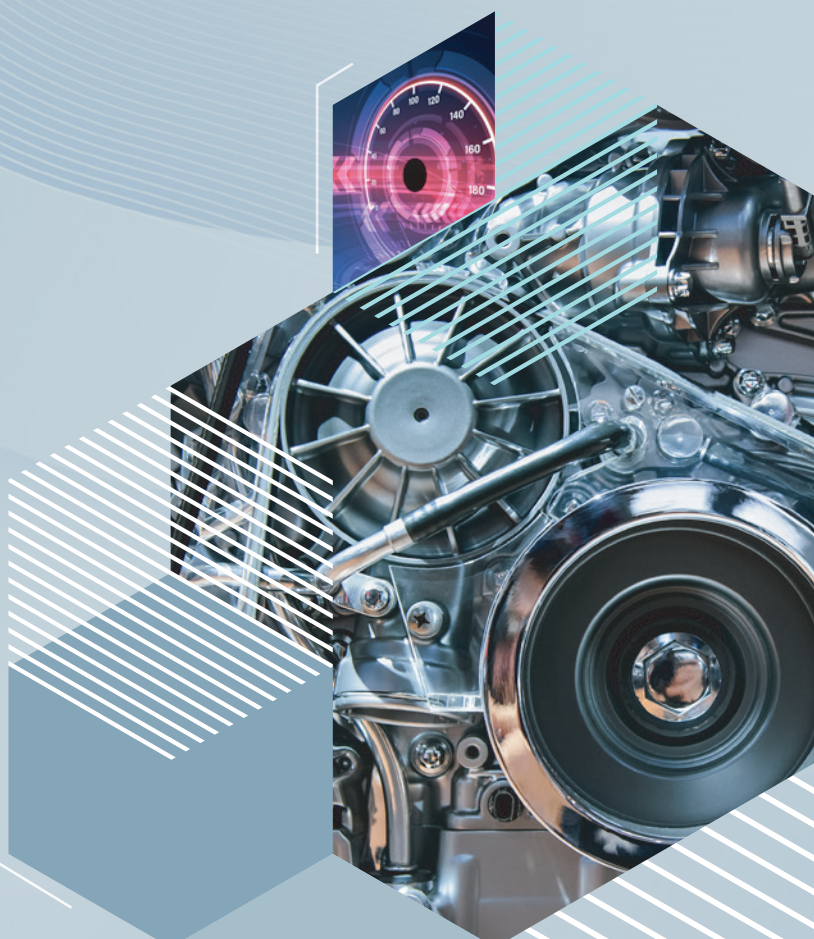




Ruifeng Power Group Company Limited 瑞豐動力集團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5

2024 年報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公司概覽
5	財務概要
7	主席報告
9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4	董事會報告
39	企業管治報告
5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79	獨立核數師報告
84	綜合損益表
8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86	綜合財務狀況表
88	綜合權益變動表
89	綜合現金流量表
91	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

執行董事

孟連周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孟令金女士（於2024年7月1日獲委任）
劉占穩先生
劉恩旺先生
張躍選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振球先生
萬明先生
任克強先生

審核委員會

余振球先生（主席）
任克強先生
萬明先生

提名委員會

萬明先生（主席）
孟連周先生
余振球先生

薪酬委員會

任克強先生（主席）
孟連周先生
余振球先生

公司秘書

黎偉略先生（於2024年11月4日獲委任）
陳素權先生（2024年7月1日獲委任並於2024年11月4日辭任）
李耀文先生（於2024年6月30日獲委任）

授權代表

（就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而言）
孟連周先生
黎偉略先生（於2024年11月4日獲委任）
陳素權先生（2024年7月1日獲委任並於2024年11月4日辭任）
李耀文先生（於2024年6月30日辭任）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例：
德恒律師事務所（香港）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皇后大道中5號
衡怡大廈28樓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
35樓3507室

核數師

富睿瑪澤（於2024年11月28日獲委任）
執業會計師
於《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
核數師
香港
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42樓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於2024年11月28日辭任）
執業會計師
於《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
核數師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深圳支行
中國工商銀行深圳支行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股份代號

香港聯交所：2025

網站

www.hbsgt.com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華人民共和國
河北省
深州市
泰山東路中段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尖沙咀
廣東道30號
新港中心二座
16樓1610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公司概覽

瑞豐動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是一家總部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河北省深州市的專業缸體及缸蓋（為汽車發動機的主要裝置）製造商。

中國缸體及缸蓋一直以來是由汽車及汽車發動機製造商的內部生產以及汽車發動機配件專業生產商的外包生產分開製造而成。業務經營規模及超卓的生產能力使我們能夠爭取到部分位於中國的領先汽車製造商及發動機生產商採用我們的產品。於**2024年12月31日**，我們共擁有及運行**5條**精密鑄造線及**38條**機械加工線（其中**36條**用於缸體、**8條**用於缸蓋及**4條**用於缸體及其他的輔助部件）。

產品主要為：

缸體—是汽車發動機的主要裝置，是燃料燃燒的地方。缸體為規定數目的汽缸及周圍的相關裝置（包括冷卻劑通道、進氣及排氣通道以及曲軸箱）提供空間。作為汽車發動機的中樞部件，缸體的可接受缺陷率水平需保持在較低水平，因為其直接影響發動機的性能、壽命及其他重要指標。

缸蓋—乃發動機的主要部件之一，位於缸體頂部，為向汽缸輸送空氣及燃料以及排出廢氣的通道提供空間。缸蓋須能在高壓及高溫下保持原狀，以通過汽缸墊將缸體密封。

缸體輔助部件及其他—包括主軸承蓋及飛輪。主軸承蓋用於活塞發動機，以將曲軸固定在缸體上。我們的主軸承蓋通過向曲柄施力將往復運動轉化為旋轉運動，克服活塞產生並傳輸至曲軸的力。飛輪用於在未施力時確保缸體內的曲軸運行順暢。我們的飛輪易於安裝，且抗銹及抗腐蝕性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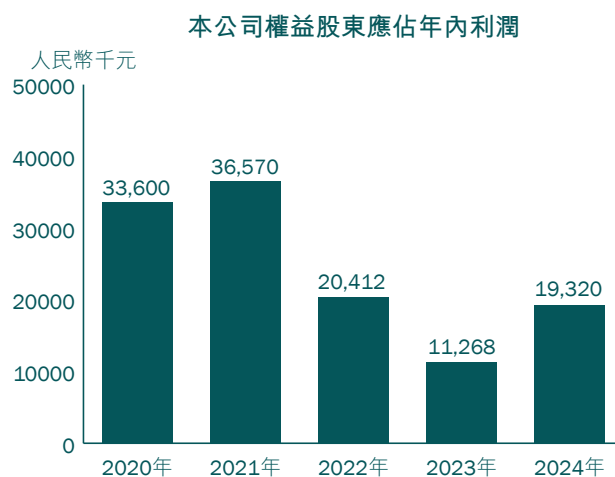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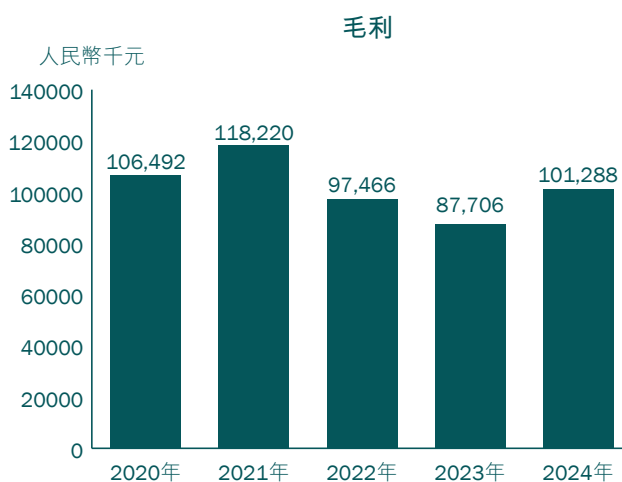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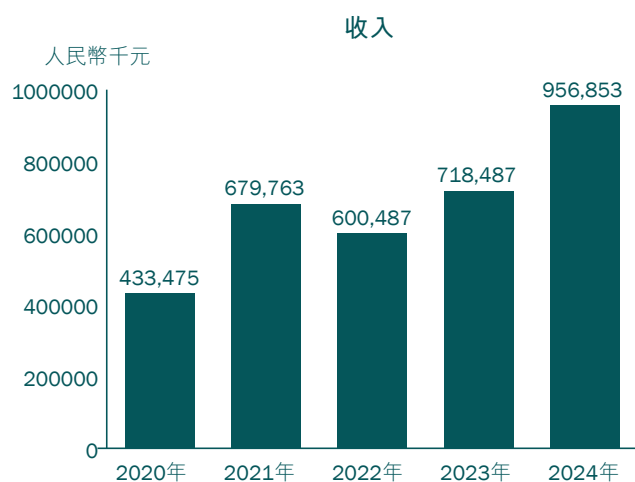
我們相信，本集團以下競爭優勢可以支持本集團的長期業務發展。

- 中國專業及知名缸體及缸蓋以及缸體輔助配件製造商；
- 可滿足不同客戶特定需求的高度靈活的生產設施及流程；
- 持續優化及創新生產流程和技術；及
- 卓越的設計及研發能力。

財務概要

綜合損益表的主要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收入（人民幣千元）	956,853	718,487	600,487	679,763	433,475
毛利（人民幣千元）	101,288	87,706	97,466	118,220	106,492
毛利率	10.6%	12.2%	16.2%	17.4%	24.6%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內利潤 （人民幣千元）	19,320	11,268	20,412	36,570	33,600
純利潤率	2.0%	1.6%	3.4%	5.4%	7.8%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人民幣）	0.024	0.014	0.026	0.046	0.042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主要項目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非流動資產（人民幣千元）	1,133,345	1,001,275	989,811	921,216	835,239
流動資產（人民幣千元）	710,242	637,865	614,195	590,459	605,434
流動負債（人民幣千元）	666,232	482,859	578,704	489,485	427,670
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千元）	44,010	155,006	35,491	100,974	177,764
非流動負債（人民幣千元）	182,815	171,474	40,770	47,994	54,744
資產淨值（人民幣千元）	994,540	984,807	984,532	974,196	958,259
資本負債比率（附註）	31.8%	24.7%	23.9%	16.4%	1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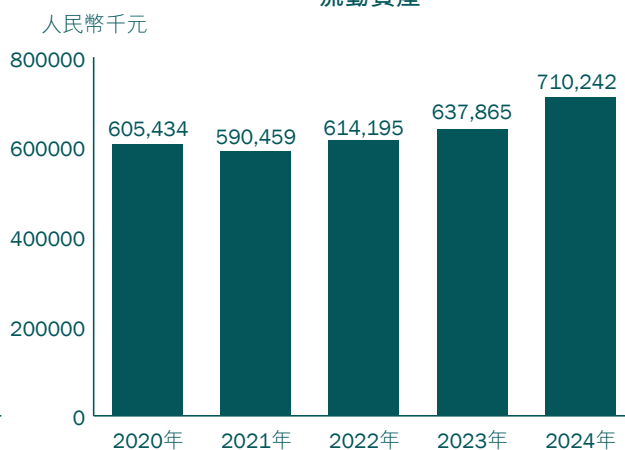
附註

資本負債比率等於年末的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債務總額包括所有計息借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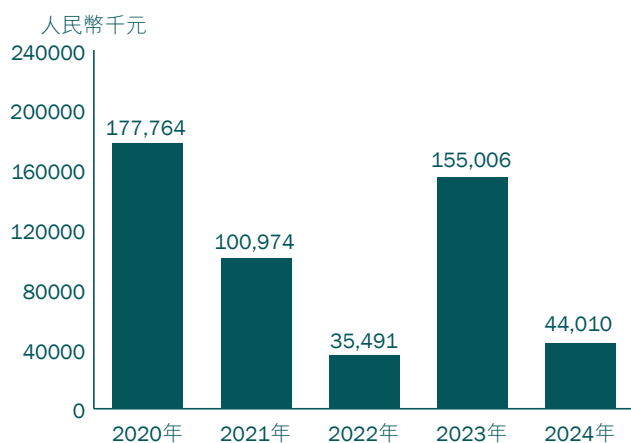
非流動資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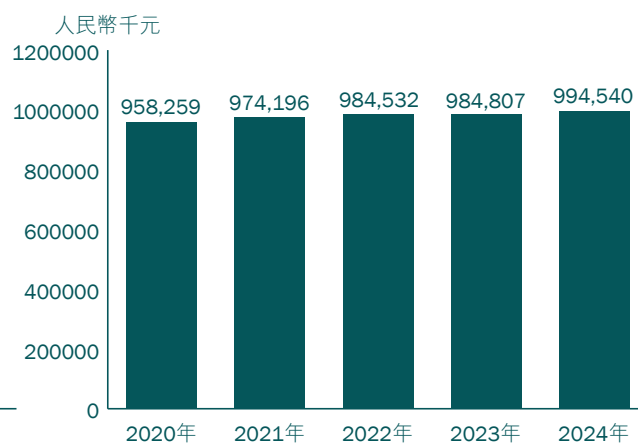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淨值



資產淨值





主席報告

致股東：

本人謹代表瑞豐動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瑞豐動力**」）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向股東（「**股東**」）彙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4年**」或「**年內**」）的全年業績。

2024年，我們見證了中國汽車行業發展的一個新里程碑，新能源汽車急速發展，帶動中國汽車出口量上升，讓中國成為全球最大出口汽車國家。過去幾年，本集團管理層成功捕捉新能源汽車發展的機會，加大資本支出投入，推動本集團高速增長。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收入大幅增長約33.2%至約人民幣956.9百萬元，其中新能源汽車產品銷售佔總收入約31.6%。

作為一家國內領先的專業缸體（為汽車發動機的核心結構部件）製造商，本集團擁有逾二十年的豐富行業經驗，為業內少數能向客戶提供一站式設計、鑄造及加工解決方案的製造商。憑藉該等經驗，本集團已成功與新能源汽車領袖之一的比亞迪汽車（「**比亞迪**」）達成合作，比亞迪不斷加大與本集團的產品開發合作和採購數量。通過多次合作和彼此信任，本集團最終成為比亞迪混動力汽車缸體缸蓋產品主要供應商之一。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銷售予比亞迪的產品金額為約人民幣301.5百萬元，佔整個集團銷售額約31.5%。通過過去幾年的可持續發展，本集團憑藉其卓越的生產能力贏得了市場的高度認可。在滿足客戶需求的同時，本集團亦累積豐富的技術優勢，為客戶帶來更多經濟效益及優質服務。

隨著中國政府加強對環保的監管，「雙碳」政策的實行促使汽車行業，包括缸體缸蓋製造商，全面推動環保及技術改革。2024年6月25日，工業和信息化部對《乘用車燃料消耗量限值》徵求修訂意見，旨在通過提高乘用車燃料消耗量的限值標準，以促進汽車行業的轉型升級，適應國家在節能減排和環保方面的新政策。縱觀汽車缸體與缸蓋行業的發展歷程，我們正處於「轉型與延續」的關鍵時刻。短期內，混合動力與新興市場將繼續支撐需求；長期看，氫能及合成燃料技術將重塑行業格局。本集團將加大科研力度，積極與行業專家、研究院及大學進行交流，以深入瞭解行業未來發展趨勢，包括新材料應用及技術，以此為創新基石，擁抱智能製造與循環經濟，方能在碳中和時代挖掘新增量市場。



主席報告

2025年仍然是充滿挑戰和機遇的一年，本集團將堅持原有戰略定位，堅守汽車配件配套主業，抓緊中國新能源汽車的發展機遇，並重點推進以下四大方面的工作：(i)加大與新能源汽車企業合作，挖掘更多新能源汽車客戶；(ii)深度挖掘現有客戶潛在發展空間，擴寬產品合作機會；(iii)抓緊發展海外市場，加大產品出口；及(iv)在資本支出方面加強管理，提高投入產出效率。

致謝：

總之，2024年是瑞豐動力取得顯著成績的一年，本集團通過技術驅動、精益運營和全球佈局，成功應對了市場挑戰，實現了收入和利潤的雙增長。未來，瑞豐動力將繼續秉持創新精神，推動企業持續發展，為全球新能源汽車產業的發展做出更大貢獻。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全體員工為本集團發展做出卓越貢獻，也感謝各股東、客戶、供貨商、業務合作夥伴和其他利益相關者的信任及長期支持。本集團將會繼續努力，致力於保持增長，致力為股東帶來可持續的長遠價值及理想回報。

主席
孟連周

中國深圳
2025年3月26日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執行董事

孟連周先生，64歲，本集團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主席，負責本集團整體戰略發展及業務開發。孟先生於2017年5月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並於2017年8月10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孟先生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河北瑞豐科技有限公司（「**河北瑞豐**」）的董事。其於缸體及缸蓋製造業擁有逾22年經驗。孟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兼本公司控股股東（「**控股股東**」）之一。於1988年7月，孟先生畢業於河北廣播電視大學並取得企業管理證書。其自2002年6月起擔任本集團董事，並自2003年10月起擔任主席。孟先生於2009年被河北省人民政府及河北省總工會評為「河北省職工勞動模範」。此外，孟先生亦自2012年起擔任衡水市歸國華僑聯合會副會長，並自2016年起擔任衡水市工商業聯合會副主席。孟先生為控股股東之一龍躍創投有限公司（「**龍躍**」）的董事。孟先生於2024年12月31日於本公司股份（「**股份**」）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的權益於「董事會報告—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披露。孟先生為孟令金女士的父親，孟令金女士為河北瑞豐的總經理以及本集團執行董事兼高級管理層成員之一。

孟令金女士，41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整體業務營運。彼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獲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孟小姐亦為河北瑞豐總經理，主要負責監督河北瑞豐的整體日常運作及管理。孟女士於武漢科技大學畢業，於2007年取得會計學學士學位。於2007年9月至2020年10月，孟女士任職於衡水市市場監督管理局，主要負責市政市場監督管理相關工作。於2020年11月至2021年12月，孟女士加入河北瑞豐擔任管理實習生，在不同部門輪崗，學習所有運營職能、政策及員工職責。於2022年1月，彼獲擢升為河北瑞豐副總經理，並於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擔任副總經理，監督河北瑞豐的財務和行政工作。自2023年1月起，獲進一步晉升為河北瑞豐總經理。孟女士為孟連周先生的女兒，孟連周先生為本集團執行董事、行政總裁、主席兼控股股東之一。

於2024年6月28日，孟女士已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下所述的法律意見，並確認彼了解作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的職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劉占穩先生，72歲，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整體業務運營。其於2017年8月1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劉先生亦為河北瑞豐的董事。其於缸體及缸蓋製造業擁有逾22年經驗。劉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兼控股股東之一。於1995年3月，其加入河北省內燃機缸體廠（「**河北省內燃機缸體廠**」）擔任銷售部主管，直至河北省內燃機缸體廠於2003年10月進行重組。劉先生自2002年6月起擔任本集團董事，並曾於本集團擔任多個職位，包括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及銷售經理。劉先生為龍躍的董事。劉先生於2024年12月31日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的權益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披露。

劉恩旺先生，63歲，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整體財務管理。其於2017年8月1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劉先生亦為河北瑞豐的董事。其為本集團創辦人兼控股股東之一。於1981年5月，劉先生畢業於衡水地區農業機械化學校（現稱衡水工業學校），主修機械維修。於1995年3月，劉先生加入河北省內燃機缸體廠擔任會計，隨後分別於1995年7月及1997年5月晉升為副科長及科長，直至河北省內燃機缸體廠於2003年10月進行重組。其自2002年6月起擔任本集團董事。自2003年10月至2007年7月，其擔任河北瑞豐內燃機財務總監。自2007年8月起，其擔任河北瑞豐財務總監兼副總經理，主要負責財務管理。劉先生為龍躍的董事。劉先生於2024年12月31日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的權益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披露。

張躍選先生，76歲，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整體產品研發。其於2017年8月1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先生亦為河北瑞豐的董事。其於缸體及缸蓋製造業擁有逾22年經驗。張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兼控股股東之一。於1995年3月，其加入河北省內燃機缸體廠擔任加工線主任，隨後於2000年7月晉升為副廠長，直至河北省內燃機缸體廠於2003年10月進行重組。張先生自2002年6月起擔任本集團董事。自2003年10月起直至河北瑞豐內燃機缸體有限公司（「**河北瑞豐內燃機**」）於2009年12月解散期間，其於河北瑞豐內燃機擔任多個職位，包括副董事長、副總經理及總經理。自2016年3月至2017年2月，其擔任河北瑞豐副總經理。自2017年2月起，其擔任河北瑞豐常務總經理，主要負責產品研發。張先生為龍躍的董事。張先生於2024年12月31日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的權益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披露。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振球先生，52歲，獨立非執行董事。余先生於2017年12月11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余先生於會計、企業融資、合規及審計方面擁有逾27年經驗。余先生於1994年12月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工商管理一級榮譽學士學位。於2005年6月，彼亦取得香港公開大學（現稱為香港都會大學）的企業管治碩士學位。余先生於2002年11月獲認可為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於2005年7月及2002年10月，彼分別獲認可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註冊為執業會計師。於2007年3月，彼獲認可為國際財務管理協會高級國際財務管理師。於2015年4月，彼亦獲認可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於2016年9月，彼獲認可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及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員。彼自1994年於一家大型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展開其事業，其後於香港多家上市公司及跨國公司工作，分別擔任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余先生目前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尚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52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2019年1月起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雅各臣科研製藥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33）的首席財務官並自2021年4月被任命為該公司的公司秘書。余先生自2023年11月起亦獲委任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健倍苗苗（保健）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61）的公司秘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萬明先生，54歲，自2021年7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1991年獲國防科技大學計算機應用學位。由1992年9月至1993年10月，萬先生於深圳巨人新技術有限公司擔任工程師。自1993年11月起萬先生任職於深圳吉亞通實業有限公司，現職為經理。萬先生於業務發展及中國汽車領域擁有逾30年經驗。

任克強先生，51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於2017年12月11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1992年7月，任先生畢業於山東省烟台市龍口市龍口礦務局高中（現稱龍口市龍礦學校）。其於投資及管理領域擁有逾15年經驗。自1995年10月至2014年11月及自2018年7月至2020年3月，任先生於廊坊華日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在中國從事家具銷售及製造業務的公司）擔任多個職位；自1995年10月至1997年6月擔任採購部採購主任及副經理；自1997年7月至2003年10月任經理；自2003年10月至2011年12月任投資理；及自2012年1月至2014年11月擔任辦公家具部總經理及董事長助理。自2018年7月至2020年3月，任先生擔任投資部總經理，主要負責投資及資產管理及併購事宜。自2015年1月起至2018年7月，任先生擔任深圳仁智慧投資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股權投資及二級股票市場投資業務的公司）總經理，主要負責投資、資產管理及合併。自2014年12月至2020年12月，任先生仍為深圳仁智慧投資有限公司監事。自2019年12月至2021年8月年擔任明星國際有限公司董事。自2020年1月至2022年擔任華雲有限公司董事。自2022年3月至今為河北上市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公司的子基金管理部經理，主要負責子基金的管理和運營。自2022年9月至今為廊坊市富興投資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要負責日常運營管理工作。自至今為2022年11月任固安方興股權投資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主要負責日常運營管理工作。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孟令金女士，41歲，為河北瑞豐總經理，主要負責監督河北瑞豐的整體日常運作及管理。有關孟女士於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執行董事」一段。

位喜來先生，40歲，主席秘書，負責本集團整體行政工作。於2006年9月，位先生加入本集團擔任辦公室文員，並於2012年2月晉升為主席秘書。於2011年7月，位先生畢業於中央廣播電視大學（現稱國家開放大學）並獲得漢語言文學專業文憑。

黎偉略先生，47歲，為本公司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彼自於2024年11月4日起獲委任為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業務管理以及公司秘書工作。黎先生於1999年12月在澳洲臥龍崗大學獲得會計學商業學士學位及於2017年9月於香港理工大學取得企業管治碩士學位。黎先生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士。彼於審計、會計及公司秘書領域擁有超過二十年之經驗。於2000年5月至2004年1月期間，黎先生於馮兆林余錫光會計師事務所任職。彼於2004年1月至2009年10月期間先後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之會計師、助理經理及經理一職。於2009年11月至2012年5月期間，黎先生調任畢馬威企業諮詢（中國）有限公司，彼於離職時擔任高級經理一職。於2012年5月至2013年8月期間，彼擔任澳捷實業有限公司首席財務官一職。自2013年10月至2021年7月，黎先生擔任百宏實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99，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首席財務官、公司秘書及其中一名授權代表。彼於2021年6月至2022年3月期間擔任星宇（控股）有限公司（前股份代號：2346，一間先前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於2022年7月至2024年3月期間擔任溫嶺浙江工量刃具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79，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的公司秘書。黎先生現為博耳電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85，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自2020年7月起擔任該職務。

公司秘書

我們的公司秘書為黎偉略先生。黎先生自2024年11月4日起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上文「高級管理層」分節。

行業概覽

2024年是中國汽車工業史上具有里程碑意義的一年。在全球經濟覆蘇乏力、地緣政治博弈加劇的背景下，中國汽車行業通過電動化轉型、智能化突破和出口指數型增長三大驅動力，實現了逆週期增長，穩居全球最大汽車出口國地位。中國汽車行業連續16年保持全球汽車產銷量最大國家，在國際舞台上更從「市場參與者」轉變為「行業領跑者」。

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中汽協**」）發布有關2024年汽車產銷的數據，2024年中國汽車產銷累計完成約31.3百萬輛和約31.4百萬輛，同比分別增長約3.7%和約4.5%，產銷量再創新高。在整體汽車行業中，乘用車繼續保持強勁表現，產量達到27.5百萬輛，同比增長約5.2%；銷量達到27.6百萬輛，同比增長約5.8%，顯示出持續的市場需求，而商用車市場表現疲弱，產銷量均未達4百萬輛預期；與此同時，汽車出口市場保持增長態勢，出口量再上新台階，為全球消費者提供了多樣化消費選擇，2024年全年出口5.9百萬輛，同比增長約19.3%，其中，乘用車出口約5.0百萬輛，同比增長19.7%；商用車出口0.9百萬輛，同比增長約17.5%。

新能源汽車發展，已成為中國汽車行業展的重要動力。於2024年，新能源汽車產銷分別完成12.9百萬輛和12.9百萬輛，同比分別增長34.4%和35.5%，新能源汽車新車銷量達到汽車新車總銷量的40.9%，較2023年提高9.3個百分點。其中，純電動汽車銷量佔新能源汽車比例為60%，較去年下降10.4個百分點；插混汽車銷量佔新能源汽車比例為40%，較去年提高10.4個百分點。向插混汽車的重大轉變極大促進了新能源汽車分部的整體擴張。

2024年，中國政府為了推動國內經濟及促進汽車行業發展，推出一系列政策，包括：

- 工業和信息化部修訂《乘用車燃料消耗量限值》，旨在通過提高標準推動汽車行業降低能耗，促進產業轉型升級。
- 商務部等七部門發布《汽車以舊換新補貼實施細則》，對報廢老舊車輛並購買新能源汽車的個人消費者提供補貼，最高可達人民幣2萬元，進一步刺激新能源汽車消費。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這些政策對汽車行業持續發力顯效，區域補貼政策的有效落實、企業促銷活動熱度不減，多措並舉共同激發車市消費需求，促進汽車市場穩中向好。

在汽車工業邁向電動化與智能化的進程中，傳統內燃機的核心部件（如：缸體與缸蓋），正經歷技術革新與戰略轉型。儘管新能源汽車市場份額持續擴大，但混合動力系統、氫燃料發動機及高效內燃機的需求持續，為缸體與缸蓋技術提供了相當大的發展空間。2024年，行業聚焦於材料創新、輕量化設計、制造工藝升級，以及適應多元化能源動力的兼容性改進。

在此變革趨勢下，汽車產業鏈正逐步超越傳統商業模式，與供應商和配套企業（包括服務合作夥伴）建立更深層次的戰略聯盟，實現資源共享、優勢互補，構建開放合作、共同成長的供應鏈關係。這促使傳統汽車企業加大外包作力度，為汽車配套的企業帶來新商機。

2024年的中國汽車行業證明，電動化已從前瞻性戰略轉變為行業相關性的基本要求。合資品牌的領先優勢日益受到挑戰，而發揮電動化和智能化優勢的自主汽車製造商在各方面都處於上升趨勢。智能化和全球化將成為2025年保持市場相關性的關鍵。對於汽車行業來說，必須在內部開發的技術、成本控制和法規合規性之間取得平衡。從「內捲」到「外拓」的轉變將重塑全球汽車產業格局。可以預見，中國汽車工業的下一個階段不僅是取得市場領先地位，更是向全球輸出技術標準與產業生態。

業務回顧

2024年，面對新能源汽車加速發展與產業鏈競爭加劇的挑戰，瑞豐透過其「技術驅動、精益運營、全球布局」的核心戰略，在客戶規模、成本效益及新市場開拓方面取得驕人的成績。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及利潤分別為約人民幣956.9百萬元及約人民幣19.3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增加約33.2%及約71.5%。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過去幾年在新能源汽車市場布局及與海外客戶合作生產機動工業產品銷售增長所帶動。同時，本集團加大產能以應付不斷增長的客戶需求，實現利潤同步增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優化客戶群體提升核心客戶忠誠度

瑞豐動力自2021年開始制訂新的發展策略，致力發展新能源汽車及海外客戶市場。通過過去幾年不懈的努力及堅持，本集團以技術發展為核心，滿足客戶對產品的要求，成功優化了客戶組合，提升了核心客戶的忠誠度。

本公司成功地將客戶組合多元化，同時與已建立的客戶保持穩固的關係。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過去4年新增客戶收入佔本年度總收入約46.3%。於2021年至2024年期間，乘用車、商用車及機動工業車輛的收入佔比也發生了顯著變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約為31.7%、25.6%及17.6%，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約為19.5%、47.5%及9.9%。這一變化使得本集團的收入來源更加均衡。

同時，新能源汽車產品在瑞豐動力的總收入中佔據了重要地位。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新能源汽車產品佔集團總收入的約31.6%，相比去年同期約12.7%增加了18.9個百分點。這一增長主要得益於集團在新能源汽車領域的持續投入和市場拓展。瑞豐動力不僅為傳統汽車制造商供應產品，也為新能源汽車提供產品及零部件，目前還與多家新能源汽車品牌洽談潛在的合作企業，旨在進一步擴大市場份額。

全球布局突破性進展

瑞豐動力的全球布局戰略在2024年取得了顯著成效。通過本集團與德國道依茨的合作，不僅刺激了機動工業車輛的銷售，也實現了海外銷售的突破。本集團通過與海外客戶的深度合作，在海外市場實現了突破性進展，並在歐洲和中東地區獲得了其他客戶。瑞豐動力不僅為海外客戶提供高質量的產品，還通過本地化生產和售後服務，進一步提升了客戶滿意度和品牌影響力。

技術賦能服務升級一站解決

汽車輕量化已成汽車行業發展趨勢之一。其優勢在於環保效能，不僅可減少能源消耗，還可減少環境污染與排放，故汽車輕量化技術成為了汽車產業的研發重點。

本集團一直通過引入先進技術，以滿足客戶對輕量化產品需求。我們採用高壓鑄造、精密鑄造等工藝為客戶提供了一站式輕量化材料生產加工服務。這種一站式服務模式吸引了越來越多的客戶選擇與我們合作。客戶訂單的顯著增加，不僅有力地提升了我們的銷售額，更讓我們在市場競爭中佔據了有利地位。同時，我們還憑借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卓越的成本控制優勢，繼續滿足客戶的需求，成功提高了利潤率。這種良性循環，讓我們能夠持續投入研發，為客戶提供更優質的產品和服務，攜手共創汽車輕量化的美好未來。

精益管理降本增效

過去幾年，本集團不斷優化生產流程，並在透過自動化智能化提高運營效率方面作出重大投入。在2023年和2024年，本集團的資本開支分別為約人民幣108.9百萬元和人民幣250.3百萬元，用於興建6條新加工生產線及1條新鑄造線。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擁有及運行5條精密鑄造線及38條機械加工線（其中26條用於缸體、8條用於缸蓋及4條用於其他缸體輔助部件）。

本集團所有的生產設施均位於中國河北省深州市，合計產能約160百萬台，產能效率約70%。本集團預計目前生產線已足夠應付未來幾年客戶訂單的增長需求，這將會有效降低未來生產成本，同時，本集團會進一步提升供應鏈管理效率以及加強成本控制，實現運營效率的全面提升。本集團預計未來幾年的資本開支將會減少，預計公司現金流也會得到改善。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瑞豐動力將繼續堅持「技術驅動、精益運營、全球布局」的核心戰略。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大在新能源汽車領域的研發投入，提升產品的技術先進性和市場競爭力。同時，集團將繼續優化客戶組合，提升核心客戶的忠誠度，並通過加強全球布局戰略，進一步拓展國際市場。

瑞豐動力還計劃在未來幾年內加大在智能制造和數字化管理方面的投入，進一步提升生產效率和運營管理水平。通過持續的技術創新和市場拓展，瑞豐動力有望在未來的新能源汽車市場中鞏固其地位，並為股東和客戶創造更大的價值。

財務回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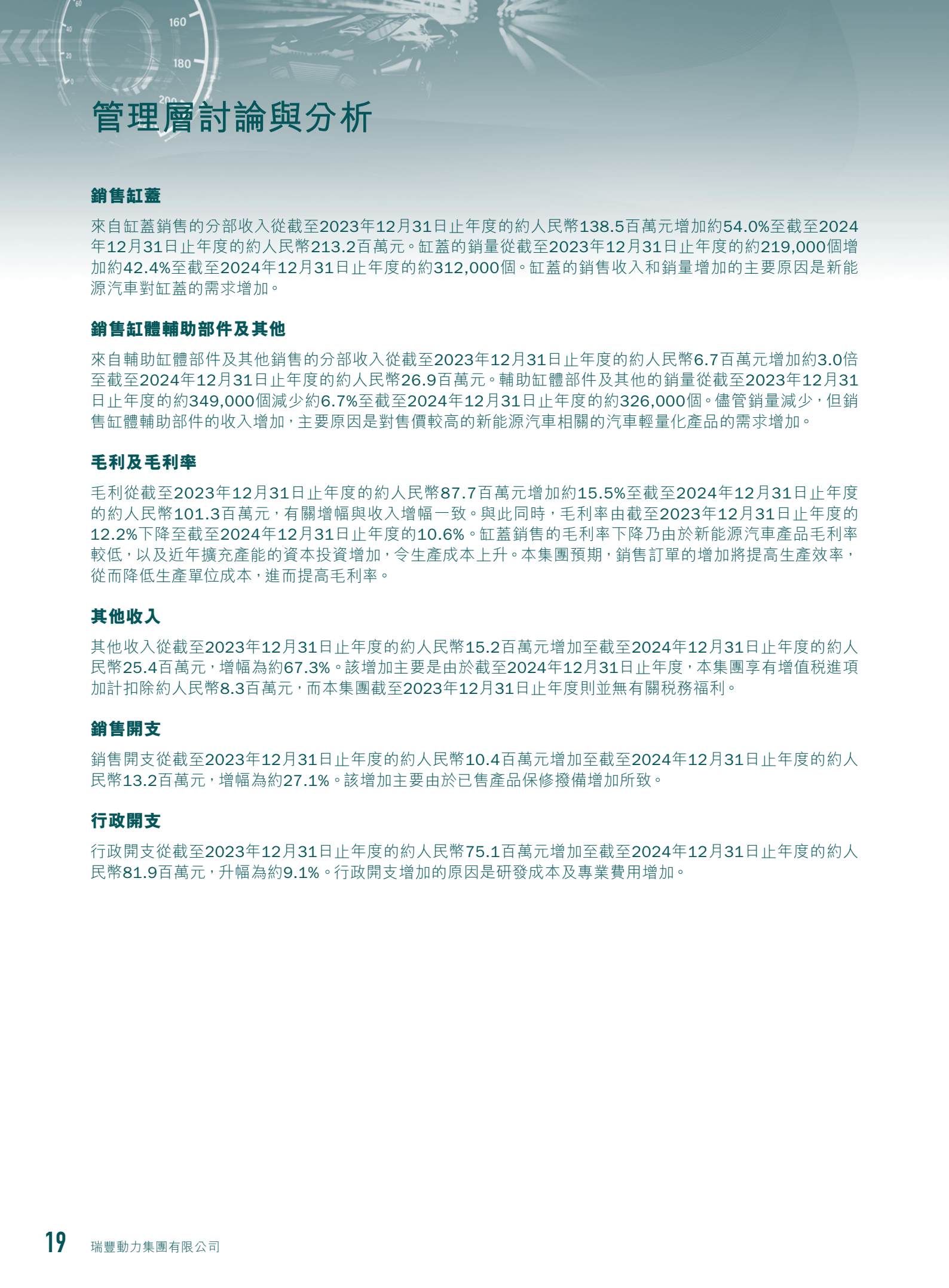
收入

收入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18.5百萬元增加約33.2%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56.9百萬元。這一增加主要是由於缸體銷售及缸蓋銷售增加。下表列出了截至2024年和2023年12月31日按分部和主要產品類型劃分的收入和銷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收入 人民幣 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	銷量 個	收入 人民幣 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	銷量 個
缸體						
— 乘用車缸體	303,786	31.7	391,642	172,199	24.0	241,534
— 商用車缸體	244,849	25.6	370,847	252,889	35.2	268,811
— 機動工業車輛缸體	168,195	17.6	134,643	148,227	20.6	113,789
小計	716,830	74.9	897,132	573,315	79.8	624,134
缸蓋	213,159	22.3	311,539	138,451	19.3	218,766
缸體輔助部件及其他	26,864	2.8	325,567	6,721	0.9	348,908
合計	956,853	100.0		718,487	100.0	

銷售缸體

來自缸體銷售的分部收入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73.3百萬元增加約25.0%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16.8百萬元。同時，缸體銷量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624,000個增加約43.7%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897,000個。缸體的銷售收入和銷量相應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新能源汽車及工業車輛對缸體的需求持續增加，而本集團已相應增加其產能以滿足需求。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銷售缸蓋

來自缸蓋銷售的分部收入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38.5百萬元增加約54.0%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13.2百萬元。缸蓋的銷量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19,000個增加約42.4%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12,000個。缸蓋的銷售收入和銷量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新能源汽車對缸蓋的需求增加。

銷售缸體輔助部件及其他

來自輔助缸體部件及其他銷售的分部收入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7百萬元增加約3.0倍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6.9百萬元。輔助缸體部件及其他的銷量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49,000個減少約6.7%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26,000個。儘管銷量減少，但銷售缸體輔助部件的收入增加，主要原因是對售價較高的新能源汽車相關的汽車輕量化產品的需求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7.7百萬元增加約15.5%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1.3百萬元，有關增幅與收入增幅一致。與此同時，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2.2%下降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0.6%。缸蓋銷售的毛利率下降乃由於新能源汽車產品毛利率較低，以及近年擴充產能的資本投資增加，令生產成本上升。本集團預期，銷售訂單的增加將提高生產效率，從而降低生產單位成本，進而提高毛利率。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5.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5.4百萬元，增幅為約67.3%。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享有增值稅進項加計扣除約人民幣8.3百萬元，而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並無有關稅務福利。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3.2百萬元，增幅為約27.1%。該增加主要由於已售產品保修撥備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5.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1.9百萬元，升幅為約9.1%。行政開支增加的原因是研發成本及專業費用增加。

撥回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約人民幣0.6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約人民幣5.3百萬元。撥回金額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有效的信貸管理及長期未償還應收款項減少。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7百萬元，增幅為約6.5%，主要由於計息借款的結餘增加所致。

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1百萬元，增幅為約44.1%，主要是由於遞延所得稅抵免減少。實際稅率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1.7%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0.0%，主要由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就過往年度的即期稅項出現撥備不足，而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過往年度的即期稅項撥補不足約人民幣4.0百萬元。

年內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年內利潤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1.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9.3百萬元，增幅為約71.5%。純利潤率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6%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0%，主要是由於銷量增加所帶動及本年度本集團可享之增值稅進項稅抵扣優惠，而上年度並無此項稅務優惠。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業務經營主要來自經營活動所得現金以及計息借款。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及手頭現金分別為約人民幣57.5百萬元及約人民幣40.6百萬元。現金結餘增加的原因是計息借款所得款項增加。

本集團定期監視現金流量及銀行及手頭現金結餘，尋求將流動資金維持於最佳水平，既可滿足營運資金需求，同時亦可支持業務健康發展及各項增長策略。未來，本集團計劃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以及銀行及其他借款撥付業務經營資金。除本集團向商業銀行取得的一般銀行借款及潛在債務融資計劃以外，本集團預計近期不會有任何重大外部債務融資計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淨額從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70.5百萬元減少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57.6百萬元，減幅為約4.8%，減幅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在財務管理上嚴格監控應收款項的結算，包括加快應收款項週轉及強化收款流程，有效降低逾期應收款項的金額。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週轉天數由2023年12月31日的約134天下降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101天。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從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80.8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73.0百萬元，增幅為約32.8%，有關增加與銷售成本的增加一致。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週轉天數由2023年12月31日的約154天下降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139天。

計息借款及資產抵押

計息借款從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43.5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16.5百萬元，並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應收票據作抵押。該等抵押資產的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285.5百萬元（2023年：約人民幣151.6百萬元）。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所有計息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並按固定或浮動利率計息。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日期的債務金額：

還款計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或按要求	175,777	101,199
1年後但2年內	106,810	112,825
2年後但5年內	33,900	29,500
總計	316,487	243,524

資本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從2023年12月31日的約24.7%增加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31.8%，這主要是由於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比，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息借款增加約人民幣73.0百萬元。

資本負債比率等於年末的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債務總額包括所有計息借款。

資本開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為約人民幣239.2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約為人民幣101.9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資本開支主要與建立新產品的新機械加工線、添置設備及機械以改善現有的生產線有關。

資本承擔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訂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為約人民幣43.4百萬元，而於2023年12月31日則約為人民幣22.5百萬元。

或有負債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或擔保（2023年：無）。

人民幣匯率波動及匯兌風險

除若干應付專業人士的款項及香港辦事處的行政開支以港元計值外，本集團的絕大部分業務及全部計息貸款均以人民幣交易及入賬，故無重大外匯波動風險。董事會並不預期人民幣匯率波動及其他外幣匯率波動會對本集團的業務或業績帶來重大影響。因此，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參與任何對沖交易以管理外幣波動的潛在風險。

持有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所持重大投資或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2023年：無）。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於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涉及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未來計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745名僱員（2023年：766名僱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所產生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87.5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83.5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約4.9%。

執行董事同意放棄其未付董事袍金約人民幣1,784,000元（自2018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期間應計）。

本集團認為，其能否成功取決於僱員能否提供持續、優質及可靠的服務，本集團的僱員大多數在中國深州的製造廠房工作。為吸引、挽留僱員及豐富其知識及提高其技能水平，本集團極其注重僱員培訓，並為員工提供持續培訓。此外，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及月度績效獎金以及年終獎）以挽留優秀僱員，並根據行業基準、本集團財務業績以及僱員的個別表現對薪酬待遇進行年度審閱。

主要期後事項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於2024年12月31日後概無任何主要期後事項對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董事欣然提呈其年報連同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營業地點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落址，其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國河北省深州市泰山東路中段。

主要活動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為汽車製造商及發動機製造商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缸體及缸蓋以及缸體輔助部件及其他。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年內的業務回顧以及有關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的討論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生產及銷售缸體、缸蓋及缸體輔助部件及其他。本集團的業務營運面臨各種風險，包括運營風險、財務風險及市場風險。風險的詳情如下：

(i) 運營風險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五大客戶（主要包括位於中國的大型汽車製造商和發動機生產商）佔總收入約71.8%。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最大客戶佔總收入約31.5%。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最大客戶為汽車製造商。我們少數大客戶的流失或者與一名或多名這類主要客戶的銷售額減少，均可能對我們的財務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ii) 財務風險

本集團所面臨的主要財務風險為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定期開會分析並制定措施以管理本集團所面臨的該等風險。

(a)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市場利率變動使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出現浮動的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計息借款。按浮息及定息批出的借款分別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利率風險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董事會報告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本集團因交易對手不履行合約責任而蒙受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源於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應收票據而承受的信貸風險有限，由於交易對手為高信貸評級的銀行及金融機構，本集團認為有關風險甚低。本集團不提供任何使自身陷入信貸風險的擔保。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按政策定期監察流動資金需求及對貸款契據的遵守情況，確保持有足夠現金儲備及獲大型金融機構承諾充分融資額度，以應付短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iii) 市場風險

本集團經營所在市場的特點是，行業標準不斷演變、新產品上市和更新頻繁、技術發展迅速，以及客戶需求和期望不斷變化。我們產品的持續熱銷有賴於本集團適應迅速發展的技術和行業標準的能力，以及我們為應對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和期望及激烈的市場競爭而持續創新的能力。倘我們未能有效達成任何一方面，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隨著相關技術的快速發展及中國政府出台的各種支持新能源汽車產業發展的政策，新能源汽車在未來可能會得到越來越多的認可和普及，從而蠶食傳統汽油和柴油動力汽車的市場份額。目前，傳統燃油汽車在中國汽車市場仍佔有相當大的份額。我們預期中國傳統燃油汽車的需求若大幅下降，將導致我們現有產品的銷售相應減少，而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業績將受重大不利影響。本年度，我們已開始對新能源汽車部件廠區進行升級改造，並投入更多資源開發新能源汽車使用的新產品，以滿足市場需求。

本集團已制定一套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程序，以解決各種運營、財務及市場風險。風險管理程序及政策載明各種風險的識別、分類、分析及緩解程序，以及於業務中所識別風險的相關匯報層級。董事會擁有管理本公司的業務及整體風險的一般權力，並負責考量及審批任何涉及重大風險的重大業務決策。經審慎考量後，董事認為我們目前的風險管理措施屬充分及有效。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5至6頁。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據本公司所知悉，本集團並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任何對本集團業務及運營有重大影響的適用法律及法規。

環境保護

本集團秉承可持續發展的理念，積極提升本集團員工的環保意識。

本公司視僱員、股東、政府及監管部門、客戶、業務夥伴及公眾及社區為重要利益相關者，同時非常重視各利益相關者在環境保護方面對我們的期望和意見。本公司已展開多層面風險分析，識別對於本公司自身發展以及利益相關者所關注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重要性議題，並已發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制定合規程序，以確保遵守（尤其是確保遵守）對本集團業務營運產生重大影響的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本公司會不時告知相關僱員及相關經營單位有關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的任何變動。

更多關於本公司在年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的相關資訊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物業、廠房及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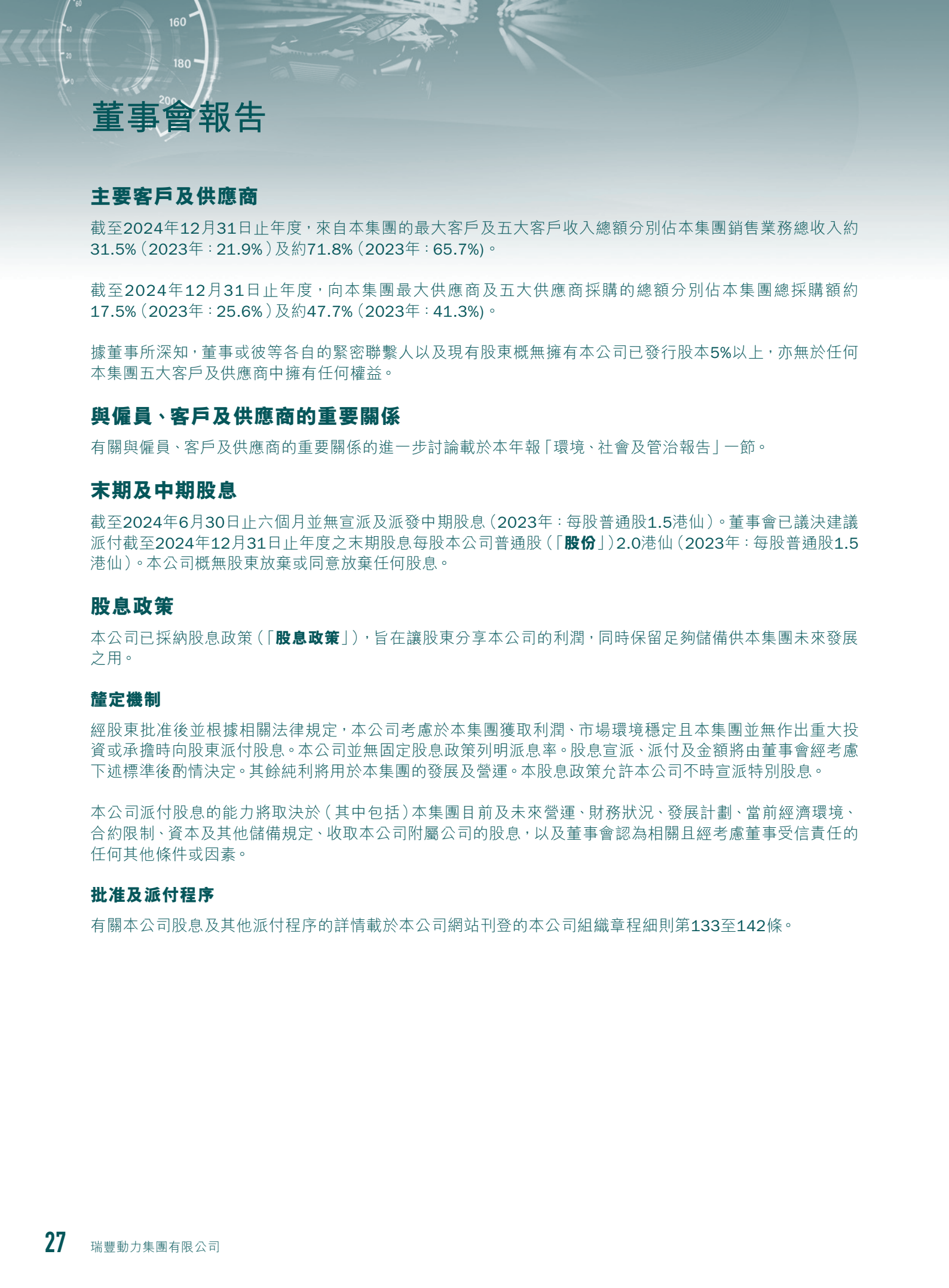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增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約人民幣250.3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08.9百萬元）。有關年內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計息借款

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計息借款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香港除外）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僱員為本集團合資格的中國僱員參與中國地方政府部門管理介定的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此外，本集團亦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在香港受聘僱員設有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有關此等退休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b)。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本集團的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收入總額分別佔本集團銷售業務總收入約31.5%（2023年：21.9%）及約71.8%（2023年：65.7%）。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採購的總額分別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17.5%（2023年：25.6%）及約47.7%（2023年：41.3%）。

據董事所深知，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以及現有股東概無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亦無於任何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重要關係

有關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重要關係的進一步討論載於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末期及中期股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宣派及派發中期股息（2023年：每股普通股1.5港仙）。董事會已議決建議派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2.0港仙（2023年：每股普通股1.5港仙）。本公司概無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旨在讓股東分享本公司的利潤，同時保留足夠儲備供本集團未來發展之用。

釐定機制

經股東批准後並根據相關法律規定，本公司考慮於本集團獲取利潤、市場環境穩定且本集團並無作出重大投資或承擔時向股東派付股息。本公司並無固定股息政策列明派息率。股息宣派、派付及金額將由董事會經考慮下述標準後酌情決定。其餘純利將用於本集團的發展及營運。本股息政策允許本公司不時宣派特別股息。

本公司派付股息的能力將取決於（其中包括）本集團目前及未來營運、財務狀況、發展計劃、當前經濟環境、合約限制、資本及其他儲備規定、收取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股息，以及董事會認為相關且經考慮董事受信責任的任何其他條件或因素。

批准及派付程序

有關本公司股息及其他派付程序的詳情載於本公司網站刊登的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33至142條。

檢討及監察本政策

本公司派付股息的形式、次數及金額須受開曼群島法例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下的任何限制所規限。董事會保留其全權酌情決定權隨時更新、修訂、修改及／或取消股息政策，而本股息政策於任何方面均不構成本公司就其未來股息具法律約束力的承擔及／或於任何方面使本公司有責任於任何時候或不時宣派股息。

稅務減免及豁免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因股東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的稅務減免及豁免。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股東周年大會

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將於2025年5月30日（星期五）舉行。股東應參閱本公司將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hbsgt.com>刊發之通函、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及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內有關股東周年大會的詳情。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出席本公司將於2025年5月30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5年5月26日（星期一）至2025年5月30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登記本公司任何股份的過戶。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5年5月23日（星期五）（即暫停辦理股票過戶登記手續首日前的營業日）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董事會已於2025年3月26日議決建議向於2025年6月20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派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2.0港仙（2023年：1.5港仙）。本公司將於2025年6月18日（星期三）至2025年6月20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並預計於2025年8月29日（星期五）或之前派付建議末期股息。股息須在預期於2025年5月30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後，方可派付。為符合資格獲派建議股息，股東須確保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5年6月17日（星期二）（即暫停辦理股票過戶登記手續首日前的營業日）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董事會報告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年內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23及「綜合權益變動表」一節。

可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2024年12月31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計算的可分派儲備為人民幣82.2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93.2百萬元）。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概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上市規則界定的出售庫存股份。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董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孟連周先生（主席）
孟令金女士（於2024年7月1日獲委任）
劉占穩先生
劉恩旺先生
張躍選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振球先生
萬明先生
任克強先生

董事的履歷詳情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中披露。

本公司全體董事均須按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輪值退任。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4(1)條，孟令金女士、劉占穩先生、余振球先生及萬明先生將於2025年5月30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退任，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於股東周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的服務合約

除孟令金女士外，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據此，彼等同意出任執行董事，初步任期自2017年12月11日起計為期三年。服務合約的年期將在當時現有任期屆滿後自動重續及延長一年，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孟令金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董事協議，初步任期自2024年7月1日起計為期三年，可於任期屆滿後重續，惟任何一方可向另一方發出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任克強先生及余振球先生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初步任期自2017年12月11日起計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萬明先生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任期自2021年7月30日起計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任期將在當時現有任期屆滿後自動重續及延長兩年，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建議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不可由本集團於一年內終止而無須補償（法定補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管理合約

除僱員的僱傭合約外，本集團並無於年內就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工作簽訂或訂有任何合約，亦無任何該等合約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結束時仍然存續。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

本公司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及9。董事酬金及高級管理層薪金乃參考同類公司所給予的薪金水平、彼等各自的任職時間、職責以及本集團的業績釐定。

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安排

除本年報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控股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董事的競爭權益

於年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控股股東、董事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報告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及公開保障其股東權益。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遁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事項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然而，孟連周先生目前擔任本公司主席和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士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有利於確保本集團的內部領導貫徹一致，並可使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更有效力及效率。董事會認為，現行安排將不會損害權力與權責之間的平衡，而此結構將令本公司迅速及有效地落實和執行決策。董事會定期檢討委任不同人士獨立執行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的需要。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一直嚴格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董事將於各個財政年度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相關條文。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12月31日，誠如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權益及淡倉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獲另行知會者，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集團成員 公司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附註1）	概約股權 百分比
孟連周（「孟連周先生」） （附註2）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411,042,000股股份(L)	51.38%
	龍躍	實益擁有人	5,044股每股面值1.00美元股份(L)	50.46%
劉占穩（「劉占穩先生」） （附註2）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411,042,000股股份(L)	51.38%
	龍躍	實益擁有人	1,432股每股面值1.00美元股份(L)	14.32%
張躍選（「張躍選先生」） （附註2）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411,042,000股股份(L)	51.38%
	龍躍	實益擁有人	2,235股每股面值1.00美元股份(L)	22.36%
劉恩旺（「劉恩旺先生」） （附註2）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411,042,000股股份(L)	51.38%
	龍躍	實益擁有人	1,286股每股面值1.00美元股份(L)	12.86%

附註：

- 字母「L」代表有關人士於股份的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 該等411,042,000股股份由龍躍持有，龍躍的已發行股份由孟連周先生、劉占穩先生、張躍選先生及劉恩旺先生分別擁有約50.46%、約14.32%、約22.36%及約12.86%。於2017年8月28日，孟連周先生、張躍選先生、劉恩旺先生及劉占穩先生訂立一致行動協議，以（其中包括）確認彼等行動一致協議。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孟連周先生、張躍選先生、劉恩旺先生及劉占穩先生各自被視為於龍躍實益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12月31日，誠如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本公司及聯交所獲另行知會者，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12月31日，誠如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及根據現有的資料，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附註1)	概約股權 百分比
龍躍	實益擁有人	411,042,000股股份(L)	51.38%
趙敬梅女士(「趙女士」) (附註2)	配偶權益	411,042,000股股份(L)	51.38%
孟冬冬女士(附註3)	配偶權益	411,042,000股股份(L)	51.38%
肖智茹女士(附註4)	配偶權益	411,042,000股股份(L)	51.38%
王素娟女士(附註5)	配偶權益	411,042,000股股份(L)	51.38%
亮程控股有限公司(「亮程」)	實益擁有人	67,868,000股股份(L)	8.48%
王士英先生(「王先生」) (附註6)	受控法團權益	67,868,000股股份(L)	8.48%
尹淑娟女士(「尹女士」) (附註7)	配偶權益	67,868,000股股份(L)	8.48%
宏協企業有限公司(「宏協」)	實益擁有人	46,864,000股股份(L)	5.86%
張占標先生(「張占標先生」) (附註8)	受控法團權益	46,864,000股股份(L)	5.86%
朱雲川女士(附註9)	配偶權益	46,864,000股股份(L)	5.86%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附註1)	概約股權 百分比
茂揚有限公司(「茂揚」)	實益擁有人	46,864,000股股份(L)	5.86%
劉美玲女士(「劉美玲女士」) (附註10)	受控法團權益	46,864,000股股份(L)	5.86%
李訓業先生(附註11)	配偶權益	46,864,000股股份(L)	5.86%

附註：

- (1) 字母「L」代表於股份的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 (2) 趙女士是孟連周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孟連周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孟冬冬女士是劉占穩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劉占穩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肖智茹女士是張躍選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張躍選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王素娟女士是劉恩旺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劉恩旺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該等67,868,000股股份由亮程實益擁有，亮程由王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亮程實益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尹女士是王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王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8) 該等46,864,000股股份由宏協實益擁有，宏協由張占標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宏協實益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9) 朱雲川女士是張占標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張占標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10) 該等46,864,000股股份由茂揚實益擁有，茂揚由劉美玲女士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茂揚實益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11) 李訓業先生是劉美玲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劉美玲女士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12月31日，除其權益載於本年報「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的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外，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股票掛鈎協議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本年報「購股權計劃」一節所載的購股權計劃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其他股票掛鈎協議，亦不存在任何其他股票掛鈎協議。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7年12月11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或獎勵為本集團業務成功做出貢獻的選定參與者。為本集團提供研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所有董事、僱員、商品或服務供應商、客戶、個人或實體、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本集團的顧問或諮詢人士及曾經或可能藉合資企業、業務聯盟或其他業務安排而對本集團的增長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群組或類別的參與者均符合資格參與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將於其採納日期起計10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剩餘期限直至2027年12月10日。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一般計劃上限**」）。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8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該日已發行股本的10%。本公司獲股東批准後可重續一般計劃上限，惟每次重續不得超過於股東批准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

股份總數於回顧年度年初及年末，根據一般計劃限額仍可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可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如下：

	於2024年1月1日	於2024年12月31日
授出的購股權數量	—	—
根據現有一般計劃限額仍可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時 可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數目	80,000,000	80,000,000

除非經股東批准，否則，於任何12個月期間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尚未行使購股權兩者）獲行使而已經及將會向各參與者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的1%。

參與者可於授出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21日內接納購股權。於接納所獲授購股權時須繳付象徵式代價1港元。

購股權可於董事釐定並通知各承授人的期間（該期間須由授出購股權要約日期後一天起計，但無論如何須於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10年內屆滿，惟可根據有關條文提早終止）內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除非董事另行決定及在向承授人作出授出購股權要約中說明，否則，購股權計劃並無規定在可行使購股權前所需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

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股份認購價將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三者中的最高者：(i)股份於授出要約日期（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起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或註銷購股權。

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於本年報日期，根據本公司現有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符合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充足公眾持股量。

董事彌償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有關本公司董事利益的獲准許的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469條）現正生效，並於本年度內一直生效，據此，本公司應就任何董事涉及的任何法律訴訟（彼由於擔任董事而涉及其中）所產生的任何責任、遭受的損失及產生的開支向董事作出彌償，惟倘因董事欺詐或失信而索取彌償的任何情況，則作別論。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購買保險，保障董事免於承擔公司活動產生的法律行為。年內，概無任何針對董事的索賠。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而董事或其關連實體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結束時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存續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控股股東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除本年報「董事會報告－董事的服務合約」一段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訂立任何重大合約（包括提供服務的重大合約）。

確認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會獨立性

全體董事可及時獲得充分的本公司資料（包括但不限於財務報告、審核報告及其他相關數據），並可於決策過程中獲得所須的專業意見，董事會可於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的協助，費用由本公司支付。我們亦鼓勵董事會成員於適當情況下尋求其他持份者的建議，確保決策過程顧及不同角度觀點。我們設有正式或非正式渠道確保董事會獲得獨立意見及觀點。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審視確保獨立意見的機制，並認為該機制獲有效落實。

關連交易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訂立或進行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須予披露為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的交易。

關聯方交易

有關本集團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披露的關聯方交易概無構成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須予披露的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

不競爭契據

本公司已接獲龍躍、孟連周先生、劉占穩先生、張躍選先生及劉恩旺先生（「**契諾人**」）各自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遵守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2月19日的招股章程內「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不競爭承諾」一節所載契諾人與本公司訂立的不競爭承諾（「**不競爭承諾**」）條款發出的書面確認。各契諾人已確認並作出聲明，其一直嚴格遵守不競爭承諾，並無違反當中任何條款。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有關不競爭承諾執行情況的事宜，並認為各契諾人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不競爭承諾的條款。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2024年11月28日起生效，因為本公司與畢馬威並未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費用達成共識。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富睿瑪澤**」）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自2024年11月28日起生效，以即時填補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辭任後的臨時空缺。除上文所述外，本公司核數師在過去三年並無變動。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富睿瑪澤審核，富睿瑪澤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接受續聘。

刊發年報

本年報會於聯交所網站(<https://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hbsgt.com>)刊發。

代表董事會
瑞豐動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孟連周

中國深圳，2025年3月26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認識到企業管治的重要性，並致力於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十分重視透明度、問責、誠信及獨立性。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乃本集團發展之本，對保障股東利益尤為重要。本公司將繼續改進此項常規，並維持操守良好的企業文化。

董事會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守則條文（「**守則條文**」）的原則並遵守有關條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一直遵遁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事項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然而，孟連周先生目前擔任本公司主席和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士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有利於確保本集團的內部領導貫徹一致，並可使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更有效力及效率。董事會認為，現行安排將不會損害權力與權責之間的平衡，而此結構將令本公司迅速及有效地落實和執行決策。董事會定期檢討委任不同人士獨立執行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的需要。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嚴格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董事將於各財政年度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

董事會的主要職責為提升股東價值。董事個別及共同須忠誠履行職務，以本公司的最佳利益履行職責，為股東取得理想回報。董事會主席領導董事會，負責董事會的整體管理以及監督本集團的業務策略。

董事會下設三個董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各自為「**董事委員會**」及統稱為「**董事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各方面的事務。董事會現有七名董事，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董事會由下列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

孟連周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孟令金女士（於2024年7月1日獲委任）
劉占穩先生
劉恩旺先生
張躍選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任克強先生
余振球先生
萬明先生

上述人士的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本公司網站載有列明董事角色及職能，以及彼等是否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清單。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關連關係。

除孟令金女士外，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據此，彼等同意出任執行董事，初步任期自**2017年12月11日**起計為期三年。服務合約的年期將在當時現有任期屆滿後自動重續及延長一年，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孟令金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董事協議，初步任期自**2024年7月1日**起計為期三年，可於任期屆滿後重續，惟任何一方可向另一方發出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任克強先生及余振球先生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初步任期自**2017年12月11日**起計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萬明先生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任期自**2021年7月30日**起計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任期將在當時現有任期屆滿後自動重續及延長兩年，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職責、責任及貢獻

董事會的職能及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召開股東大會及於股東大會上匯報董事會的工作；實行股東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通過制定策略及監督策略的實施，為管理層提供指導，監督集團的營運及財務績效，確保建立健全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及行使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賦予的其他權力、職能及職責。

董事會亦負責制定、審閱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以及法律及監管合規政策及常規，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情況。董事會亦審閱企業管治報告內作出的披露，以確保符合法規。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的持續培訓及專業發展

全體董事均了解彼等對股東應負的責任，並已合理審慎、有技巧及勤勉盡責地履行彼等的職責，為本公司的發展作出貢獻。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將獲提供入職資料，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有適當了解，並充分理解於適用規則及規定下其作為董事的職責及責任。本公司不時向董事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最新發展的資料及更新，以確保董事符合良好企業管治常規。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協助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建議董事出席相關座談會，以增進及重溫彼等的知識及技能。董事已參與持續專業發展計劃，例如由合資格專業人士舉辦的外部座談會。此外，於董事會會議上，各董事亦獲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最新發展的簡介及更新資料，以確保合規及提升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

本公司已獲提供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個別董事在職期間的培訓記錄，其內容摘要如下：

董事姓名	參與專業機構舉辦的內部培訓	閱讀有關新規則及法規最新發展的資料
執行董事		
孟連周先生	✓	✓
孟令金女士	✓	✓
劉占穩先生	✓	✓
劉恩旺先生	✓	✓
張躍選先生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任克強先生	✓	✓
余振球先生	✓	✓
萬明先生	✓	✓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角色擁有眾多行業的專業知識，乃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及客觀的意見，為本公司提供充分的制約及平衡，以保障股東及本公司的整體利益。

為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A條，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超過三分之一。根據上市規則第3.10(2)條的規定，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合適會計專業資格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向本公司提交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根據該等確認書的內容，且計及上市規則第3.13條載列的因素，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不同方面的事務，包括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該等董事會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確保所有相關事宜均在獨立客觀的基準下審查。各董事委員會均設有經董事會批准的明確書面職權範圍，涵蓋其職責、權力及職能。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的職權範圍分別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所有董事委員會均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職責，包括可於必要時取得管理層或專業意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第D.3條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有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外部核數師的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審閱財務報表及財務申報的相關重大意見，並監管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

審核委員會現由余振球先生、萬明先生及任克強先生組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余振球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曾於年內舉行三次會議。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其中包括）本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外部核數師編製的報告，其涵蓋審核期間的主要發現、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本公司內部審核職能的整體成效及資源、資歷及員工經驗是否充足以及會計及財務申報事宜、就更換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甄選及委任外部核數師。經確認，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對於更換外部核數師並無意見分歧，並同意於本公司2025年股東周年大會上建議續聘富睿瑪澤為本公司來年的外部核數師。審核委員會認為本公司之2024年年報及年度財務報表已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會計準則，且本公司已就此作出適當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第E.1條成立薪酬委員會，並訂有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就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總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審核績效薪酬，並審核及／或批准上市規則第十七章項下與股份計劃相關的事宜，以確保彼等的薪酬安排乃根據相關合約條款釐訂。

薪酬委員會現由一名執行董事孟連周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余振球先生及任克強先生組成。任克強先生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曾於年內舉行兩次會議。薪酬委員會已審閱及批准執行董事的薪酬待遇、有關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包括評核執行董事表現、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條款，以及就僱員福利安排提供推薦建議）。其信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並建議董事會予以批准。薪酬委員會已採納守則條文E.1.2(c)所述的第一模式（即根據授權職責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本公司已就釐定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政策訂立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高級管理層的履歷披露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別如下：

薪酬組別（人民幣）	人數
0 – 1,000,000	2
超過1,000,000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第B.3條成立提名委員會，並訂有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擬對董事會組成作出的變動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潛在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挑選候選人填補董事會的空缺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及就董事的委任及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提名委員會現由一名執行董事孟連周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余振球先生及萬明先生組成。萬明先生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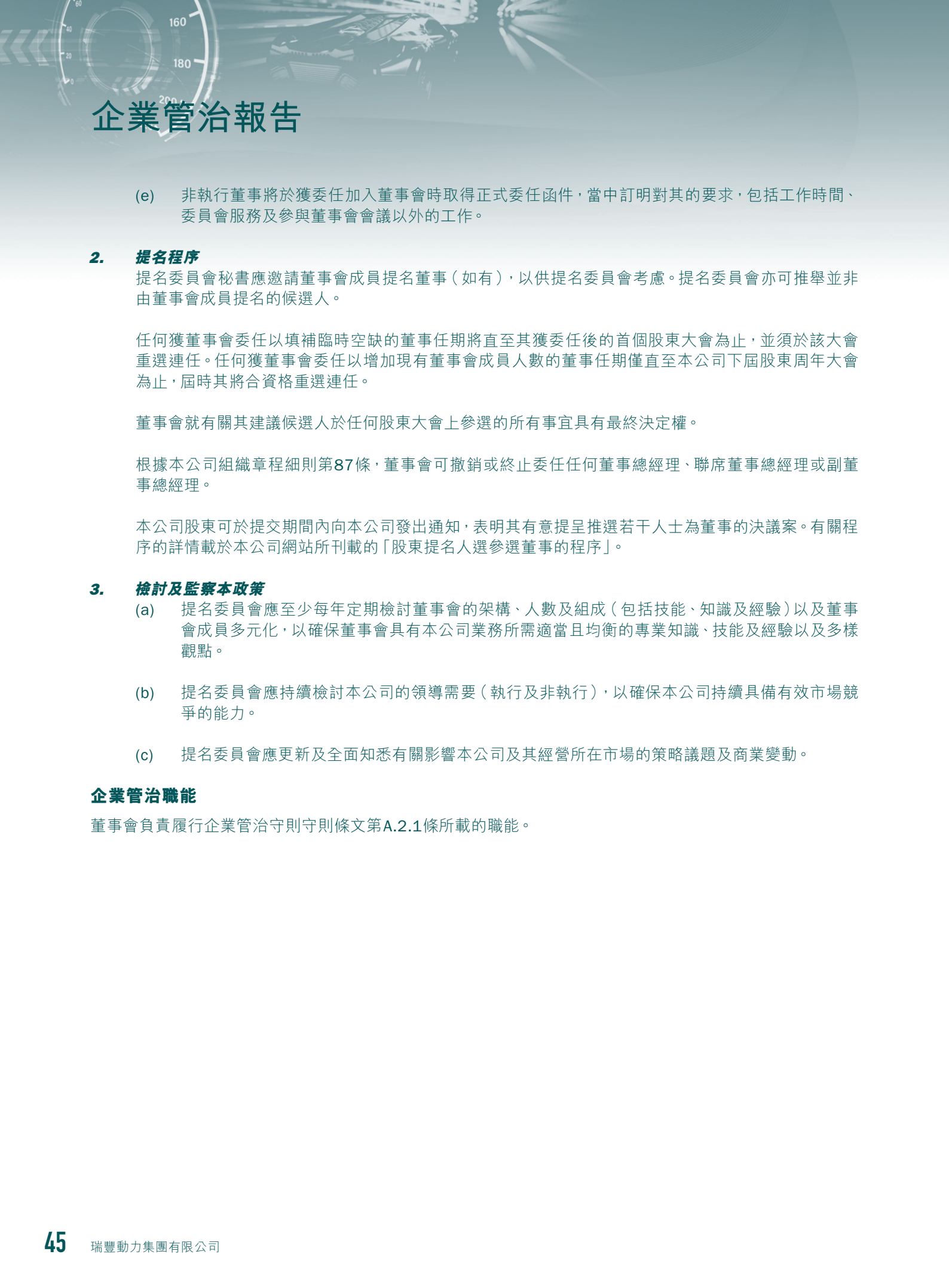
提名委員會曾於年內舉行兩次會議。提名委員會已審閱提名董事的政策、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審閱並建議委任一名執行董事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重新委任退任董事。

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提名政策（「**提名政策**」），當中載列物色、甄選及推薦董事人選的甄選標準及提名程序，旨在確保董事會具備適合本公司的均衡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

1. 甄選標準

- (a) 提名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釐定董事提名、就甄選及建議董事人選所採納的程序、過程及標準，並就董事的委任或重新委任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b) 於評估建議候選人是否合適時，提名委員會可參考若干標準，如本公司的需要、候選人的資格、能力、工作經驗、領導能力及職業道德（尤其是於汽車、汽車發動機及汽車發動機配件行業及／或其他專業領域的經驗）、候選人將用於履行其職務及職責的時間及精力，以及（倘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是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所載的獨立性規定，並透過考慮多項因素尋求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當中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資。所有董事會委任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將根據客觀標準及適當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考慮候選人。
- (c) 如有需要，提名委員會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接觸更廣泛的潛在候選人。
- (d) 建議候選人為或就其參選董事將須提交所需個人資料，連同其有關同意獲委任為董事及任何文件或相關網站公開披露其個人資料的書面同意。



企業管治報告

- (e) 非執行董事將於獲委任加入董事會時取得正式委任函件，當中訂明對其的要求，包括工作時間、委員會服務及參與董事會會議以外的工作。

2. 提名程序

提名委員會秘書應邀請董事會成員提名董事（如有），以供提名委員會考慮。提名委員會亦可推舉並非由董事會成員提名的候選人。

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任期將直至其獲委任後的首個股東大會為止，並須於該大會重選連任。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增加現有董事會成員人數的董事任期僅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為止，屆時其將合資格重選連任。

董事會就有關其建議候選人於任何股東大會上參選的所有事宜具有最終決定權。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7條，董事會可撤銷或終止委任任何董事總經理、聯席董事總經理或副董事總經理。

本公司股東可於提交期間內向本公司發出通知，表明其有意提呈推選若干人士為董事的決議案。有關程序的詳情載於本公司網站所刊載的「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的程序」。

3. 檢討及監察本政策

- (a) 提名委員會應至少每年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以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以確保董事會具有本公司業務所需適當且均衡的專業知識、技能及經驗以及多樣觀點。
- (b) 提名委員會應持續檢討本公司的領導需要（執行及非執行），以確保本公司持續具備有效市場競爭的能力。
- (c) 提名委員會應更新及全面知悉有關影響本公司及其經營所在市場的策略議題及商業變動。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的職能。

董事會已審閱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情況，以及本公司於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遵守標準守則的情況，以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於本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董事的出席記錄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召開了一次股東大會、四次董事會會議、三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兩次薪酬委員會會議及兩次提名委員會會議。

下表載列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舉行的本公司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以及股東大會上各現任董事的出席記錄詳情。董事並無授權任何替代董事出席董事會或董事委員會會議。

董事姓名	出席情況／會議次數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	股東大會
孟連周先生	不適用 (附註)	2/2	2/2	4/4	1/1
孟令金女士*	不適用 (附註)	不適用 (附註)	不適用 (附註)	2/2	不適用 (附註)
劉占穩先生	不適用 (附註)	不適用 (附註)	不適用 (附註)	4/4	1/1
張躍選先生	不適用 (附註)	不適用 (附註)	不適用 (附註)	4/4	1/1
劉恩旺先生	不適用 (附註)	不適用 (附註)	不適用 (附註)	4/4	1/1
余振球先生	3/3	2/2	2/2	4/4	1/1
萬明先生	3/3	不適用 (附註)	2/2	4/4	1/1
任克強先生	3/3	2/2	不適用 (附註)	4/4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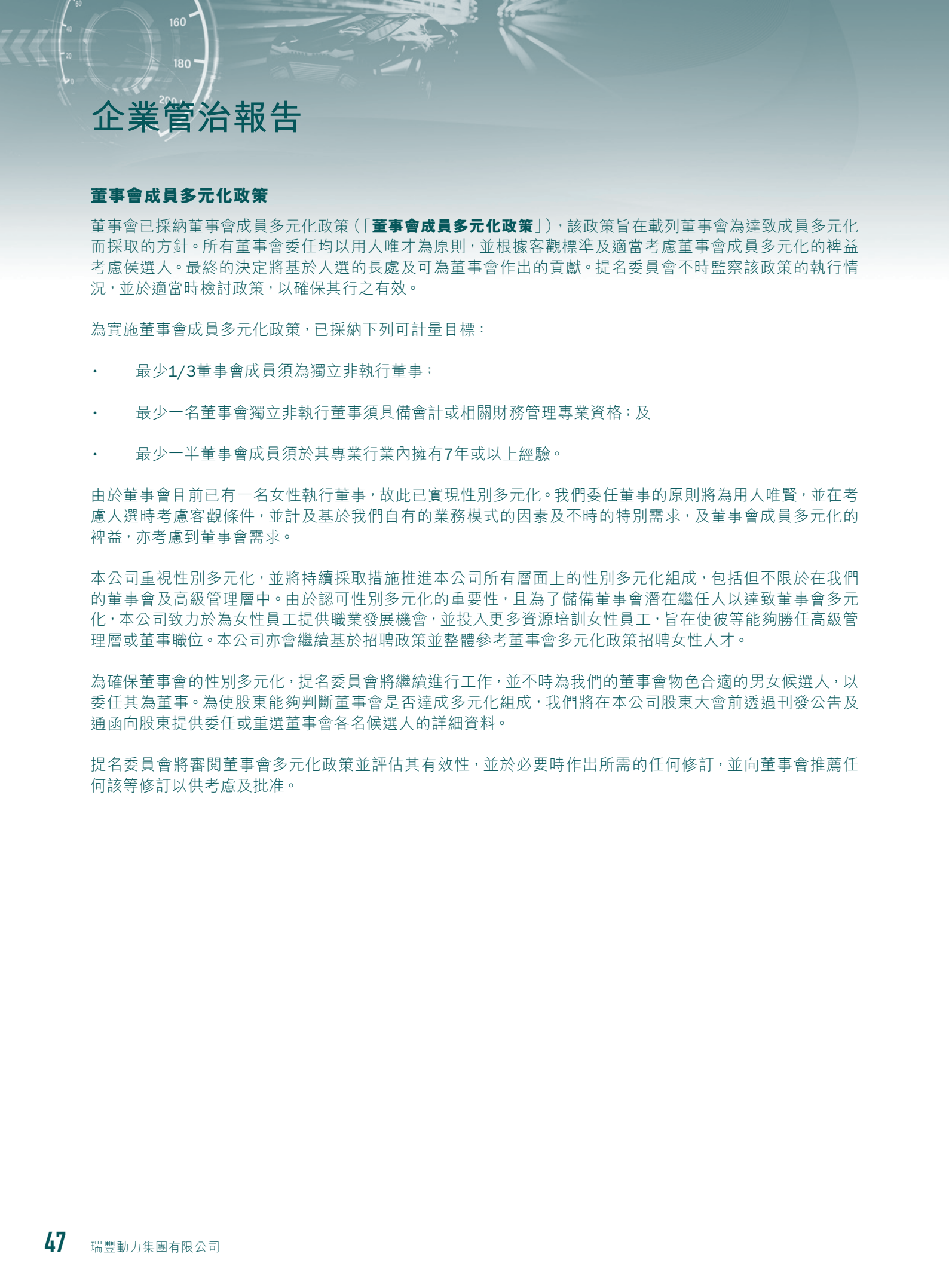
註： 該名董事以非投票參加者身份出席有關董事委員會會議。

* 於2024年7月1日獲委任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每年應舉行至少四次會議以於需要時討論重大事件及問題，並由董事會主席召開會議，並須至少在14日之前給予通知。倘董事未能出席董事會會議，其可書面授權其他董事代其出席。該授權書應列明授權範圍。代為出席董事會會議的董事將於授權範圍內行使董事的權力。倘董事未能出席董事會會議，亦未有委任代表出席，則視作董事已放棄於該次會議上的投票權。各名董事有一票表決權。於任何董事會會議上提出的問題均須由大多數票決定。倘贊成票與反對票相等，則主席有權多投一票。

主席須每年在其他董事缺席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該政策旨在載列董事會為達致成員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所有董事會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根據客觀標準及適當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考慮候選人。最終的決定將基於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提名委員會不時監察該政策的執行情況，並於適當時檢討政策，以確保其行之有效。

為實施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已採納下列可計量目標：

- 最少1/3董事會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最少一名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資格；及
- 最少一半董事會成員須於其專業行業內擁有7年或以上經驗。

由於董事會目前已有一名女性執行董事，故此已實現性別多元化。我們委任董事的原則將為用人唯賢，並在考慮人選時考慮客觀條件，並計及基於我們自有的業務模式的因素及不時的特別需求，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亦考慮到董事會需求。

本公司重視性別多元化，並將持續採取措施推進本公司所有層面上的性別多元化組成，包括但不限於在我們的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中。由於認可性別多元化的重要性，且為了儲備董事會潛在繼任人以達致董事會多元化，本公司致力於為女性員工提供職業發展機會，並投入更多資源培訓女性員工，旨在使彼等能夠勝任高級管理層或董事職位。本公司亦會繼續基於招聘政策並整體參考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招聘女性人才。

為確保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提名委員會將繼續進行工作，並不時為我們的董事會物色合適的男女候選人，以委任其為董事。為使股東能夠判斷董事會是否達成多元化組成，我們將在本公司股東大會前透過刊發公告及通函向股東提供委任或重選董事會各名候選人的詳細資料。

提名委員會將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評估其有效性，並於必要時作出所需的任何修訂，並向董事會推薦任何該等修訂以供考慮及批准。

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多元化方面維持適當平衡。根據提名委員會的審閱，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達成實施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而訂立的可計量目標。

員工多元化

本公司亦於招聘及甄選主要管理人員及其他人員時考慮相關因素，並致力維持性別多元化。於2024年12月31日，男性及女性員工分別佔本公司全體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及董事）79.4%及20.6%。本公司將繼續以維持全體員工性別多元化為目標，並根據本公司業務發展及需要適時檢討員工招聘及管理政策。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有關條款不比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標準寬鬆。經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相關條文及本公司監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公司秘書

李耀文先生因需投入更多時間於其他事務，已於2024年6月30日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陳素權先生自2024年7月1日起獲委任為公司秘書，其後因需投入更多時間於其他事務而於2024年11月4日辭任。黎偉略先生自2024年11月4日起獲委任為公司秘書，以接替陳先生。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發行人的公司秘書必須於每個財政年度內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黎先生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黎先生向主席報告。全體董事均可獲黎先生提供有關企業管治及董事會程序的建議及服務。

黎先生的履歷載於本年報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財務申報

董事會確認其有責任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以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本公司於年內的事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本公司已根據審慎合理的判斷及估計，選擇合適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採用。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具備充足資源於可見未來持續經營業務，且並不知悉任何有關重大不確定事件或狀況可能影響本公司業務或使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成疑。



企業管治報告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確認其須負責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設有內部審核部門及員工）以及檢討其有效性及適當性。該等制度設計於在管理並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及僅可為避免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董事會已制定一套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程序，以解決所發現與我們業務相關的各種運營、財務、法律、市場和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包括但不限於採購及銷售管理、存貨管理、研發管理、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外匯風險、人力資源風險管理以及其他各種財務及運營控制與監督程序。風險管理程序及政策載明各種風險的識別、分類、分析及緩解程序，以及於我們業務中所識別風險的相關匯報層級，並且解決內部監控的重大紕漏之處。董事會擁有管理本公司業務的一般權力，負責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檢討其有效性。經審慎考量後，董事認為我們目前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屬充分及有效。

本公司管理層已在運營、財務、法律和市場風險範疇制定一套綜合架構、標準及程序，以防止資產在未經授權下被使用或處置；妥善保存會計記錄及維持穩健的現金管理制度；以及確保財務資料的可靠性，從而有效地確保防止出現欺詐及錯誤。董事會每年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機制，確保本公司的會計、內部審計、財務匯報職能以及有關發行人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和匯報的職能具備充分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課程和預算。

此外，本公司設有內部審核職能，以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制度及執行內部審核程序（涵蓋若干重要監控措施，包括財務、運營和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職能）的有效性作出分析及獨立評估。評估報告由審核委員會和董事會審閱。董事會已檢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制度及內部審核職能的充分性及成效，並滿意有關結果。董事將繼續檢討於有需要時設立內部審核職能的需要。

本公司已就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制定政策。該政策為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高級職員及相關僱員處理機密資料及監察資料披露提供一般指引。

外部核數師

由於本公司與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未能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費用達成共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2024年11月28日**起生效。

富睿瑪澤於2024年11月28日獲董事委任為本公司外部核數師，任期直至下一屆股東周年大會為止。為了保持彼等執行審計服務的獨立性、客觀性和有效性，審核委員會已預先批准所有審計服務，並與富睿瑪澤商討審計服務的性質及範圍。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主要負責就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提供審計服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富睿瑪澤為本公司提供年度核數服務應付的費用為人民幣1,250,000元。

於本年度，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之間對外部核數師的選任及委任事宜並無分歧。

股東權利

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股東及董事會提供溝通機會。本公司每年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地點舉行股東周年大會。除股東周年大會外，各股東大會均稱為股東特別大會。

1.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

一名或多名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附帶於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權的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可要求董事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要求須以書面形式郵寄予董事會或公司秘書（地址為香港尖沙咀廣東道30號新港中心第二座16樓1610室），董事方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該要求所指定的任何事務。該大會應在遞呈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於有關遞呈後二十一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行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遞呈要求人士償付所有由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的合理開支。

2. 在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的權利

個別或合計持有在大會有表決權的股份3%或以上的股東，有權向本公司提出建議，並可於股東大會召開前10日以書面形式向召集人提交臨時建議。召集人應當自收到建議書之日起2日內發佈關於本次會議的補充通知，公佈臨時建議書的內容。

3.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如對本公司董事會有任何查詢，可將書面查詢郵寄至本公司（地址為香港尖沙咀廣東道30號新港中心第二座16樓1610室）或電郵至ir@hbsgt.com。



企業管治報告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致力與股東持續溝通。

本公司已於本身及股東、投資者及其他利益相關者之間設立多個溝通渠道，包括股東周年大會、年度及中期報告、通告、公佈及通函以及本公司網站www.hbsgt.com為股東及投資界提供方便、平等及適時的渠道，以取得有關本公司的均衡及易於理解的資料，從而使股東可在知情的情況下行使其權利，並讓股東及投資界積極參與本公司的事務。董事會已審閱股東通訊政策並確認其有效性。

章程文件

為遵守開曼群島適用法律及程序以及上市規則，並作出若干內部管理修訂，本公司已於2024年5月29日通過特別決議案採納本公司第二次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第三次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有關修訂之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26日之通函內披露。除上文所述者外，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變動。

本公司第二次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第三次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之最新版本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本報告是瑞豐動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當中概述本集團履行企業社會責任（「**企業社會責任**」）所秉持的原則及可持續發展理念，並闡述本集團與主要持份者的關係以及其對企業社會責任的願景及承諾。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範圍

本集團主要從事氣缸體、氣缸蓋、氣缸體輔助部件和其他的設計、開發、製造和銷售。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所披露的數據乃自河北瑞豐於中國的主要辦事處及生產廠房收集所得。本集團將繼續評估其業務對主要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的影響並加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涵蓋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附註14所載本集團所有主要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收入來自一家營運中國附屬公司，即河北瑞豐科技有限公司（「**河北瑞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間**」），本集團繼續以多元化措施提升其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的表現。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載述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在環境及社會兩大範疇的政策及常規詳情。

編製基礎

本集團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奉行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匯報原則，並遵循該指引內的「強制披露要求」及「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報告原則

本報告乃根據以下原則編製：

重要性：本集團釐定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會對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產生重要影響的議題，並在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進行披露；

量化：本集團依據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中「關鍵績效指標」要求，對「環境」和「社會」範疇的具有歷史數據的關鍵績效指標進行量化的披露，對前瞻性的信息比如目標盡可能進行量化的披露，並將在未來逐步完善統計流程實現全部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平衡：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披露努力實現客觀、公正、真實地反映本集團2024年環境及社會事宜工作成效及實踐，並且以負責的態度披露所遇到的問題及改善措施。

一致性：本集團遵循一致的方法評估關鍵績效指標，此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對上年報告中曾經的披露過的信息保持了相同的披露統計方法，對首次披露的信息，本集團將在往後年度採用一致的方法進行環境、社會及管治信息的披露，以方便逐年做有意義的比較。

查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電子版本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bsgt.com)閱覽。

聯絡數據

我們珍視並歡迎您對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提出反饋及意見，助我們更好地維護持份者權益及推行可持續發展措施。如有任何查詢或建議，可通過以下方式與本集團聯繫：聯繫地址：香港尖沙咀廣東道30號新港中心二座16樓1610室電子郵箱：rfhk1@hbsgt.com。

董事會聲明

本集團深知良好的公司治理和風險管理流程的重要性，包括對本集團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項管理。董事會是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最高負責及決策機構，對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匯報承擔全部責任。由董事會對目標的完成情況進行定期審閱並對年度目標的實現策略與行動計劃進行再評估。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識別和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機遇和風險，明確年度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基於外部環境和集團發展戰略，我們識別出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及培訓及客戶責任等關鍵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以此明確工作重點。本集團通過實際行動回饋社會，促進可持續發展。未來，本集團將持續根據持份者期望和運營實際調整可持續發展管理策略及推進方式，不斷提升可持續發展水平。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詳盡披露本集團2024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的進展與成效，董事會及本公司全體董事保證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一、環境、社會及管治責任管理

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

保證顧客和員工的健康與安全是企業經營活動中的應盡責任，也是企業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基石。我們將堅持僱傭平等，關注員工培訓與發展，重視員工福利以及客戶權益，為社會主義市場經濟健康有序運行做出努力，促進可持續發展。

創造和諧、美好的環境是企業社會責任心的表現。環境保護也是集團的重要使命之一。我們致力於減少生產活動對環境的影響，通過採用環保技術和材料，降低能源消耗和排放。同時，我們亦積極參與環保項目，推動綠色低碳發展，助力實現人與環境和諧共生。

積極承擔社會責任、回饋社會是企業發展過程中義不容辭的責任。瑞豐動力始終秉承「源於社會、回報社會」的社會責任理念，積極投身公益慈善事業。

本集團持續深化可持續發展理念，主動把環境責任和社會責任融入企業內部管理體系，積極打造環境友好型、社會和諧型企業，重視企業自身發展、環境保護與社會效益三者之間的關係，有序推動實現企業發展與生態環保共贏，並在力所能及的範圍內，通過自覺承擔環境與社會責任，踐行企業責任擔當，提升環境、社會及管治績效表現。

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管治架構

本集團已設立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架構，包括：

董事會是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最高負責及決策機構，對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匯報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會負責制定本集團可持續發展戰略，確定可持續發展目標，以及負責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的監管，對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起引領作用。董事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的完成情況進行定期審閱並對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的實現策略與行動計劃進行審核。董事會亦負責監督本集團持份者調查工作，識別和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機遇和風險，明確年度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

在主要執行部門中，安全環保部負責職工的安全和環境保護工作，確保公司的生產和運營符合安全環保標準。綜合管理部則負責塑造企業的社區形象，並組織員工培訓工作，以提高員工的綜合素質和業務水平。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持份者溝通

本集團高度重視與持份者的溝通。本集團已確定主要持份者，包括股東、政府及監管機關、僱員、客戶、業務伙伴、公眾人士及社區。我們通過如下多元溝通渠道，以回應主要持份者期望。

主要持份者	溝通渠道	期望
股東	• 股東周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 • 年報及中期報告 • 公告及通函 • 公司網站 • 與投資者會面	• 投資回報 • 信息披露及透明度 • 保障股東權益及公平對待股東
政府及監管機關	• 政策指引 • 書面回應公眾人士諮詢 • 會面	• 遵守法例及法規 • 執行相關監管政策，如安全生產、環境保護及社會責任 • 正當交稅
僱員	• 定期會面及培訓 • 績效評估 • 員工通訊及廣播 • 工會	• 薪金及福利 • 安全工作環境 • 公平職業發展機會
客戶	• 定期會面 • 實地參觀 • 展覽 • 電郵	• 優質產品及服務 • 集團聲譽及品牌形象
業務伙伴	• 與業務伙伴會面 • 實地參觀 • 電郵 • 招標／投標過程 • 採購審查	• 長期伙伴關係 • 雙贏合作 • 公平採購 • 按時付款
公眾人士及社區	• 實地參觀 • 電郵 • 公眾通訊及廣播	• 社區探訪 • 捐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重要性議題

本集團重視與持份者溝通，建立高效的溝通及反饋機制，借助不同渠道聽取股東、政府及監管機關、僱員、客戶、業務伙伴、公眾人士及社區等持份者的意見和建議，識別各持份者對集團的反饋與期望，有針對性地提升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有效回應各方需求。

報告期內，本集團對以下議題進行重點關注：

重要性議題		
產品質量	客戶責任	健康安全
負責任供應鏈管理	保護消費者	員工權益
員工培訓	企業及員工核心價值	環境管理

二、可持續運營

反貪污

為深入推進本集團反腐倡廉工作，進一步規範責任追究機制，確保黨風廉政建設責任制的全面貫徹執行，並維護企業正常的生產經營秩序，我們堅決杜絕在業務開展過程中出現的「微腐敗」和「軟腐敗」現象。集團特別制定了《幹部行為約束及責任追究管理辦法》（以下簡稱「該《辦法》」），對幹部的日常行為進行了明確規範，以確保他們遵守法律法規和職業道德，樹立良好的形象和榜樣。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等相關法律法規。

該《辦法》詳細規定了幹部在履行職責時應遵循的行為準則，以及在發生違紀違規事件時應當承擔的相應責任和後果。有助於引導幹部樹立正確的權力觀、地位觀和利益觀，增強他們的自律意識和法治意識，自覺維護企業的利益和形象。為了確保該《辦法》的有效實施，本集團還在廠區設立了「問題舉報意見箱」，為員工提供了一個便捷的渠道，以便及時反映和舉報幹部在工作中存在的問題和違規行為，幫助及時發現和糾正問題，維護企業的正常運營和員工的合法權益。

我們在日常為員工包括董事的培訓中涵蓋了反貪污相關的內容。此外，為進一步提高幹部隊伍的廉潔從業意識和防腐拒變能力，本集團將邀請外部專家對幹部進行專題培訓，旨在幫助幹部增強法治觀念，提高自我約束能力，做到廉潔自律、遵紀守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通過以上措施的實施，我們期望為本集團營造一個風清氣正的工作氛圍，確保企業健康、穩定、持續發展。同時，我們也將繼續加強監督檢查力度，不斷完善責任追究機制，確保反腐倡廉工作取得實效。

報告期內，本集團未有任何貪污事件或違反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發生。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認識到供應鏈管理對於提高營運效率至關重要，因此，我們與供貨商緊密合作，以高效方式滿足客戶需求，並持續強調負責任經營行為。本集團向按供應鏈管理相關要求篩選的第三方供貨商（總部位於中國）採購原材料及關鍵部件。在選擇供應商時，除了質量、信譽、價格和其他因素外，還將充分考慮供應商的環境和社會風險因素。此外，我們的部分材料或貨品的供應安排會涉及客戶本身或其指定的供應商。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全部供應商均位於中國。

本集團五大供貨商主要包括從汽車及發動機製造商採購的毛坯缸體、缸蓋，以及鋼材生產商。本集團與上述五大供貨商有著良好的合作關係，且本集團並無依賴任何單一供貨商提供原材料或關鍵部件。

供應商在供應鏈中扮演著至關重要的角色，其分類主要涵蓋設備供應商、材料供應商以及服務類供應商這三大類別。為了確保供應鏈的穩定與高效，供應商的選擇顯得尤為重要。在挑選供應商時，我們需遵循一系列嚴格的標準和原則：

供應商價格	通過競標的方式，我們能夠確保獲得最具競爭力的價格。
供應鏈穩定、連貫性	傾向於與能夠提供相對集中服務的供應商合作，以確保供應鏈的穩定性和連貫性。
供應商服務質量	優質的服務能夠確保供應鏈的順暢運行，減少不必要的麻煩和延誤。
其他考慮	綜合考慮其財務狀況、產品研發能力、工藝製造水平、質量管理水平以及供貨服務能力等多方面的因素。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此外，我們在挑選供應商時會考慮其提供產品的環保性能，確保採購產品符合相關環保指標要求，並在同等條件下優先採購環保產品。

為了構建新的採購模式，我們從開發周期縮短化、生產準時化、成本最低化、零部件通用化、產品開發及裝配模塊化的思路出發，從而幫助我們提高效率、降低成本、優化供應鏈結構。

本集團傾向於與供應商建立長期合作伙伴關係，實現利益共享、風險共擔，以增強供應鏈的穩定性和可靠性，促進雙方共同發展。

在質量保證方面，我們以**TS16949**為目標，建立健全有效的質量保證體系。本集團針對供應商提供的材料及貨品，根據其影響本集團產品質量的重要性程度進行分類。對於**A**類件供應商，我們必須要求其通過**TS16949**最新版認證；對於**B**類件供應商，則要求其至少通過經認可的第三方認證機構的**ISO9001**最新版認證，並制定**TS16949**質量體系開發計劃。同時，供應商還必須符合國家環境法規的要求，以確保產品的環保性。

為了確保供應商的持續改進和合作關係的穩固，本集團每月核算供應商的績效，並在年度根據績效進行業績評定。對於不能達到供貨標準的供應商，我們會進行年度審核，並跟蹤整改過程，直至解除合作。在採購過程中，我們會不斷優化供應商選擇，尋找更加環保、性價比更高的供應商，以持續提升供應鏈的競爭力和可持續性。

為了識別供應鏈的社會和環境風險，報告期內，本集團積極推動環境、社會和管治審計的實施，並成功吸引**10**家關鍵供應商（**2023**年：**33**家關鍵供應商）參與其中。這些供應商在本集團業務鏈條中佔據重要地位，其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直接影響到本集團的整體可持續發展水平。為提升供應商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意識和能力，本集團組織系列培訓活動，共提供了**204**小時（**2023**年：**42**小時）的培訓。通過這些培訓，供應商不僅加深了對環境、社會及管治理念的理解，還掌握了具體的實踐方法和改進措施。這些努力將有助於推動整個供應鏈環境、社會及管治水平提升，為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戰略奠定堅實基礎。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了避免突發事件對生產造成的影響，本集團會繼續與供應商協商，對於常用物料適當的準備庫存進行溝通或推進VMI倉應用。這將有助於降低供應鏈的風險，確保生產的連續性和穩定性。同時，我們也將持續關注供應商有待提高的地方，並與其共同努力實現持續改進和優化。

產品責任

本集團致力於通過整個生產流程中實施各種質量控制、檢驗及檢測程序維持產品的高質量，並識別整個生產流程中各階段出現的缺陷及不合規情況。在產品質量和安全方面，本集團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如《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等。本集團已編製及執行一套各部門均須嚴格遵守的質量控制詳細方案。該方案載有一系列標準化程序及措施以監督及控制我們操作流程的各個階段，包括原材料及關鍵部件採購以及制成品生產及檢驗，以確保產品能夠保持始終如一的高質量。

本集團設立質量控制部，由54名質量控制檢查專員組成，負責監督整個生產流程並投入大量資源以維持並提高產品質量。質量控制部會定期舉行會議討論生產流程產生的質量問題，並制定可能的改善解決方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以下載列我們的主要質量控制措施概要：

原材料及關鍵部件	• 質量控制部對原材料及關鍵部件（尤其是向客戶或第三方供貨商採購的毛坯產品）進行抽樣檢查，以確保該等原材料及關鍵部件符合必要的質量標準； • 本集團不定期對主要供貨商的生產經營場所進行現場評估並對其生產設施進行評估，以確認原材料及關鍵部件的供應來源。
生產流程	• 在整個生產流程中於各關鍵生產階段進行質量控制檢測，且質量控制檢查員將密切監控各產品的生產流程，以確保嚴格遵守標準操作程序； • 安裝及運行多台先進檢驗設備，包括12台缸孔檢測儀、157台氣動測量儀、22台三軸高精度坐標測量機、1台Taylor Hobson圓度儀、1台霍梅爾粗糙度輪廓儀及1台徠卡微粒分析儀，以確保生產的產品完全符合客戶的具體設計及製造要求。
制成品	• 本集團於交付前進行批量抽樣檢驗和包裝檢查，不合格產品不予交付。質量控制檢查員調查缺陷原因，並跟進解決生產流程問題。產品標記獨特序列號，實現可追溯性。對於第三方加工的缸體輔助部件，本集團抽樣檢查以確保符合質量標準。
產品保養與售後服務	• 本集團提供指定保修期的產品保養服務，主要針對不符合協議規格或質量標準的產品缺陷。產品廣告和標籤內容亦受監督與審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產品與服務質量

本集團重視產品與服務質量管理，圍繞產品廢品率、PPM指標、產線質量檢驗以及客戶反饋等方面設立明確目標。制定一系列的管理程序，包括不合格品的控制、糾正與預防措施、以及監視測量裝置的控制等措施加強目標監測與追蹤。

在產品及服務質量的標準上，本集團遵循國際公認的IATF 16949標準，確保從集團整體到各個部門的運作都嚴格遵循這一國際標準，涵蓋了APQP (Advanced Product Quality Planning)、FMEA (Failure Mode and Effects Analysis)、MSA (Measurement System Analysis)、PPAP (Production Part Approval Process)、SPC (Statistical Process Control)等多個方面的標準化管理。

在提升產品質量管理上，本集團從人員培訓、作業準備、作業監察、產品清潔度控制、變化點管理、防錯機制、可疑或不合格品處理，以及問題規避等多個方面入手。每月召開質量改進會議，由質量工程師對產線上的質量問題進行審查，並進行日、周、月的匯總分析，將結果通報給相關責任單位進行整改，以持續提升產品質量。同時，集團對於售後產品的質量問題也進行匯總分析，並橫向擴展到其他產品，以防止類似問題的再次發生。

產品回收

在返工返修方面，集團制定了明確的流程，確保所有需要返修的產品均嚴格遵循該流程操作。為了進一步提升服務質量，集團計劃從產品出廠管理、管理流程、作業標準、過程管控等多個方面進行全面優化。同時，加強過程體系審核，完善產品追溯系統，提升加工過程中的防錯能力。我們將對管理流程進行重新梳理，修正管理文件中的不合理和遺漏之處。對於質量相關的人員和操作人員，本集團將加強培訓和考核，確保他們具備相應的職能和職責，從而滿足產品質量的高標準要求。

憑借嚴格的質量控制系統，我們的生產設施自2012年起獲得ISO/TS 16949認證。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因產品責任而面臨任何重大申索，本集團所銷售的產品亦並無因安全及健康理由回收。本集團亦無發現任何違反適用健康與安全、廣告及標籤法律法規的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保護知識產權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企業知識產權管理規範》等相關法律法規。河北瑞豐所持有的知識產權主要集中在專利領域，涵蓋實用新型與發明專利兩大類。報告期內，本集團新增授權4個實用新型專利和1個發明專利，進一步豐富了其技術儲備與創新能力。為了有效管理這些寶貴的資產，我們配置了2名知識產權管理人員，並制定了詳盡的知識產權管理規範制度。在保護措施方面，我們注重提升全員的知識產權保護意識，同時不斷完善企業的自主創新機制，確保在日常生產經營活動中，能夠嚴格遵循相關法律法規進行操作，從而有效保障集團知識產權的安全與利益。

客戶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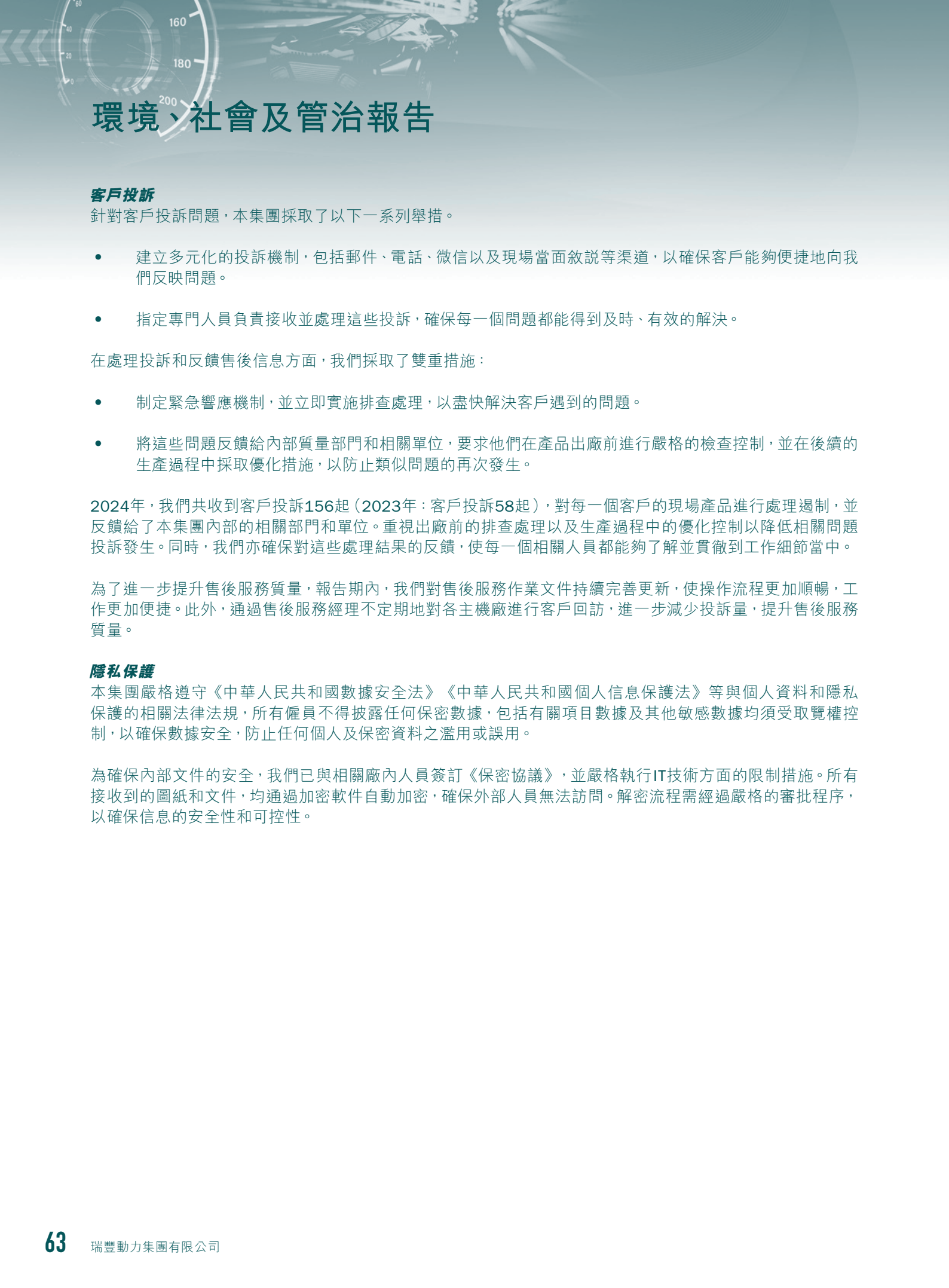
本集團客戶主要涵蓋乘用車、商用車、非道路機械以及新能源等各個領域。我們已制定了《客戶滿意度控制程序》來評估並提升客戶滿意度。報告期內，我們將「不低於85%」作為客戶滿意度達成目標，積極開展客戶滿意度調查活動。

客戶滿意度調查

河北瑞豐為深入了解客戶滿意度，向客戶發放專門的表格文件開展客戶滿意度調查。在收集並分析客戶反饋後，我們發現汽缸蓋水套內有鋁屑殘留內殘留鑄砂的問題尤為突出，影響了產品的清潔度及用戶體驗。針對這一問題，我們採取了一系列針對性的措施：

- 加工時的切屑控制：在切削刀具上加入斷屑槽，可在加工時及時斷屑，以免產生大塊鋁屑阻塞水孔。
- 改善冷卻液沖洗：水孔加工刀具的冷卻液沖洗方式，已由內部冷卻液中心沖洗改為反方向沖洗，有效防止加工時鋁屑掉入水孔。
- 手動搖動檢測：進入最終清洗機之前，增加一個手動搖動工序。操作人員在最終清洗前，會對每個汽缸蓋進行至少三次的搖晃，以清除殘留鋁屑。
- 內視鏡品質驗證：包裝前，必須對所有水套進行內視鏡檢查。任何汽缸蓋檢測仍有鋁屑殘留，均會於最後包裝前進行徹底清洗。

通過以上措施的實施，我們期望能夠有效解決汽缸蓋水套內殘留鋁屑的問題，進一步提升客戶滿意度。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客戶投訴

針對客戶投訴問題，本集團採取了以下一系列舉措。

- 建立多元化的投訴機制，包括郵件、電話、微信以及現場當面敘說等渠道，以確保客戶能夠便捷地向我們反映問題。
- 指定專門人員負責接收並處理這些投訴，確保每一個問題都能得到及時、有效的解決。

在處理投訴和反饋售後信息方面，我們採取了雙重措施：

- 制定緊急響應機制，並立即實施排查處理，以盡快解決客戶遇到的問題。
- 將這些問題反饋給內部質量部門和相關單位，要求他們在產品出廠前進行嚴格的檢查控制，並在後續的生產過程中採取優化措施，以防止類似問題的再次發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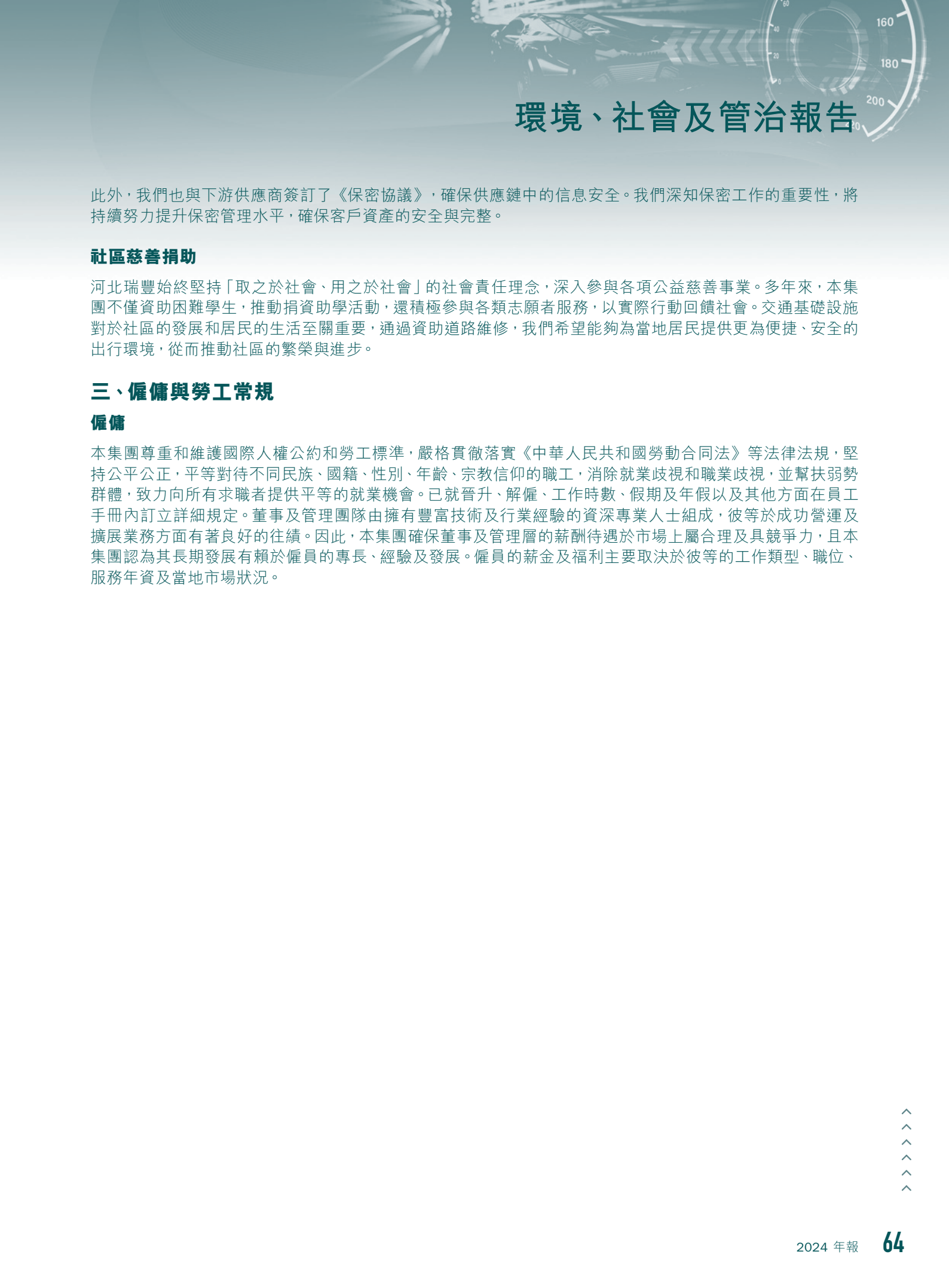
2024年，我們共收到客戶投訴156起（2023年：客戶投訴58起），對每一個客戶的現場產品進行處理遏制，並反饋給了本集團內部的相關部門和單位。重視出廠前的排查處理以及生產過程中的優化控制以降低相關問題投訴發生。同時，我們亦確保對這些處理結果的反饋，使每一個相關人員都能夠了解並貫徹到工作細節當中。

為了進一步提升售後服務質量，報告期內，我們對售後服務作業文件持續完善更新，使操作流程更加順暢，工作更加便捷。此外，通過售後服務經理不定期地對各主機廠進行客戶回訪，進一步減少投訴量，提升售後服務質量。

隱私保護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等與個人資料和隱私保護的相關法律法規，所有僱員不得披露任何保密數據，包括有關項目數據及其他敏感數據均須受取覽權控制，以確保數據安全，防止任何個人及保密資料之濫用或誤用。

為確保內部文件的安全，我們已與相關廠內人員簽訂《保密協議》，並嚴格執行IT技術方面的限制措施。所有接收到的圖紙和文件，均通過加密軟件自動加密，確保外部人員無法訪問。解密流程需經過嚴格的審批程序，以確保信息的安全性和可控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此外，我們也與下游供應商簽訂了《保密協議》，確保供應鏈中的信息安全。我們深知保密工作的重要性，將持續努力提升保密管理水平，確保客戶資產的安全與完整。

社區慈善捐助

河北瑞豐始終堅持「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社會責任理念，深入參與各項公益慈善事業。多年來，本集團不僅資助困難學生，推動捐資助學活動，還積極參與各類志願者服務，以實際行動回饋社會。交通基礎設施對於社區的發展和居民的生活至關重要，通過資助道路維修，我們希望能夠為當地居民提供更為便捷、安全的出行環境，從而推動社區的繁榮與進步。

三、僱傭與勞工常規

僱傭

本集團尊重和維護國際人權公約和勞工標準，嚴格貫徹落實《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法律法規，堅持公平公正，平等對待不同民族、國籍、性別、年齡、宗教信仰的職工，消除就業歧視和職業歧視，並幫扶弱勢群體，致力向所有求職者提供平等的就業機會。已就晉升、解僱、工作時數、假期及年假以及其他方面在員工手冊內訂立詳細規定。董事及管理團隊由擁有豐富技術及行業經驗的資深專業人士組成，彼等於成功營運及擴展業務方面有著良好的往績。因此，本集團確保董事及管理層的薪酬待遇於市場上屬合理及具競爭力，且本集團認為其長期發展有賴於僱員的專長、經驗及發展。僱員的薪金及福利主要取決於彼等的工作類型、職位、服務年資及當地市場狀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無兼職員工，共有全職員工745人，具體指標如下：

	2024年	2023年
性別分類		
男	594	608
女	151	158
職級分類		
高層管理人員	18	18
中層管理人員	61	64
其余員工	666	684
職能分類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及管理層	18	18
研發	25	27
生產	584	598
採購	10	9
銷售及營銷	22	23
質量控制	54	52
財務	8	9
行政及後勤	24	30
年齡層分類		
30歲以下	34	34
30-45歲	508	518
46-60歲	192	201
60歲以上	11	13
學歷類型分類		
本科及以上	55	55
大專	100	104
大專以下	590	607
地域分類		
中國	745	766

僱員流失概況

僱員流失	2024年	2023年
總僱員流失率 ¹	3%	5%
性別分類		
男	3%	4%
女	4%	5%
年齡層分類		
18-35歲	9%	29%
36-55歲	3%	5%
55歲以上	4%	2%
地域分類		
中國	3%	5%

1 僱員流失率計算方式：報告期內離職僱員人數／（（報告期初總僱員數+報告期末總僱員數）／2）。

隨著新冠事件的平息，經濟開始穩步復蘇，走向正軌。在這一過程中，我們注意到部分員工開始尋求在大城市中的更好發展機會，這無疑為個人職業發展打開了新的道路。然而，這也導致我們面臨一定的僱員流失率上升的挑戰。我們理解並尊重每個人的職業選擇和發展意願，同時也將努力提升我們的工作環境和福利待遇，以吸引和留住更多的優秀人才。

勞工準則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業促進法》等國家及地方法律。本集團依法執行勞工法例及法規，並嚴禁本集團內僱用童工及強制勞工。

本集團充分明白到剝削童工及強制勞工違反人權及國際勞工公約，並一律禁止以任何形式僱用任何童工及強制勞工。新僱員於加入本集團時須提供真實準確之個人資料。倘若在營運中發現童工或強制勞工，本集團當依法處理及消除相關違規情況。本集團嚴格遵守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相關法例及法規。截至報告期末，並無有關任何童工法律法規的不合規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員工關懷

本集團始終致力於維護與增進員工的福祉，堅持在春節和中秋節等重大節日為員工發放福利，積極關心並保障員工的權益。同時，集團嚴格執行「五必訪六必談」制度，時刻關注員工的需求和困難，並採取有效措施及時為員工排憂解難，贏得廣大員工的信賴和尊重。

僱員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金及月度績效獎金以及年終獎。本集團根據中國適用法律法規為僱員繳納強制性社會保障基金（包括養老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醫療保險及失業保險）相關供款。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持續優化員工的晉升晉級機制，旨在激發員工的進取精神，使他們能夠持續進步，並為本集團的發展貢獻自己的智慧和力量。晉升晉級通道不僅代表了本集團對員工潛力挖掘和職業成長的重視，更是一項旨在促進員工個人能力提升和集團價值增值的職業發展計劃。通過這一機制，我們能夠更好地培養並留住傑出的人才，提升員工的歸屬感和忠誠度，從而推動本集團的長期穩健發展。

員工晉升晉級通道涵蓋多個級別，從基礎到高級，每個級別均設定了明確的要求和標準。員工可以依據自身在工作表現、能力提升、業績貢獻等方面的卓越表現，申請相應的級別晉升。同時，本集團也會根據員工的表現和潛力，提供有針對性的培訓和職業發展規劃支持，以幫助他們實現個人職業目標，共同創造美好未來。

隨著時代的進步、市場需求的不斷演變以及行業技術的日新月異，市場競爭日趨激烈。在這樣的背景下，本集團面臨著外部環境調整和內部發展需求的雙重挑戰。目前，文化機制和人才梯隊建設已成為制約公司進一步發展的瓶頸。

為了解決問題，我們在報告期內開展了一系列重要舉措：

- 企業文化建設，確定符合現階段文化落地的可執行性機制，加強人力資源相關項目培訓，加強企業文化建設與宣貫，規範企業文化落地的路徑。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優化組織結構，建立符合現階段的組織管理體系，確保公司運營的高效性。
- 建立符合現階段的任職資格體系，形成高效的人才發展機制，明確職業通道和能力評價標準體系。
- 培養符合公司需求的人力資源團隊，提高人力資源專業水平，為公司發展提供有力支持。
- 根據現階段薪酬績效體系，優化以業績貢獻和能力素質為導向的多元化薪酬分配機制，實現績效體系向價值創造者的傾斜。

同時，建立以創新奮鬥為基礎的組織結構，持續優化，打造高效的人力資源團隊。此外，本集團還將建立基於業績貢獻的價值分享機制，使薪酬激勵向業績創造者傾斜，明確人才發展路徑，實現組織與員工的共同發展、共創共享。這些舉措將有助於本集團突破發展瓶頸，實現更加穩健和可持續的增長。

本集團注重僱員培訓，將人才培養作為集團發展的關鍵。為吸引、挽留員工並豐富其知識、提高其技能水平及資質。本集團持續優化培訓發展體系，新僱員在開始工作前須參加強制性崗前培訓課程。此外，本集團亦從第三方研究機構邀請專業培訓師向僱員定期提供專業知識、專業技能及安全生產方面的培訓。

報告期內，本集團廣泛開展了多元化的培訓項目，包括流程再造培訓、企業文化落地執行、人力資源管理和質量培訓等多個方面。此外，本集團還推出了領航班、啟航班和飛航班等培訓項目，旨在全方位提升員工的能力和技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類別		2024年	2023年
接受培訓的員工總數		745	766
接受培訓員工百分比(%)	男性員工受訓百分比	100%	100%
	女性員工受訓百分比	100%	100%
	高級管理人員受訓百分比	100%	100%
	中級管理人員受訓百分比	100%	100%
	其餘員工受訓百分比	100%	100%
接受培訓員工平均時長 (小時)	男性員工平均培訓時長	27.8	13.7
	女性員工平均培訓時長	27.8	10.7
	高級管理人員平均培訓時長	30.0	30.6
	中級管理人員平均培訓時長	11.0	48.0
	其餘員工平均培訓時長	3.0	9.4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規，確保員工的職業健康安全。

本集團已就生產流程制定多項安全指引及操作程序，以確保生產設施的安全運作及防止人員受傷。本集團定期對工作場所進行全面檢查，以排除工作環境中的安全隱患。本集團亦在所有新僱員開始工作前為其提供強制性安全培訓。此外，本集團亦不時為僱員提供職業安全教育及培訓，以增強其安全意識。

本集團高度重視員工的健康與安全，為確保員工在工作環境中能夠保持健康、安全並高效地完成工作任務，為此特別設置了以下政策與慣例：

- 優化員工工作環境。**我們深知一個舒適、整潔、安全的工作環境對於員工的身心健康至關重要。因此，我們按照相關標準和要求，不斷完善企業基礎設施，為員工提供佈局合理、設施完善、清潔整齊的工作場所。同時，我們注重綠色環保理念，努力打造舒適優美且人性化的工作環境，確保無衛生死角，讓員工在愉悅的氛圍中高效工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重視工作場所的設備設施配置。**我們深知工作設備設施的性能和舒適度對員工的工作效率和健康有著直接的影響。因此，我們嚴格按照工效學要求和健康需求，對工作場所的設備設施進行精心設計和配置。我們確保工作場所的采光、照明、通風、保溫、隔熱、隔聲以及污染物控制等方面符合國家及地方相關標準，為員工創造一個健康、舒適的工作環境。
- **積極開展控煙工作，努力打造無煙環境。**我們深知吸煙對員工健康的危害，因此積極推動室內工作場所及公共場所的全面禁煙。我們設置顯著的禁煙標識，並在集團範圍內禁止煙草廣告和促銷活動，以確保員工的身心健康。
- **注重廁所設施的佈局和管理。**我們深知廁所設施對於員工日常便利和舒適的重要性，因此致力於確保廁所佈局合理、管理規範、干淨整潔。我們不斷優化廁所設施的配置和維護，為員工提供舒適、便捷的如廁環境。

在職業病預防方面，本集團採取了一系列具體行動。我們建立了完善的職業衛生管理制度和操作規程，加強對工作場所職業病危害因素的監測和評價。同時，我們鼓勵員工參與健身活動，提供健身場地和設施，並開展工間操、眼保健操等健康運動，幫助員工在工作期間進行勞逸結合。

本集團特別關注女職工的健康與安全。我們嚴格遵守《女職工勞動保護特別規定》，加強對懷孕和哺乳期女職工的關愛和照顧，確保她們在工作環境中能夠保持健康和 safety。未來，我們將繼續致力於提升員工的工作環境和健康管理水平，為員工的身心健康保駕護航。

在過去的三年裡，本集團未發生任何人員因工死亡事件。報告期內，本集團因工傷事件導致的工作日損失累計為30天（2023年：30天）。我們在員工健康安全方面的表現相對穩定，損失工時工傷事故率（LTIR）為0.35（2023年：0.35）。為進一步提升員工的安全與健康水平，本集團投入了人民幣350,000元（2023年：人民幣530,000元）用於員工健康安全相關的措施與培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四、環境保護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大氣污染物綜合排放標準》、《水污染防治法》、《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質量標準》等法律法規以及地方環保部門的要求，對生產經營活動產生的排放進行管理及控制。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收到環境主管部門關於違反相關法律或法規的任何通知或處罰。

儘管本集團的生產流程不會對環境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但本集團仍致力降低其生產流程可能對環境造成的任何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已在生產操作的各個關鍵階段安裝各種粉塵淨化及收集裝置，以最大程度地減少粉塵的產生。本集團亦已開發出切削液處理裝置，可回收及重複利用生產流程中產生的有害切削液，以確保該工業廢液的清潔處理。此外，本集團已採用自主開發的消失模鑄造線，該鑄造線被認為可使我們部分缸體毛坯產品的生產過程更加環保且更具成本效益。本集團因前述切削液處理裝置及消失模鑄造線而分別於**2016年10月**及**2017年7月**從國家知識產權局獲得兩項實用新型專利。本集團相信，該等措施在滿足本集團持續生產需求的同時有效降低產生的有害物料對環境的負面影響。

除了電力消耗為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和能源使用的主要來源外，本集團的生產過程對排放的影響較小。儘管如此，本集團仍努力實現環境可持續發展，並制定相關的規章制度，對能源消耗、排放和資源利用以及生活垃圾和污水排放及其他污染物進行健全和有效的管理，具體內容如下。

- 遵守適用的環境保護法律和法規；
- 定期為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管理方法確定適當的目標、目的和指針；
- 不斷改進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管理系統，保持嚴格標準；
- 透過定期溝通，提高員工環保意識；及
- 向持份者傳達我們的環境表現，並在適當時尋求彼等參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本集團遵從適用於i)空氣和溫室氣體排放；ii)向水源和土地排放；以及iii)產生有害和無害廢物的適用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本集團並無違反我們經營所在地區的任何環境保護法律或法規，亦無遭到環境保護有關的重大罰款、非金錢處罰和訴訟。

報告期內，本集團將原有的6噸熔化爐替換為3噸熔化爐，從而減少了1.3萬噸的產能。在生產過程中，冷芯制作會產生三乙胺廢氣，熱芯制作和澆鑄過程中則會產生含有甲醛和酚類的廢氣，而熔煉和機加工過程則會釋放含塵廢氣。為了應對這些環境問題，本集團制定了一系列政策和制度，並採取了相應的措施。針對三乙胺廢氣，我們新增了稀磷酸噴淋塔進行淨化處理，後續通過15米高的排氣筒進行排放。同時，含有甲醛和酚類的廢氣也會經過活性炭吸附裝置處理。對於熔煉和機加工過程中產生的粉塵，本集團會利用布袋除塵器進行處理，並通過15米高的排氣筒進行排放。這些措施均符合公司制定的《RF.HBB.6.A.2024（環境保護管理辦法）》，旨在確保集團在開展相關業務活動的同時，最大限度地減少對環境和資源的負面影響。

2030年環境目標

為支持全球應對氣候變化的努力，並協助評估本集團於減輕氣候變化影響方面的策略及措施的有效性，我們在集團層面制定以下環保目標：

以2022年為基準年，至2030年降低排放密度的目標：

電力消耗	水資源消耗	無害廢棄物	溫室氣體排放
↓ 5%	↓ 5%	↓ 5%	↓ 5%

我們已在廠區屋頂安裝太陽能光伏面板，年發電約2,000萬度，其中，本集團自用95%的發電量，相當於節約了1,900萬度的外部購電量，剩餘電量併入當地電網，既減少了我們對外部電力的依賴，還為企業帶來可觀的經濟效益。

為了減少水資源的消耗，本集團增加了員工培訓，旨在教育員工節約用水的重要性的方法。我們在合適的地方張貼節約用水標識，以提醒員工在日常生活中注意節約水資源。這些舉措共同構成了節約用水的綜合策略，旨在培養員工的節水意識，實現水資源的可持續利用。在廢水管理方面，我們已採取了一系列措施，如收集鋁削壓餅產生的部分液體進行回用。同時，我們也已訂購鐵銷壓餅機，以回收更多液體進行再利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降低無害廢棄物產生量，本集團計劃於**2028**年新建一條砂再生中心，以實現廢砂的充分利用。通過這些措施，我們致力於實現環境友好型生產，為可持續發展做出貢獻。

為提升資源利用率，我們新增了一台壓塊機設備。這台設備能夠將廢棄的鋁屑和鐵屑進行有效回收，並通過壓制處理，使其更便於後續的回爐再利用。這一舉措不僅有助於減少資源浪費，還能降低生產成本，實現綠色生產。

為了有效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我們主要著眼於能源的優化利用。在廠區內，我們針對大型設備的降溫問題，引入了逆變器空調，以高效節能的方式應對設備發熱。針對鑄造車間的烘干工藝，我們已全面升級為天然氣烘干方式，旨在進一步降低二氧化碳的排放量，為環保事業貢獻力量。

資源使用

本集團始終恪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的相關規定，並制定了以下節能措施：

- 制定全面的生產用水和用電規劃，合理安排了生產車間中預熱和能耗較高的工序，確保不開啟無生產設備。同時，我們根據生產工序的特性，通常在生產結束後立即切斷電源，以減少不必要的能源消耗。
- 倡導並要求所有員工樹立節約用水、用電的意識，不使用時及時關閉照明燈、水龍頭、空調、計算機等設備，以降低能源消耗，共同為節能環保事業貢獻力量。

本集團認為，促進環境的可持續性發展是企業不可推卸的社會責任。本集團已制定相應的環保原則以確保各項措施得以有效推行。在生產及營運活動中，增加使用節能設施並減少能源消耗，以降低或避免廢水、廢氣、溫室氣體以及有害及無害廢棄物對環境的影響；鼓勵員工提高環保意識及掌握環境保護的相關知識與技能。

本集團嚴格遵守國家法律法規及政策，開展環境管理體系認證**ISO14001**，並已順利通過該認證。本集團在求取適用水源上不存在任何問題。密切監測排放及環境保護，以滿足相關法律法規規定的標準。展望未來，我們將持續評估其環境風險以制定適當應對措施以及定期檢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清潔生產

為了深入挖掘清潔生產的機會和潛力，我們從原輔材料和能源、技術工藝、設備、過程控制、廢棄物產生與處置、產品管理以及員工素質等多個維度進行了深入研究。結合審核重點與清潔生產目標，我們精心篩選出了十項清潔生產方案。

我們投資了人民幣123萬元，實現了每年節約鋁錠用量162.58噸，並為集團帶來了人民幣307萬元的經濟效益。這些方案的實施成果顯著，例如，河北瑞豐某鑄造車間的單位產品鋁錠消耗從原先的1,016.13 kg/t降低至990.52 kg/t，實現了減污、節能、降耗、增效等多重環境效益和經濟效益。

實施這些方案提升了企業的整體管理水平，有效削減了資源消耗，減少了污染物的產生和排放，進一步降低了成本。這不僅為集團帶來了可觀的經濟效益，還為社會帶來了顯著的環境效益和社會效益，為持續推動清潔生產奠定了堅實的基礎。

報告期內，我們在生產及物流中消耗的包裝材料統計如下：

類別	2024年	2023年
塑料布（千克）	33,847	30,306
包裝袋（個）	296,444	157,242
包裝箱（個）	67,165	42,225
隔墊（個）	96,502	214,278
托盤（個）	13,796	18,615

排放物治理

本集團嚴格執行國家和當地政府的環保政策、法律和法規，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等，積極採取措施管理排放物，履行環境責任。本集團將持續推行節能降耗、綠色環保的理念，從源頭減少排放物產生。我們將始終以促進排放物管理及環境保護進程為長期目標，最終實現循環經濟理念，走可持續發展道路。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情況如下：

排放物來源	2024年	2023年
範圍一：直接排放 ² (噸二氧化碳當量)	9,062.23	4,974.30
範圍二：間接排放 ³ (噸二氧化碳當量)	62,533.27	53,268.74
溫室氣體排放合計(噸二氧化碳當量)	71,595.50	58,243.04
溫室氣體排放強度(噸二氧化碳當量／人民幣956,853,000元收入)	0.75	0.81

2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集團擁有或控制的業務活動的直接排放量，例如，集團汽油消耗量乘以對應的排放因子，排放因子參考(1)《中國能源統計年鑒》(2)《IPCC 2006》。

3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由集團內部購買或獲得的電力、供暖、制冷和蒸汽產生的能源間接排放，例如，集團外購電力用量乘以對應排放因子，排放因子參考生態環境部《關於做好2022年企業溫室氣體排放報告管理相關重點工作的通知》。

本集團的能源使用情況如下：

能源使用情況	2024年	2023年
汽油(升)	25,215.14	27,997.80
天然氣(立方米)	3,865,235.00	2,015,265.00
柴油(升)	201,904.00	182,306.60
電力(兆瓦時)	107,630.41	93,404.77
綜合能源耗用 ⁴ (兆瓦時)	3,391,968.48	2,611,836.12
能源耗用強度(兆瓦時／人民幣萬元收入)	35.45	36.35

4 綜合能源耗用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標準《綜合能耗計算通則(GB/T2589-2020)》中的換算因子計算所得。

本集團的耗水量統計如下：

耗水量	2024年	2023年
總耗水量(立方米)	184,698.00	111,283.00
耗水強度(立方米／人民幣萬元收入)	1.93	1.55

廢水管理

本集團深刻認識到淡水資源的稀缺性以及節約水資源的重要性，並堅決貫徹環境保護的理念，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規，且遵循《RF.HBB.6.A.2024(環境保護管理辦法)》的指導原則，並通過培訓和宣傳活動，積極鼓勵員工提出合理化建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在生產過程中，我們的主要用水環節包括加工中心切削液和清洗機清洗劑的配料添加。目前，我們已採取了一系列措施，如收集鋁削壓餅產生的部分液體進行回用。同時，我們也已訂購鐵銷壓餅機，以回收更多液體進行再利用。未來，我們將購置過濾設備，對清洗液進行過濾後再利用，從而減少新鮮水使用和廢水排放。

廢氣治理

在廢氣治理方面，我們的廢氣主要包括顆粒污染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煙塵主要來源於電爐熔化和澆鑄工序，而二氧化硫及氮氧化物則主要來源於砂芯烘干及噴漆工序。

我們使用雜質較低的回爐料進行篩選，以降低污染物排放。截至2024年末，本集團已經擁有3台新能源車輛（2023年：5台新能源車輛），我們計劃每年至少替換5輛傳統燃油車輛。展望未來，本集團致力於在2030年前，將廠區內所有的非道路移動車輛全部升級為新能源車輛，以推動可持續交通和環保出行。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已全面完成了對廠區內所有國三及以下排放標準車輛的替換工作，以確保環保標準的有效提升。

類別	2024年 排放量（噸）	2023年 排放量（噸）
顆粒物	13.35	12.14
二氧化硫	0.34	0.31
氮氧化物	1.35	1.23
揮發性有機物	1.06	0.96

廢棄物管理

在本集團加工缸體的過程中，會產生廢油渣、廢切削液、廢漆渣、廢活性炭、廢漆桶等有害物質，以及廢砂、除塵灰等固體無害物質。針對這些有害物質，我們設立了規範化的危廢間進行暫時保存，並委托具備危廢處理資質的廠家進行後續處理。對於無害物質，我們則與有資質的三方公司簽訂了協議，定期將除塵灰及廢砂進行外運處理。

為了從源頭上減少有害廢棄物的產生，我們採取了多項措施：

- 定期維護加工中心，防止漏液漏油現象的發生。
- 保證鑄造車間砂再生中心的設備正常運行，有效減少廢砂的產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廢砂具備再利用的潛力，因此我們設立了砂再生車間。該車間配置了一條砂再生生產線，主要任務是對全廠舊砂進行再生處理。我們採取過濾和培燒的處理方式，每年能夠處理舊砂達40,000噸。為了確保高效運作，車間配備了培燒機、振動篩、儲存罐等關鍵設備。這些措施不僅有助於資源的循環利用，還降低了生產成本，實現了環保與經濟效益的雙贏。

本集團在生產及一般工作過程中產生各種無害固體廢物，包括沙塵、生活垃圾、食堂廚余及綠色垃圾。報告期間，本集團產生無害固體廢物4,597噸（2023年：3,567噸），無害廢棄物產生強度為0.05噸／人民幣10,000元收入（2023年：0.05噸／人民幣10,000元）。

報告期間，本集團產生的有害廢棄物總計14.6噸（2023年：16.7噸），有害廢棄物產生強度為0.15公斤／人民幣10,000元收入（2023年：0.23公斤／人民幣10,000元）。

本集團產生的有害廢棄物數量統計如下：

類別	2024年 數量（噸）	2023年 數量（噸）
漆渣	6.5	0.0
油渣（廢油泥）	6.6	8.7
有害切削液	0.0	1.6
廢礦物油	1.5	0.1
廢包裝容器	0.0	6.3
總計	14.6	16.7

應對氣候變化

氣候變化不僅是全球溫度的變化，亦是天氣的變化，已成為全球關注的環境問題。本集團已意識到識別及評估氣候變化帶來的風險，並已採取可行措施。此外，本集團一直整合資源以加強管治、制定長期策略及擴大我們的氣候風險管理能力。

氣候變化管理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環境及社會事宜的監管，包括風險評估與風險管理，同時協同各相關部門識別與研究氣候變化對本集團業務活動的影響，從而充分把控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就急性實體風險而言，台風、暴雨、高溫等極端天氣將對本集團的產生不同程度的影響。因此，本集團制定《突發環境應急預案》，以能夠進行及時反應、妥善處置，保障員工的人身安全，在做好各項應對措施同時，提醒員工提前做好相應準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氣候變化識別應對

氣候相關風險包括與低碳經濟轉型相關的風險（以下簡稱「**轉型風險**」）和與氣候變化的實體影響相關的風險（以下簡稱「**實體風險**」），其中轉型風險可分為政策與法律風險、技術風險、市場風險、聲譽風險，實體風險包括急性風險（如台風、洪水等極端天氣）和慢性風險（氣候模式轉變如持續性高溫）。在所有氣候變化現象中，本集團意識到暴雨、洪水、熱浪、高溫及強台風對我們的營運造成不利影響。本集團已制定預防措施及標準作業程序，並向僱員及分包商進行教育，以防止極端天氣事件下的損失及事故。



獨立核數師報告

**forvis
mazars**

Forvis Mazars CPA Limited

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42nd Floor, Central Plaza

18 Harbour Road, Wanchai, Hong Kong

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42樓

Tel 電話: (+852) 2909 5555

Fax傳真: (+852) 2810 0032

Email電郵: info.hk@forvismazars.com

Website 網站: forvismazars.com/hk

致瑞豐動力集團有限公司股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就第84至148頁所載瑞豐動力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進行審核,該等財務報表包括於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公平反映貴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公司條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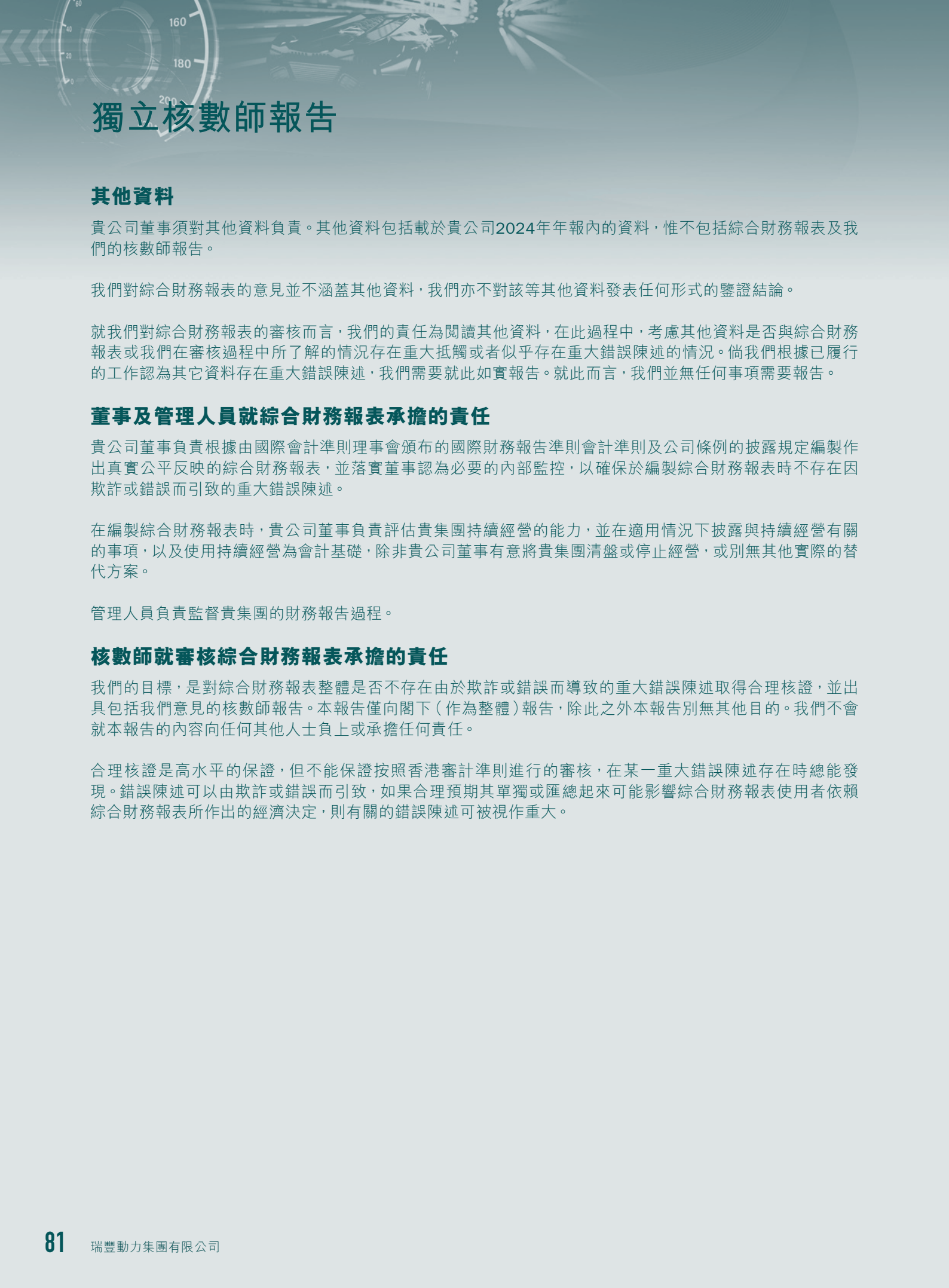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此等規定及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核事項

收入確認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及附註2(r)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該事項
貴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於缸體及缸蓋的製造及銷售。 貴集團與客戶（主要為汽車製造商及發動機生產商）的銷售合約載有與商品接受相關的不同條款。有關條款可能會影響確認向此等客戶銷售的時點。管理層評估每份合約的條款，以釐定貴集團的履約責任、交易價格的分配以及合適的收入確認時點及價值。 我們識別收入確認為關鍵審核事項，因為所發生的收入交易規模龐大，而收入是貴集團的關鍵績效指標之一，並可能受到管理層為達到財務預期或目標而操縱的風險。	我們的關鍵審核程序評估收入確認時點，包括以下各項： • 了解並評估管理層與收入確認有關管理層的關鍵內部監控的設計及實施； • 通過按照樣本基準檢查與客戶的銷售合約條款，評估管理層對履約責任的識別及收入的確認，以評估貴集團是否已適當識別履約責任以及正確釐定及分配交易價格； • 抽樣測試財務報告期內在相關佐證文件（如交貨文件及／或貨品驗收單）中錄得的收入交易； • 按照樣本基準，比較於財務報告期末之前及之後錄得的收入交易的相關文件（包括貨品驗收單），以評估收入是否於合適報告期間確認；及 • 按照樣本基準，直接與關鍵客戶確認財務報告期內銷售交易的價值，並檢閱與已確認交易金額及貴集團會計紀錄存在對賬差異有關的相關文件，以評估相關收入是否於合適報告期間確認。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載於貴公司2024年年報內的資料，惟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而言，我們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倘我們根據已履行的工作認為其它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就此如實報告。就此而言，我們並無任何事項需要報告。

董事及管理人員就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作出一真實公平反映的綜合財務報表，並落實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監控，以確保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而引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管理人員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核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核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而引致，如果合理預期其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我們意見基準。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平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負責管治之人士溝通了計劃的審核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核中識別出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續)

我們還向負責管治之人士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所採用的防範措施。

自與負責管治之人士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5年3月26日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董事為：

蔡華山

執業證書編號：P07514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銷售成本	4(a)	956,853 (855,565)	718,487 (630,781)
毛利	4(b)	101,288	87,706
其他收益	5	25,366	15,165
銷售開支		(13,183)	(10,373)
行政開支		(81,915)	(75,085)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回	6(c)	566	5,348
經營利潤		32,122	22,761
融資成本	6(a)	(10,659)	(10,006)
稅前利潤	6	21,463	12,755
所得稅	7	(2,143)	(1,487)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內利潤		19,320	11,268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10	0.024	0.014

第91至148頁的附註構成此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	19,320	11,26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除稅後)：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本公司的財務報表換算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6,893	4,891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綜合賬目時的匯兌差額	(5,528)	(4,845)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除稅後)	1,365	46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0,685	11,314

第91至148頁的附註構成此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972,402	838,377
使用權資產	12	100,946	103,494
遞延稅項資產	20(b)	19,100	20,11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	40,897	39,291
		1,133,345	1,001,275
流動資產			
存貨	15	319,677	273,116
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6	324,432	319,333
預付所得稅	20(a)	8,595	4,861
銀行及手頭現金	17	57,538	40,555
		710,242	637,865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8	488,056	377,008
計息借款	19(a)	175,777	101,199
保修撥備	22	2,399	4,652
		666,232	482,859
流動資產淨值		44,010	155,00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177,355	1,156,281
非流動負債			
計息借款	19(b)	140,710	142,325
保修撥備	22	5,086	—
遞延收入	21	37,019	27,499
遞延稅項負債	20(b)	—	1,650
		182,815	171,474
資產淨值		994,540	984,807

第91至148頁的附註構成此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23		
股本		66,425	66,425
儲備		928,115	918,382
權益總額		994,540	984,807

董事會於2025年3月26日批准並授權刊發。

主席
孟連周

董事
劉恩旺

第91至148頁的附註構成此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b)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d)(i)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d)(ii)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d)(iii)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的結餘	66,425	104,237	38,616	9,553	765,701	984,532
2023年的權益變動：						
年內利潤	-	-	-	-	11,268	11,26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46	-	46
全面收益總額	-	-	-	46	11,268	11,314
轉撥至儲備	-	-	2,475	-	(2,475)	-
已宣派股息 (附註23(c))	-	(11,039)	-	-	-	(11,039)
	-	(11,039)	2,475	-	(2,475)	(11,039)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66,425	93,198	41,091	9,599	774,494	984,807
2024年的權益變動：						
年內利潤	-	-	-	-	19,320	19,320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1,365	-	1,365
全面收益總額	-	-	-	1,365	19,320	20,685
轉撥至儲備	-	-	4,918	-	(4,918)	-
已宣派股息 (附註23(c))	-	(10,952)	-	-	-	(10,952)
	-	(10,952)	4,918	-	(4,918)	(10,952)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	66,425	82,246	46,009	10,964	788,896	994,540

第91至148頁的附註構成此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21,463	12,755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折舊	6(c)	107,620	101,275
融資成本	6(a)	10,592	9,769
利息收入	5	(241)	(6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5	126	648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回	6(c)	(566)	(5,348)
存貨撇減	15(b)	6,143	4,726
遞延收入攤銷	21	(5,360)	(5,902)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增加		(52,704)	(4,78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3,560	3,36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99,956	36,244
保修撥備增加／（減少）		2,833	(518)
於銀行的受限制存款增加淨額		(6,000)	(20,000)
經營所得現金		187,422	132,162
已繳所得稅	20(a)	(6,514)	(2,735)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80,908	129,427

第91至148頁的附註構成此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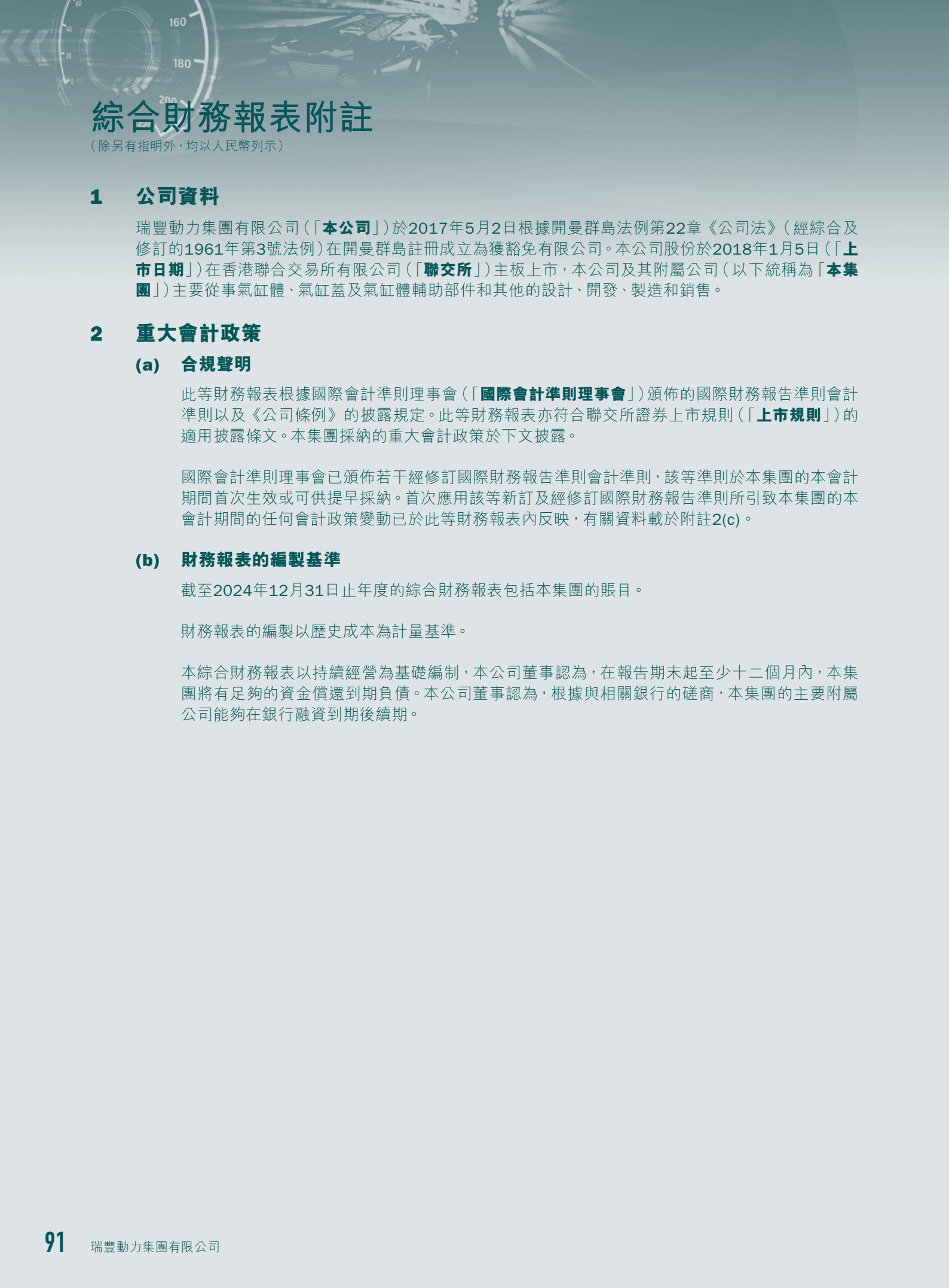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		(239,173)	(101,85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2,949	975
已收政府補助	21	14,880	—
已收利息	5	241	6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21,103)	(100,819)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付租賃租金資本部分	17(b)	—	(347)
已付租賃租金利息部分	17(b)	—	(4)
計息借款所得款項	17(b)	241,000	228,816
償還計息借款	17(b)	(168,037)	(220,970)
已派付股息	17(b)	(10,952)	(17,281)
已付融資成本	17(b)	(10,592)	(9,765)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51,419	(19,55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1,224	9,05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a)	20,555	11,550
匯率變動的影響		(241)	(52)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a)	31,538	20,555

第91至148頁的附註構成此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
^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 公司資料

瑞豐動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7年5月2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經綜合及修訂的1961年第3號法例)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1月5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氣缸體、氣缸蓋及氣缸體輔助部件和其他的設計、開發、製造和銷售。

2 重大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此等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以及《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此等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於下文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若干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該等準則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首次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引致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已於此等財務報表內反映，有關資料載於附註2(c)。

(b)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的賬目。

財務報表的編製以歷史成本為計量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制，本公司董事認為，在報告期末起至少十二個月內，本集團將有足夠的資金償還到期負債。本公司董事認為，根據與相關銀行的磋商，本集團的主要附屬公司能夠在銀行融資到期後續期。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b)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續)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與支出的匯報數額。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根據過往經驗及在該等情況下認為屬合理的其他多項因素作出，其結果構成判斷不易從其他途徑得知的資產與負債賬面值的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按持續經營基準檢討。假如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修訂作出期間，則於該期間確認；如有關修訂對當期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有關修訂作出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管理層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時所作出對財務報表及估計不確定性主要來源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乃於附註3內討論。

(c) 會計政策變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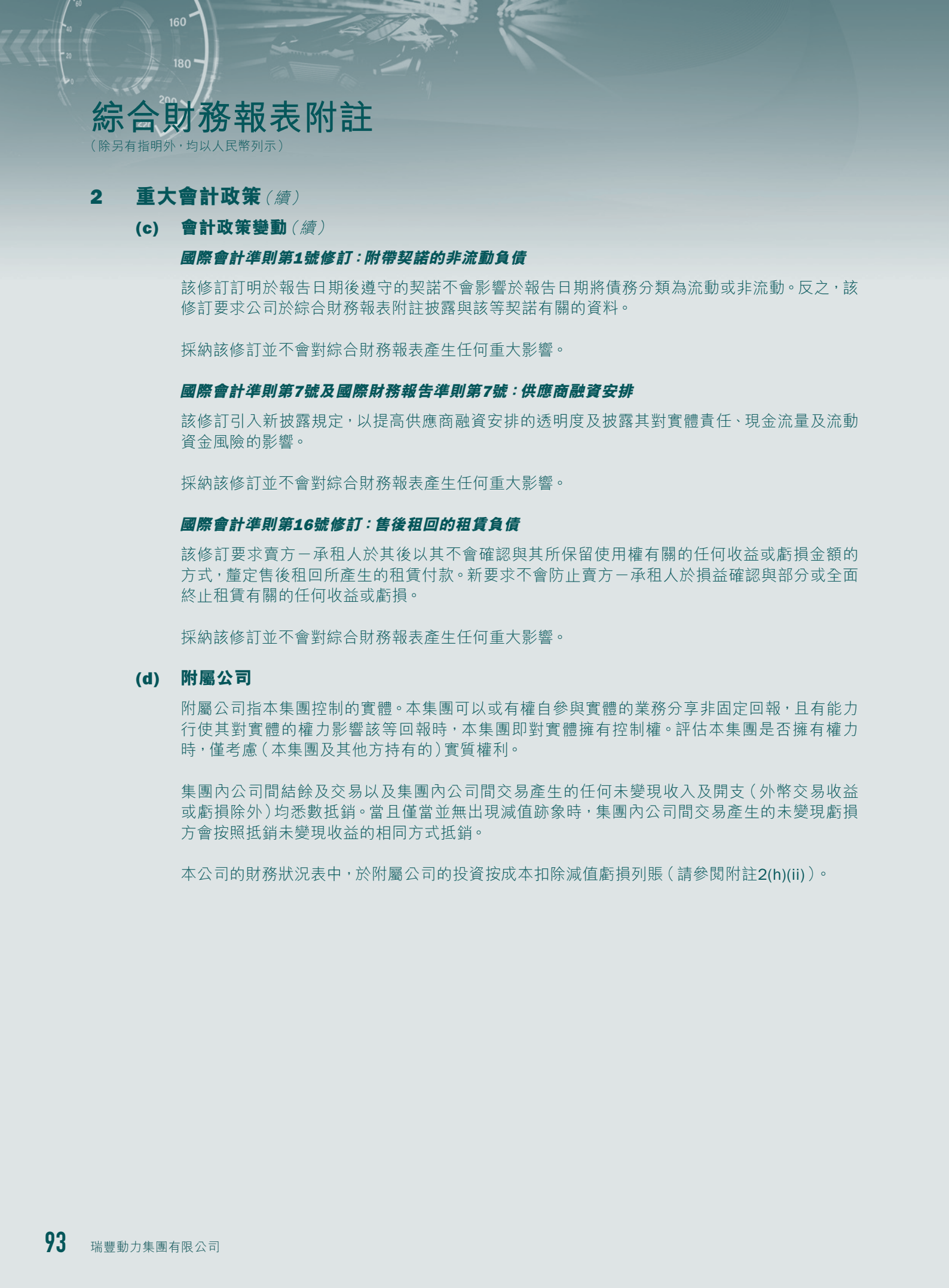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之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述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之負債

該修訂旨在透過幫助公司釐定財務狀況表中具有不確定結算日期的債務及其他負債是否應分類為流動（於一年內到期或可能到期結算）或非流動，以提高應用有關規定的一致性。對於公司可透過將其轉換為權益進行結算的債務，該修訂亦澄清了分類規定。

該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中任何項目的計量、確認或呈列並無影響。管理層已審閱會計政策資料之披露並認為與其修訂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c) 會計政策變動 (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該修訂訂明於報告日期後遵守的契諾不會影響於報告日期將債務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反之，該修訂要求公司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披露與該等契諾有關的資料。

採納該修訂並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供應商融資安排

該修訂引入新披露規定，以提高供應商融資安排的透明度及披露其對實體責任、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風險的影響。

採納該修訂並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該修訂要求賣方一承租人於其後以其不會確認與其所保留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收益或虧損金額的方式，釐定售後租回所產生的租賃付款。新要求不會防止賣方一承租人在損益確認與部分或全面終止租賃有關的任何收益或虧損。

採納該修訂並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d)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控制的實體。本集團可以或有權自參與實體的業務分享非固定回報，且有能力行使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本集團即對實體擁有控制權。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權力時，僅考慮（本集團及其他方持有的）實質權利。

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及交易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收入及開支（外幣交易收益或虧損除外）均悉數抵銷。當且僅當並無出現減值跡象時，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未變現虧損方會按照抵銷未變現收益的相同方式抵銷。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請參閱附註2(h)(ii)）。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e)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 (請參閱附註2(h)(ii))。

自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材料成本、直接人工、拆遷項目以及修復項目所在地成本的初步估計 (倘有關) 和適當比例的間接生產成本及借款成本 (請參閱附註2(t))。

在將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運至可按管理層擬定的方式運作所需的地點及條件時，可生產項目。出售任何該等項目的所得款項及相關成本於損益確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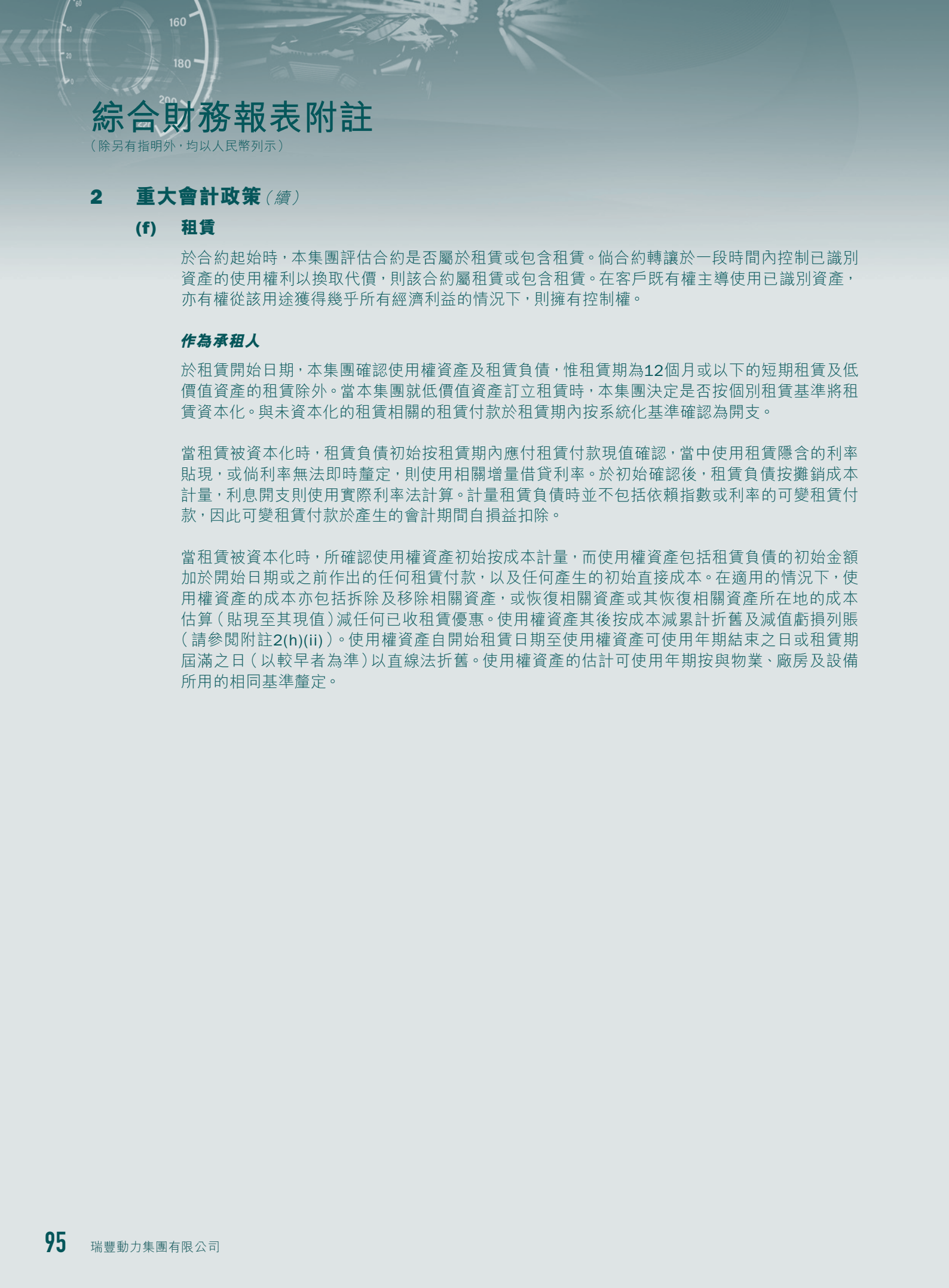
報廢或出售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的損益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報廢或出售當日於損益中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是在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 (扣除其估計剩餘價值 (如有)) 計算：

估計可使用年期

廠房及樓宇	20至30年
機器及設備	3至10年
機動車輛及其他	3至5年

倘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的成本將按合理基準於各部分之間進行分配，且各部分將作單獨折舊。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如有) 每年覆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f) 租賃

於合約起始時，本集團評估合約是否屬於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轉讓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使用權利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在客戶既有權主導使用已識別資產，亦有權從該用途獲得幾乎所有經濟利益的情況下，則擁有控制權。

作為承租人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除外。當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集團決定是否按個別租賃基準將租賃資本化。與未資本化的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於租賃期內按系統化基準確認為開支。

當租賃被資本化時，租賃負債初始按租賃期內應付租賃付款現值確認，當中使用租賃隱含的利率貼現，或倘利率無法即時釐定，則使用相關增量借貸利率。於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利息開支則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計量租賃負債時並不包括依賴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因此可變租賃付款於產生的會計期間自損益扣除。

當租賃被資本化時，所確認使用權資產初始按成本計量，而使用權資產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以及任何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在適用的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或其恢復相關資產所在地的成本估算（貼現至其現值）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請參閱附註2(h)(ii)）。使用權資產自開始租賃日期至使用權資產可使用年期結束之日或租賃期屆滿之日（以較早者為準）以直線法折舊。使用權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按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用的相同基準釐定。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f) 租賃 (續)

當指數或利率變動引致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本集團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款項的估計有變，或當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將合理確定行使購買、延期或終止選擇權而產生變動，則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當租賃負債以此方式重新計量，本集團會就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減至零，則於損益入賬。

若租賃範圍發生變化或租賃合同內的租賃金額（非最初提供的金額）發生變動（「**租賃修訂**」）且並未作為個別租賃入賬時，租賃負債亦應重新計量。在這種情況下，租賃負債依修訂後的租賃付款額和租賃期並使用於修訂生效日期已修訂的折現率重新計量。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長期租賃負債之即期部分被釐定為合約付款的現值，其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應付。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將其各項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租賃將相關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則該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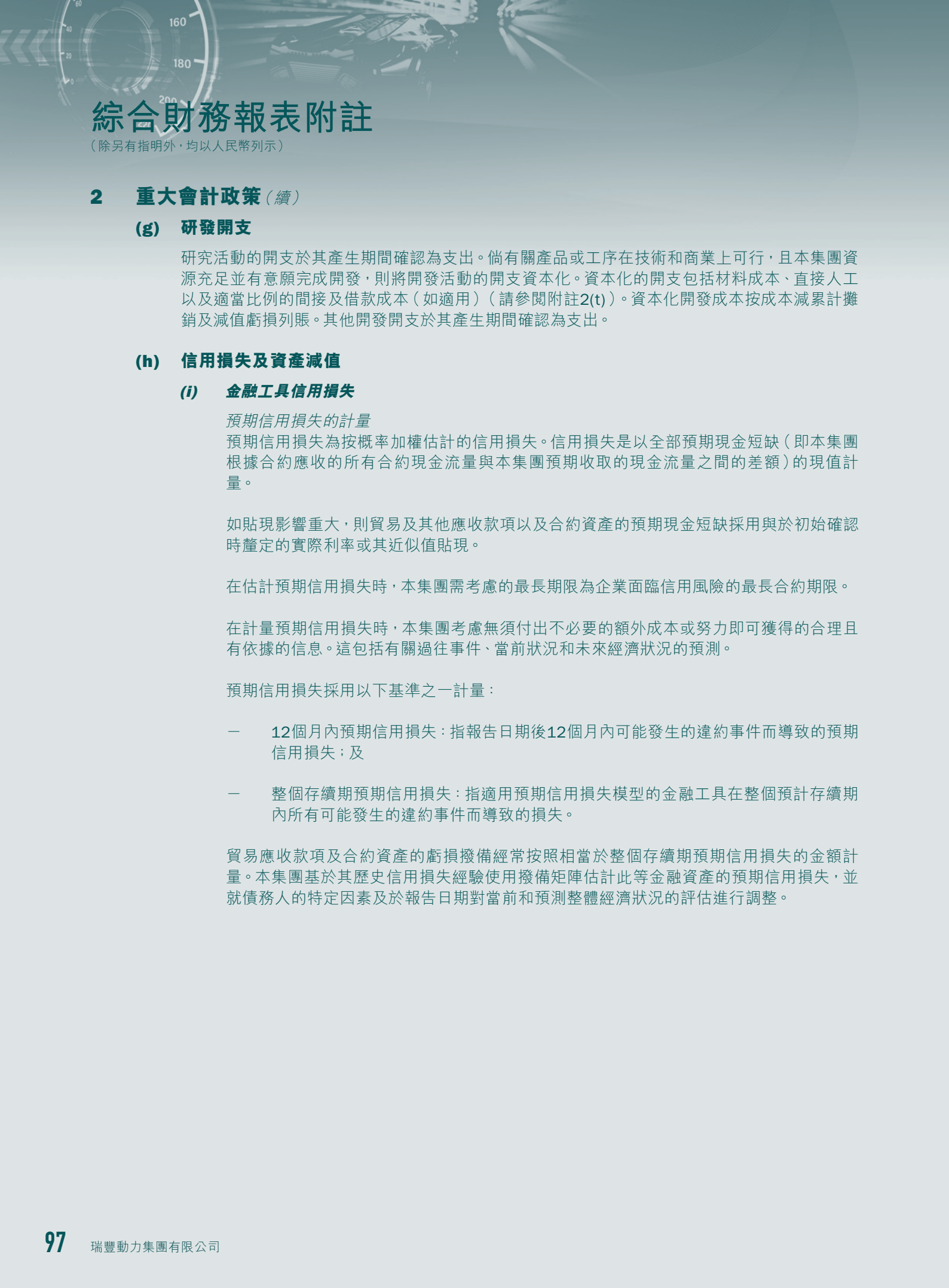
當本集團為中介出租人時，其將主租賃及分租賃入賬列為兩份獨立合約。倘主租賃為本集團已應用確認豁免的短期租賃，則分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否則，分租賃將參考主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

本集團將租賃合約中的每個租賃部份作為租賃與合約的非租賃部份分開核算。本集團按租賃部份的相對獨立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部份。

作為出租人－經營租賃

本集團對應收經營租賃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終止確認及減值規定。

經營租賃的變更之會計處理為自變更生效日期起視為新租賃，並考慮任何與原租賃相關之預付或應付租賃付款為新租賃部份租賃付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g) 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的開支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支出。倘有關產品或工序在技術和商業上可行，且本集團資源充足並有意願完成開發，則將開發活動的開支資本化。資本化的開支包括材料成本、直接人工以及適當比例的間接及借款成本（如適用）（請參閱附註2(t)）。資本化開發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其他開發開支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支出。

(h) 信用損失及資產減值

(i) 金融工具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預期信用損失為按概率加權估計的信用損失。信用損失是以全部預期現金短缺（即本集團根據合約應收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的現值計量。

如貼現影響重大，則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合約資產的預期現金短缺採用與於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貼現。

在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需考慮的最長期限為企業面臨信用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限。

在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考慮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這包括有關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和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測。

預期信用損失採用以下基準之一計量：

- **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指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及
-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指適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金融工具在整個預計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損失。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經常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本集團基於其歷史信用損失經驗使用撥備矩陣估計此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並就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及於報告日期對當前和預測整體經濟狀況的評估進行調整。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h) 信用損失及資產減值 (續)

(i) 金融工具信用損失 (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續)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按照相當於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虧損撥備，除非該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此種情況下，虧損撥備按等同於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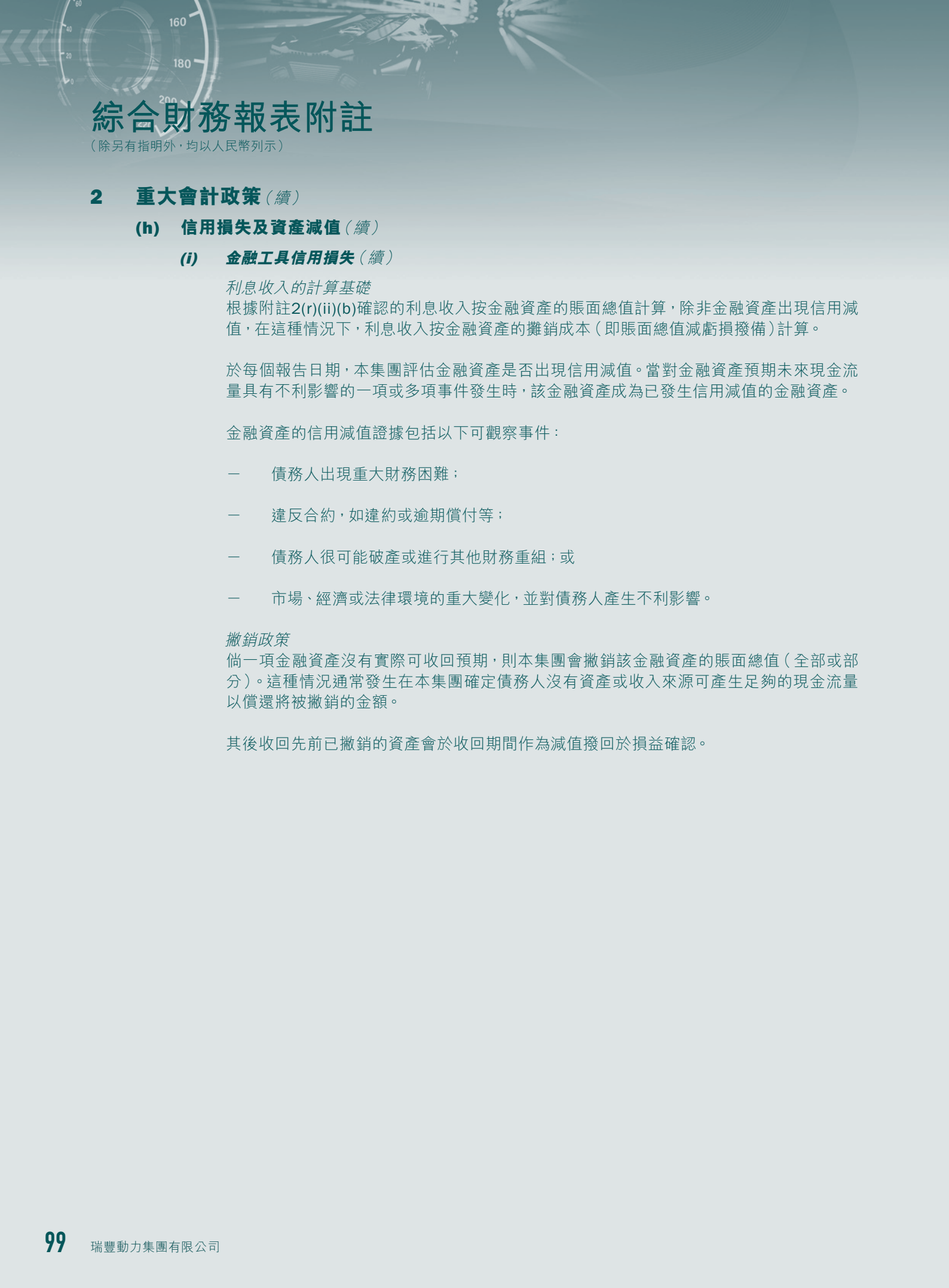
本集團通過比較金融工具在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在初始確認日發生違約的風險，以評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於作出該項重估時，本集團認為，倘本集團不採取變現證券（如持有任何證券）等行動進行追索，則借款人不太可能向本集團悉數償還其信用義務，即表示發生違約事件。本集團考慮合理且有依據的定量和定性信息，包括無需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歷史經驗和前瞻性信息。

在評估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會特別考慮以下信息：

- 未能按合約到期日支付；
- 已發生的或預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內部信用評級（如有）的嚴重惡化；
- 已發生的或預期的債務人經營成果的嚴重惡化；及
- 現存的或預期的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變化，並將對債務人對本集團的還款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金融工具的性質，以單項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組合為基礎評估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組合為基礎進行評估時，可基於共同信用風險特徵對金融工具進行分類，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風險評級。

預期信用損失在每個報告日期重新計量，以反映金融工具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化。預期信用損失金額的任何變動於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對其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h) 信用損失及資產減值 (續)

(i) 金融工具信用損失 (續)

利息收入的計算基礎

根據附註2(r)(ii)(b)確認的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出現信用減值，在這種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減虧損撥備）計算。

於每個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用減值。當對金融資產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發生時，該金融資產成為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信用減值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償付等；
-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重大變化，並對債務人產生不利影響。

撤銷政策

倘一項金融資產沒有實際可收回預期，則本集團會撤銷該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全部或部分）。這種情況通常發生在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以償還將被撤銷的金額。

其後收回先前已撤銷的資產會於收回期間作為減值撥回於損益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h) 信用損失及資產減值 (續)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

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於各報告期末覆核，以確定下列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或先前已確認減值虧損是否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使用權資產；及
-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於一家附屬公司的投資。

如出現任何減值跡象，則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將以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該貼現率反映資產貨幣時間價值及特定風險的現行市場評估。如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並非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倘分配可按合理及一致原則進行，則公司資產（如總辦事處大樓）的賬面值一部分乃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在其他情況下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最小組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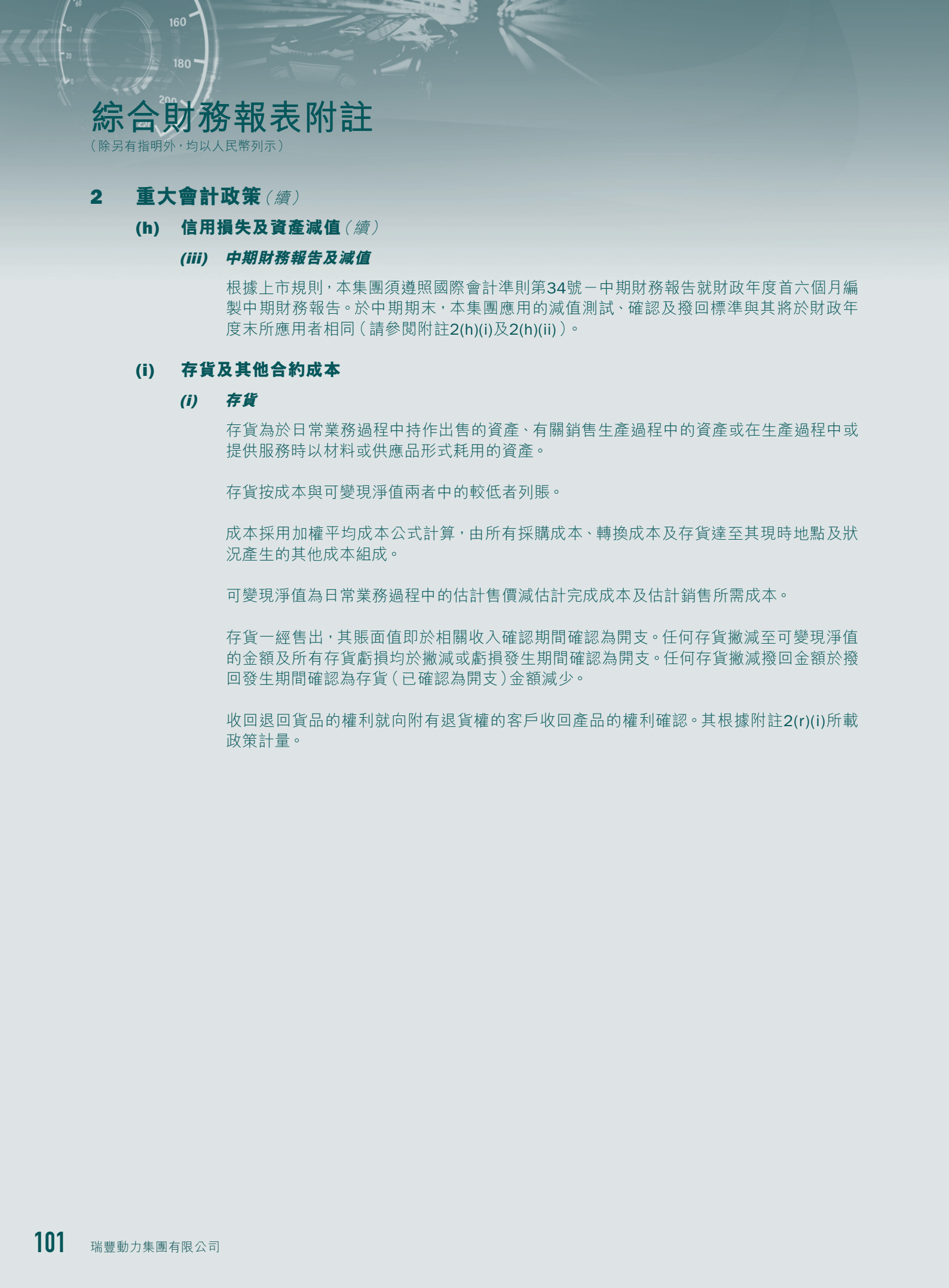
— 確認減值虧損

當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減值虧損於損益中確認。現金產生單位的已確認減值虧損按比例分配，以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或多組單位）資產的賬面值，但資產賬面值不會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或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

— 撥回減值虧損

如用於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化，則撥回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撥回僅限於假設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釐定的資產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於確認撥回年度計入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h) 信用損失及資產減值 (續)

(iii)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根據上市規則，本集團須遵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就財政年度首六個月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於中期期末，本集團應用的減值測試、確認及撥回標準與其將於財政年度末所應用者相同（請參閱附註2(h)(i)及2(h)(ii)）。

(i) 存貨及其他合約成本

(i) 存貨

存貨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持作出售的資產、有關銷售生產過程中的資產或在生產過程中或提供服務時以材料或供應品形式耗用的資產。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

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成本公式計算，由所有採購成本、轉換成本及存貨達至其現時地點及狀況產生的其他成本組成。

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估計銷售所需成本。

存貨一經售出，其賬面值即於相關收入確認期間確認為開支。任何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及所有存貨虧損均於撇減或虧損發生期間確認為開支。任何存貨撇減撥回金額於撥回發生期間確認為存貨（已確認為開支）金額減少。

收回退回貨品的權利就向附有退貨權的客戶收回產品的權利確認。其根據附註2(r)(i)所載政策計量。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i) 存貨及其他合約成本 (續)

(ii) 其他合約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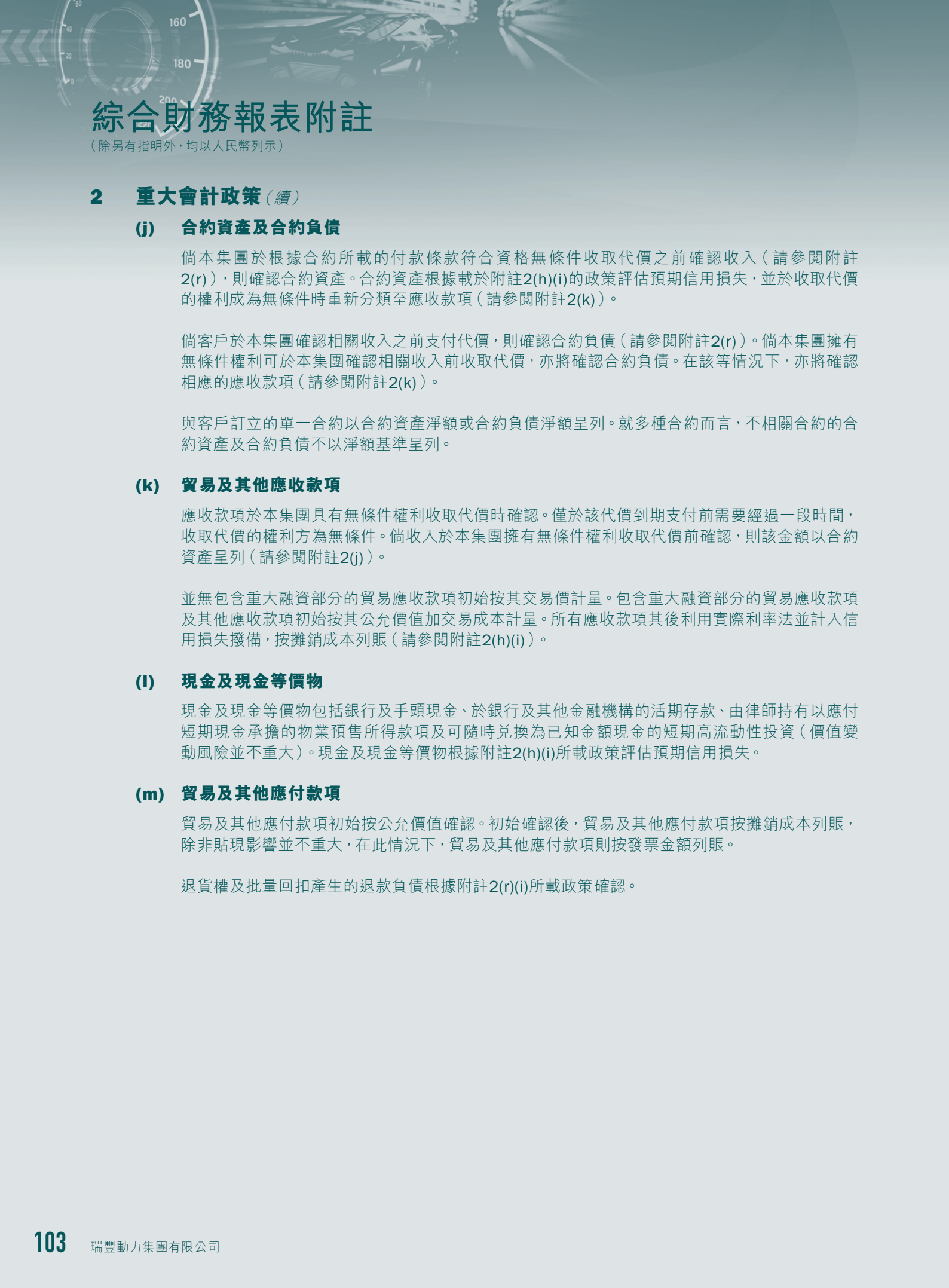
其他合約成本指未資本化為存貨的從客戶獲得合約的增量成本或履行與客戶訂立合約的成本 (請參閱附註2(i)(i))。

獲得合約的增量成本指在未獲得合約的情況下本不會產生的本集團為從客戶獲得合約而產生的該等成本 (例如增量銷售佣金)。倘成本與將於未來報告期間確認的收益相關且預期將可收回成本，則獲得合約的增量成本於產生時資本化。獲得合約的其他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倘成本直接與現有合約或可特別認定的預計合約相關；產生或增加日後將用於提供商品或服務的資源；及預期將被收回，則履行合約的成本會資本化。直接與現有合約或可特別認定的預計合約有關的成本可能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成本分攤、可明確向客戶收取的成本及僅因本集團訂立合約而產生的成本 (例如付款予分包商)。履行合約的其他成本 (未資本化為存貨) 於產生時支銷。

已資本化合約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當合約成本資產的賬面值超過(i)本集團預期因交換資產相關商品或服務而將收取的代價餘額減(ii)尚未確認為開支的直接與提供該等商品或服務相關的任何成本的淨額時，確認減值虧損。

已資本化合約成本攤銷於確認資產相關收入時從損益內扣除。收入確認的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r)。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j)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倘本集團於根據合約所載的付款條款符合資格無條件收取代價之前確認收入 (請參閱附註2(r))，則確認合約資產。合約資產根據載於附註2(h)(i)的政策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並於收取代價的權利成為無條件時重新分類至應收款項 (請參閱附註2(k))。

倘客戶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之前支付代價，則確認合約負債 (請參閱附註2(r))。倘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收取代價，亦將確認合約負債。在該等情況下，亦將確認相應的應收款項 (請參閱附註2(k))。

與客戶訂立的單一合約以合約資產淨額或合約負債淨額呈列。就多種合約而言，不相關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不以淨額基準呈列。

(k)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具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確認。僅於該代價到期支付前需要經過一段時間，收取代價的權利方為無條件。倘收入於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前確認，則該金額以合約資產呈列 (請參閱附註2(j))。

並無包含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初始按其交易價計量。包含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初始按其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計量。所有應收款項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並計入信用損失撥備，按攤銷成本列賬 (請參閱附註2(h)(i))。

(l)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由律師持有以應付短期現金承擔的物業預售所得款項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金額現金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根據附註2(h)(i)所載政策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m)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初始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按攤銷成本列賬，除非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在此情況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則按發票金額列賬。

退貨權及批量回扣產生的退款負債根據附註2(r)(i)所載政策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n)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初始按公允價值減交易成本計量。於初始確認後，計息借款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利息開支根據本集團有關借款成本的會計政策確認（請參閱附註2(t)）。

(o)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薪金、年度花紅、帶薪年假、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及非金錢福利的成本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年度累積。倘因付款或結算遞延造成重大影響，則有關金額按現值列賬。

(ii) 離職福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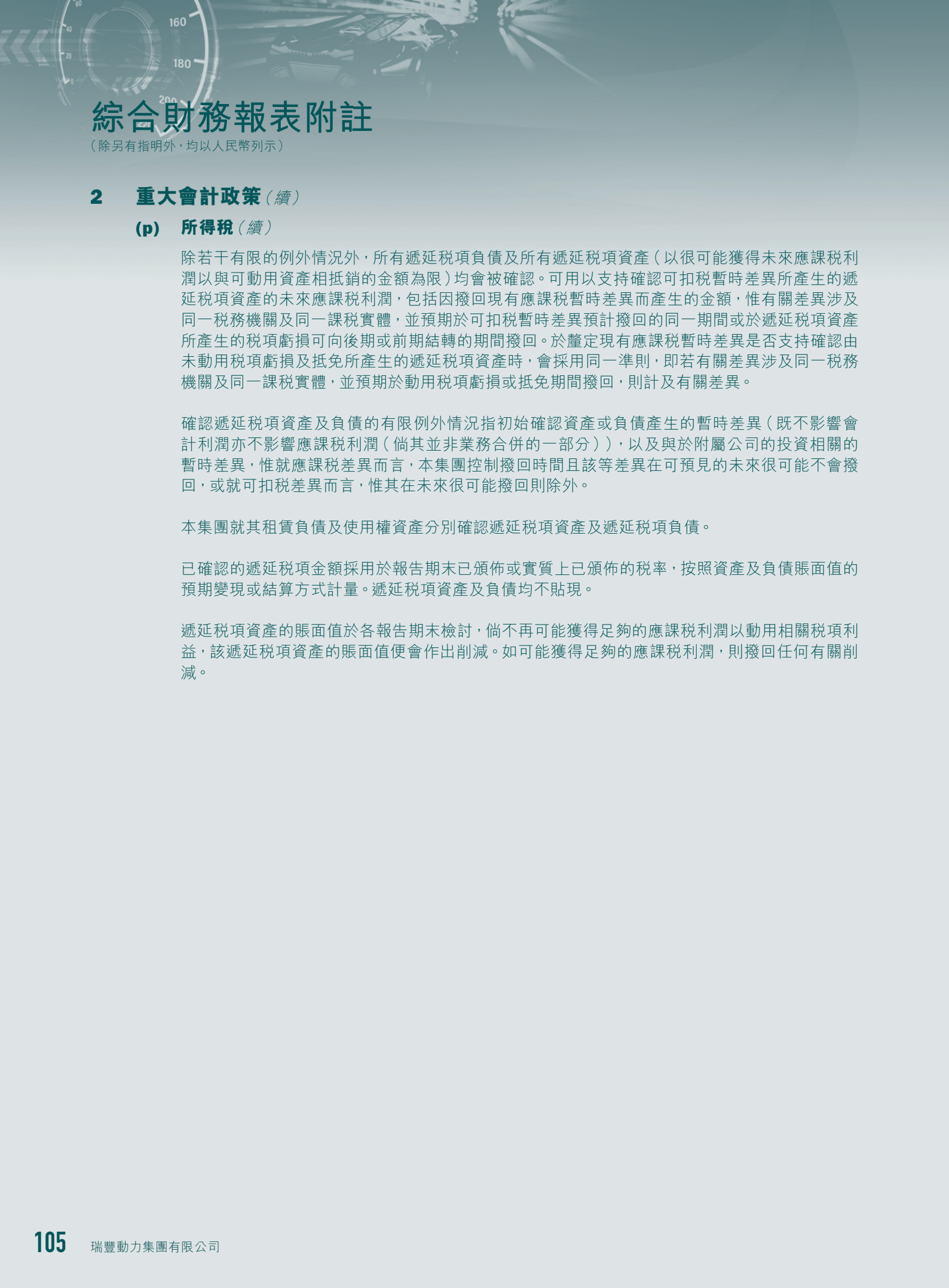
離職福利於本集團不可再撤回提供的福利與其確認涉及支付離職福利的重組成本（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時確認。

(p)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和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即期稅項和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於損益中確認，但倘與業務合併、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則有關稅項金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即期稅項指年內就應課稅收入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納稅款，以及就過往年度的應納稅款作出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自可扣稅及應課稅暫時差異（即就財務申報而言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其稅基之間的差額）產生。遞延稅項資產亦自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產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p) 所得稅 (續)

除若干有限的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所有遞延稅項資產（以很可能獲得未來應課稅利潤以與可動用資產相抵銷的金額為限）均會被確認。可用以支持確認可扣稅暫時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應課稅利潤，包括因撥回現有應課稅暫時差異而產生的金額，惟有關差異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課稅實體，並預期於可扣稅暫時差異預計撥回的同一期間或於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的稅項虧損可向後期或前期結轉的期間撥回。於釐定現有應課稅暫時差異是否支持確認由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抵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會採用同一準則，即若有關差異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課稅實體，並預期於動用稅項虧損或抵免期間撥回，則計及有關差異。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有限例外情況指初始確認資產或負債產生的暫時差異（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應課稅利潤（倘其並非業務合併的一部分）），以及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相關的暫時差異，惟就應課稅差異而言，本集團控制撥回時間且該等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撥回，或就可扣稅差異而言，惟其在未來很可能撥回則除外。

本集團就其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分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金額採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按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預期變現或結算方式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均不貼現。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倘不再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以動用相關稅項利益，該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便會作出削減。如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則撥回任何有關削減。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p) 所得稅 (續)

即期稅項結餘和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分開呈列，且不予抵銷。倘本公司或本集團有權依法強制執行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的抵銷，且符合以下額外條件，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遞延稅項資產則與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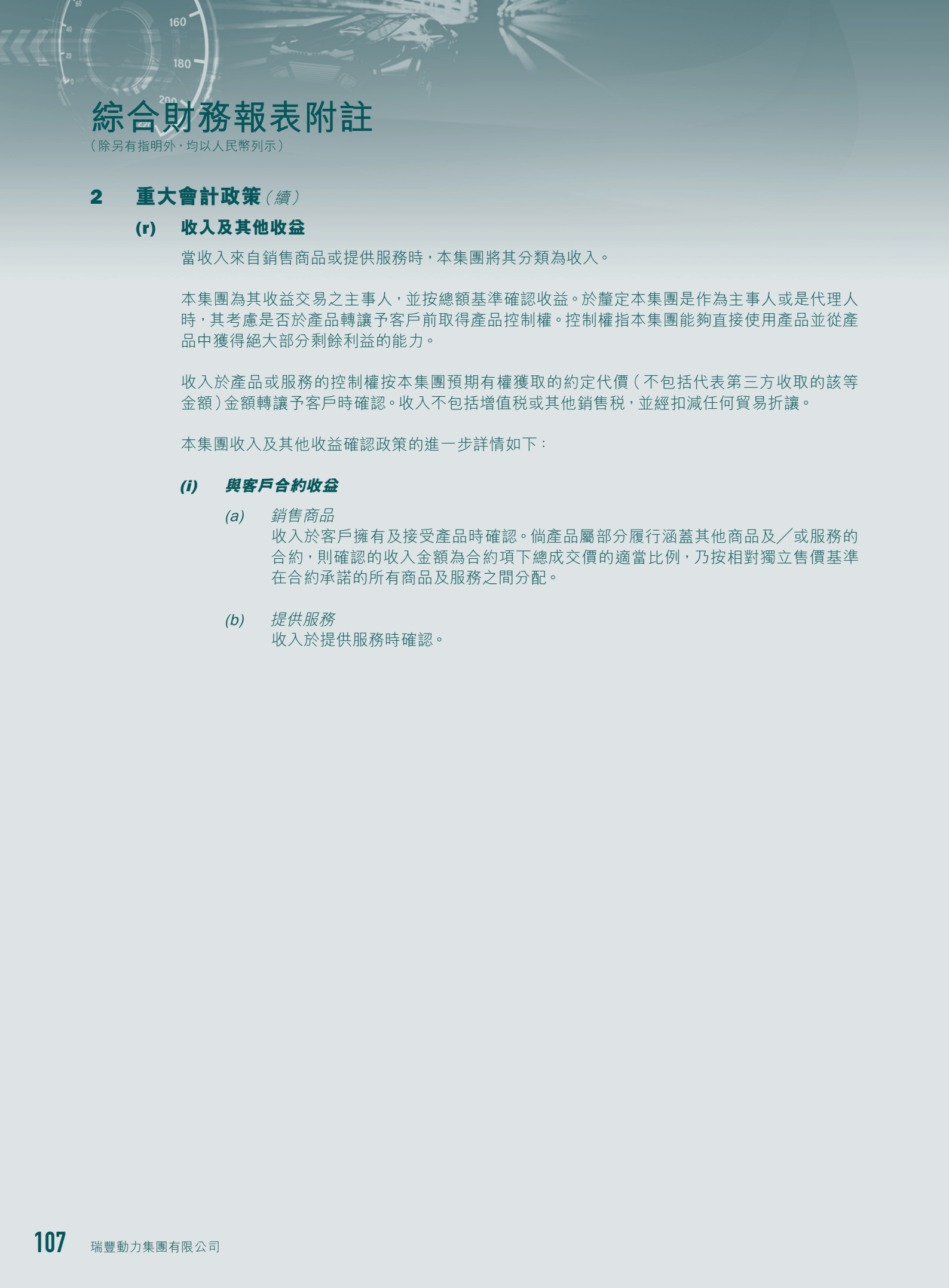
- 就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本公司或本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或
- 就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如其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
 - 同一課稅實體；或
 - 不同的課稅實體（計劃於日後預期結算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收回大額遞延稅項資產的各期間，按淨額基準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結算即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及結算）。

(q) 撥備及或有負債

撥備於本集團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可能須付出經濟利益以償付該義務及可作出可靠估計時確認。倘貨幣時間價值重大，則撥備按預計償付義務所需開支的現值列賬。

倘可能無須付出經濟利益，或無法可靠地估計有關金額，則將義務披露為或有負債，惟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極低的情況則除外。倘義務須視乎某項或多項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方能確定是否存在，亦會披露為或有負債，惟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極低的情況則除外。

倘清償撥備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預期由另一方補償，任何預計補償金額在基本確定能夠收到時，作為資產單獨確認。確認的補償金額限於撥備的賬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r) 收入及其他收益

當收入來自銷售商品或提供服務時，本集團將其分類為收入。

本集團為其收益交易之主事人，並按總額基準確認收益。於釐定本集團是作為主事人或是代理人時，其考慮是否於產品轉讓予客戶前取得產品控制權。控制權指本集團能夠直接使用產品並從產品中獲得絕大部分剩餘利益的能力。

收入於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按本集團預期有權獲取的約定代價（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該等金額）金額轉讓予客戶時確認。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經扣減任何貿易折讓。

本集團收入及其他收益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i) 與客戶合約收益

(a) 銷售商品

收入於客戶擁有及接受產品時確認。倘產品屬部分履行涵蓋其他商品及／或服務的合約，則確認的收入金額為合約項下總成交價的適當比例，乃按相對獨立售價基準在合約承諾的所有商品及服務之間分配。

(b) 提供服務

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r) 收入及其他收益 (續)

(ii) 其他來源收益及其他收入

(a) 股息

未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於確立股東收取款項的權利時確認。

(b)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於其應計時確認。就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應用於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扣除虧損撥備）（請參閱附註2(h)(i)）。

(c)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合理確保本集團將收到該款項且將符合其隨附條件時於財務狀況表內初始確認。補償本集團已產生開支的補助於開支產生同期按系統基準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益。補償本集團資產成本的補助確認為遞延收入，並隨後於該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按系統基準於損益中確認。

(s) 外幣換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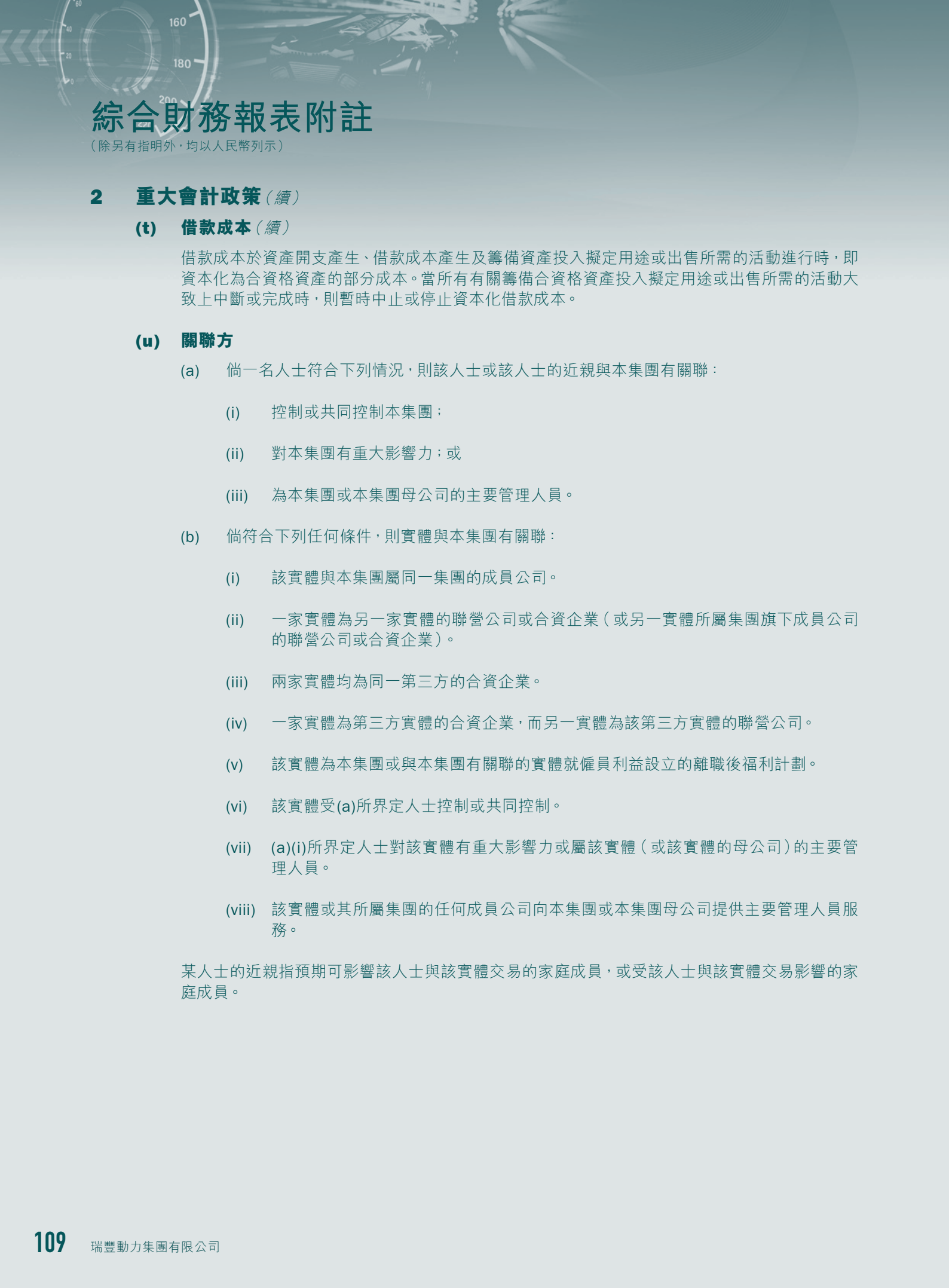
年內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採用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交易日為本公司初始確認有關非貨幣資產或負債的日期。

國外業務的業績按與交易日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本集團的報告貨幣）。財務狀況表的項目按報告期末的收市匯率換算為人民幣。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匯兌儲備中的權益下單獨累計。

(t) 借款成本

與收購、建築或生產需要大量時間方可投入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相關的借款成本資本化為該資產的部分成本。其他借款成本則在產生期間支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t) 借款成本 (續)

借款成本於資產開支產生、借款成本產生及籌備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出售所需的活動進行時，即資本化為合資格資產的部分成本。當所有有關籌備合資格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出售所需的活動大致上中斷或完成時，則暫時中止或停止資本化借款成本。

(u) 關聯方

(a) 倘一名人士符合下列情況，則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家實體為另一家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或另一實體所屬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
- (iii) 兩家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資企業。
- (iv) 一家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資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界定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所界定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某人士的近親指預期可影響該人士與該實體交易的家庭成員，或受該人士與該實體交易影響的家庭成員。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v)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財務報表所呈報的各分部項目金額，乃根據就分配資源予本集團各項業務及地區分部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提供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的財務資料確定。

就財務申報而言，個別重要經營分部不會合併計算，除非有關分部具有類似經濟特徵以及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程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採用的方法及監管環境性質類似。倘個別不重要的經營分部符合上述大部分標準，則可予以合併計算。

3 會計判斷及估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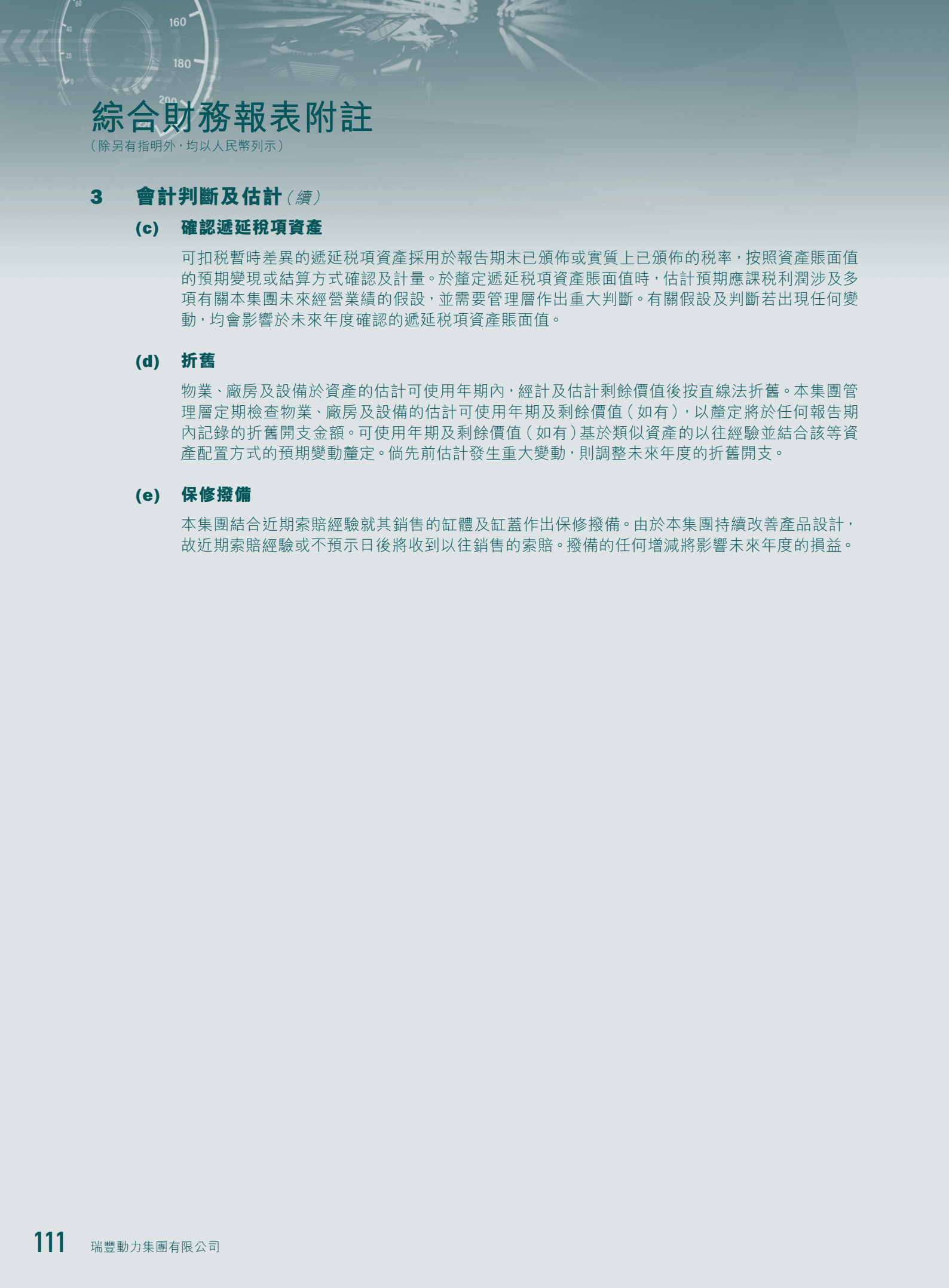
附註24載有與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有關的假設及其風險因素的資料。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如下：

(a)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

倘情況顯示非流動資產的賬面值或不可收回，則該資產可被視為「已減值」，減值虧損可根據附註2(h)(ii)所述非流動資產減值會計政策確認。倘出現有關下跌，賬面值減至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於釐定使用價值時，資產產生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這需要對收入水平及經營成本金額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於釐定可收回金額的合理約數時運用一切可得資料，包括根據對收入水平及經營成本金額的合理且有利的假設及預測作出的估計。該等估計的變動可能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有重大影響，並可能導致未來年度產生額外減值費用或減值撥回。

(b)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

本集團按相等於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估計虧損撥備，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乃基於本集團的歷史信用損失經驗並就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及於報告日期對當前和預測整體經濟狀況的評估進行調整，使用撥備矩陣估計。倘客戶及債務人的財務狀況惡化，且該等客戶及債務人並無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以償還金額，則實際撇銷額可能會高於估計數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 會計判斷及估計 (續)

(c)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可扣稅暫時差異的遞延稅項資產採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按照資產賬面值的預期變現或結算方式確認及計量。於釐定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時，估計預期應課稅利潤涉及多項有關本集團未來經營業績的假設，並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有關假設及判斷若出現任何變動，均會影響於未來年度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

(d)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經計及估計剩餘價值後按直線法折舊。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如有），以釐定將於任何報告期內記錄的折舊開支金額。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如有）基於類似資產的以往經驗並結合該等資產配置方式的預期變動釐定。倘先前估計發生重大變動，則調整未來年度的折舊開支。

(e) 保修撥備

本集團結合近期索賠經驗就其銷售的缸體及缸蓋作出保修撥備。由於本集團持續改善產品設計，故近期索賠經驗或不預示日後將收到以往銷售的索賠。撥備的任何增減將影響未來年度的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4 收入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主要從事缸體、缸蓋及缸體輔助部件和其他的設計、開發及製造以及銷售業務。

(a) 收入分拆

按主要產品劃分來自客戶合同收入分拆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客戶合同收入		
銷售缸體	716,830	573,315
銷售缸蓋	213,159	138,451
銷售缸體輔助部件和其他	26,864	6,721
	956,853	718,4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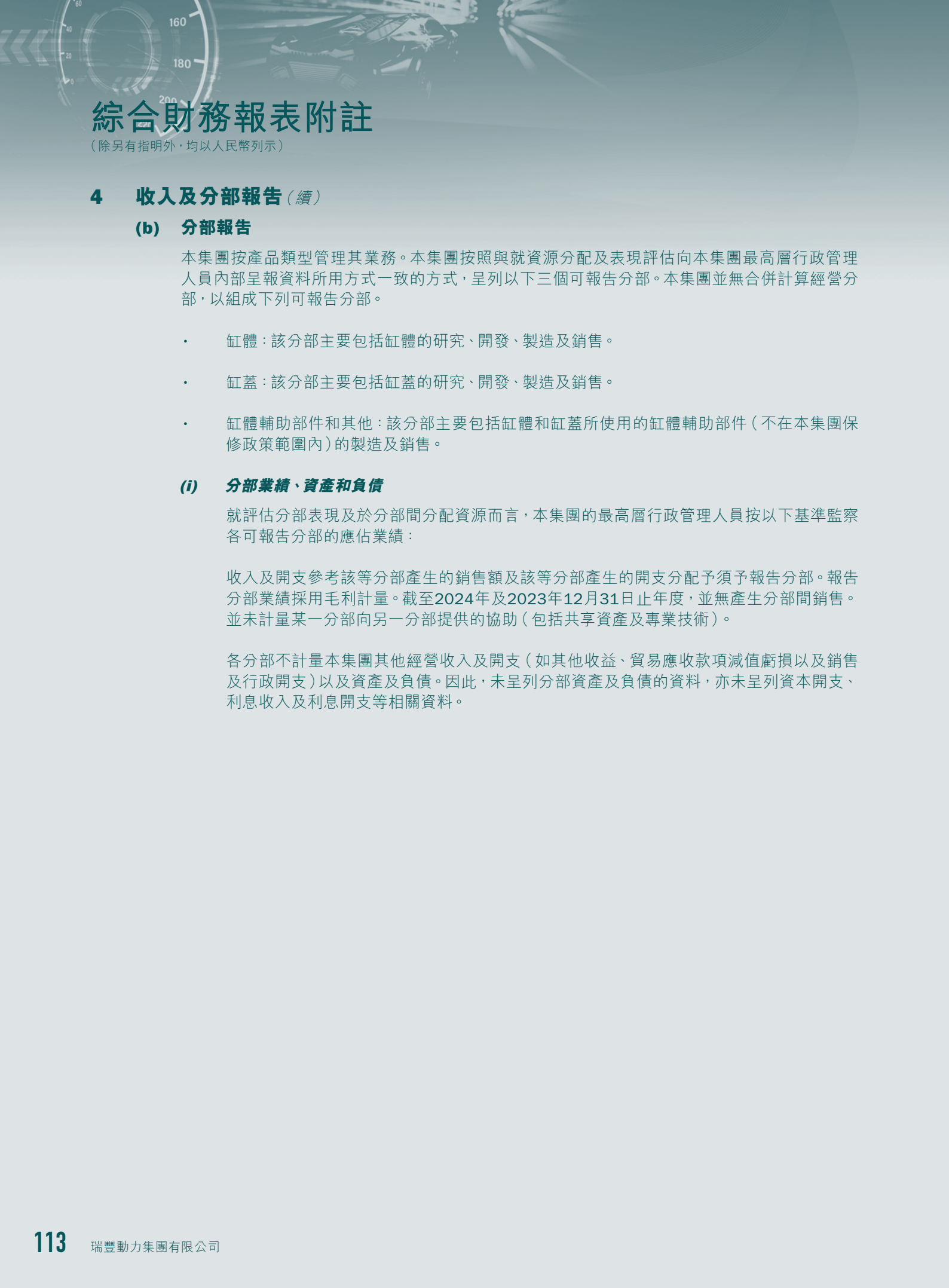
按收入確認時點及地域市場劃分來自客戶合同收入分拆於附註4(b)(i)及4(b)(ii)內披露。

來自與本集團的交易額超出本集團收10%的客戶的收入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301,464	90,901
客戶B	151,333	157,697
客戶C	附註	89,031
客戶D	附註	84,995

附註：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客戶貢獻的收入少於本集團總收入的10%。

因本集團客戶而產生的集中信用風險詳情載於附註24(a)。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4 收入及分部報告 (續)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產品類型管理其業務。本集團按照與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呈報資料所用方式一致的方式，呈列以下三個可報告分部。本集團並無合併計算經營分部，以組成下列可報告分部。

- 缸體：該分部主要包括缸體的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
- 缸蓋：該分部主要包括缸蓋的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
- 缸體輔助部件和其他：該分部主要包括缸體和缸蓋所使用的缸體輔助部件（不在本集團保修政策範圍內）的製造及銷售。

(i) 分部業績、資產和負債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本集團的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可報告分部的應佔業績：

收入及開支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額及該等分部產生的開支分配予須予報告分部。報告分部業績採用毛利計量。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產生分部間銷售。並未計量某一分部向另一分部提供的協助（包括共享資產及專業技術）。

各分部不計量本集團其他經營收入及開支（如其他收益、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以及銷售及行政開支）以及資產及負債。因此，未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資料，亦未呈列資本開支、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等相關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4 收入及分部報告 (續)

(b) 分部報告 (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和負債 (續)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收入確認時點劃分來自客戶合同收入，以及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的本集團可報告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2024年			
	缸體 人民幣千元	缸蓋 人民幣千元	缸體輔助部件 和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某一時點確認來自 外部客戶的收入	716,830	213,159	26,864	956,853
可報告分部毛利／ (毛損)	91,190	11,154	(1,056)	101,288

	2023年			
	缸體 人民幣千元	缸蓋 人民幣千元	缸體輔助部件 和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某一時點確認來自 外部客戶的收入	573,315	138,451	6,721	718,487
可報告分部毛利／ (毛損)	79,954	8,652	(900)	87,706

(ii) 地域資料

本集團絕大部分收入產生於向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客戶進行銷售。本集團的經營資產絕大部分位於中國。因此，概無提供基於客戶及資產地理位置的分部分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5 其他收益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包括遞延收入攤銷，見附註21)	9,265	13,593
利息收入	241	63
經營租賃的應收租金	2,145	1,84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26)	(648)
額外增值稅(「增值稅」)進項加計扣除(附註)	8,341	—
其他	5,500	309
	25,366	15,165

附註：由於增值稅優惠待遇，額外增值稅進項扣減人民幣8,341,000元(2023年：無)於損益終止確認。根據中國財政部和國際稅務總局公告2023年第43號，先進製造業企業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可按照當期可抵扣增值稅進項稅額的5%享受增值稅加計抵免。河北瑞豐科技有限公司(「河北瑞豐」)符合增值稅進項稅額加計扣減。

6 稅前利潤

稅前利潤已扣除／(抵免)以下項目：

(a) 融資成本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計息借款利息(附註17(b))	10,592	9,765
銀行手續費及其他	67	237
租賃負債利息	—	4
	10,659	10,006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借款成本資本化(2023年：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6 稅前利潤 (續)

(b) 員工成本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81,927	78,079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5,611	5,392
	87,538	83,471

本集團在中國（香港除外）成立的附屬公司僱員參與地方政府部門管理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該等附屬公司的僱員達到其正常退休年齡時有權享有上述退休計劃的退休福利（按中國（香港除外）界定薪金水平的百分比計算）。

本集團亦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在香港《僱傭條例》管轄範圍內的受聘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一項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僱員相關收入的5%向計劃作出供款，惟每月相關收入的最高金額為30,000港元（「港元」）。強積金計劃的供款即時歸屬，本集團並不能使用沒收供款以降低現有供款水平。

除上述供款外，本集團並無支付其他退休福利的進一步重大義務。

(c) 其他項目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核數師薪酬	1,250	1,950
折舊費用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1）	105,072	98,639
— 使用權資產（附註12）	2,548	2,636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回（附註24(a)）	(566)	(5,348)
短期租賃開支（附註12）	—	210
保修撥備（附註22）	6,642	4,943
研發成本	27,261	24,741
存貨成本#（附註15(b)）	855,565	630,781

存貨成本包括與員工成本、折舊及租賃開支有關的人民幣149,665,000元（2023年：人民幣141,885,000元），有關金額亦已計入上文或附註6(b)分別披露的各類開支的相應總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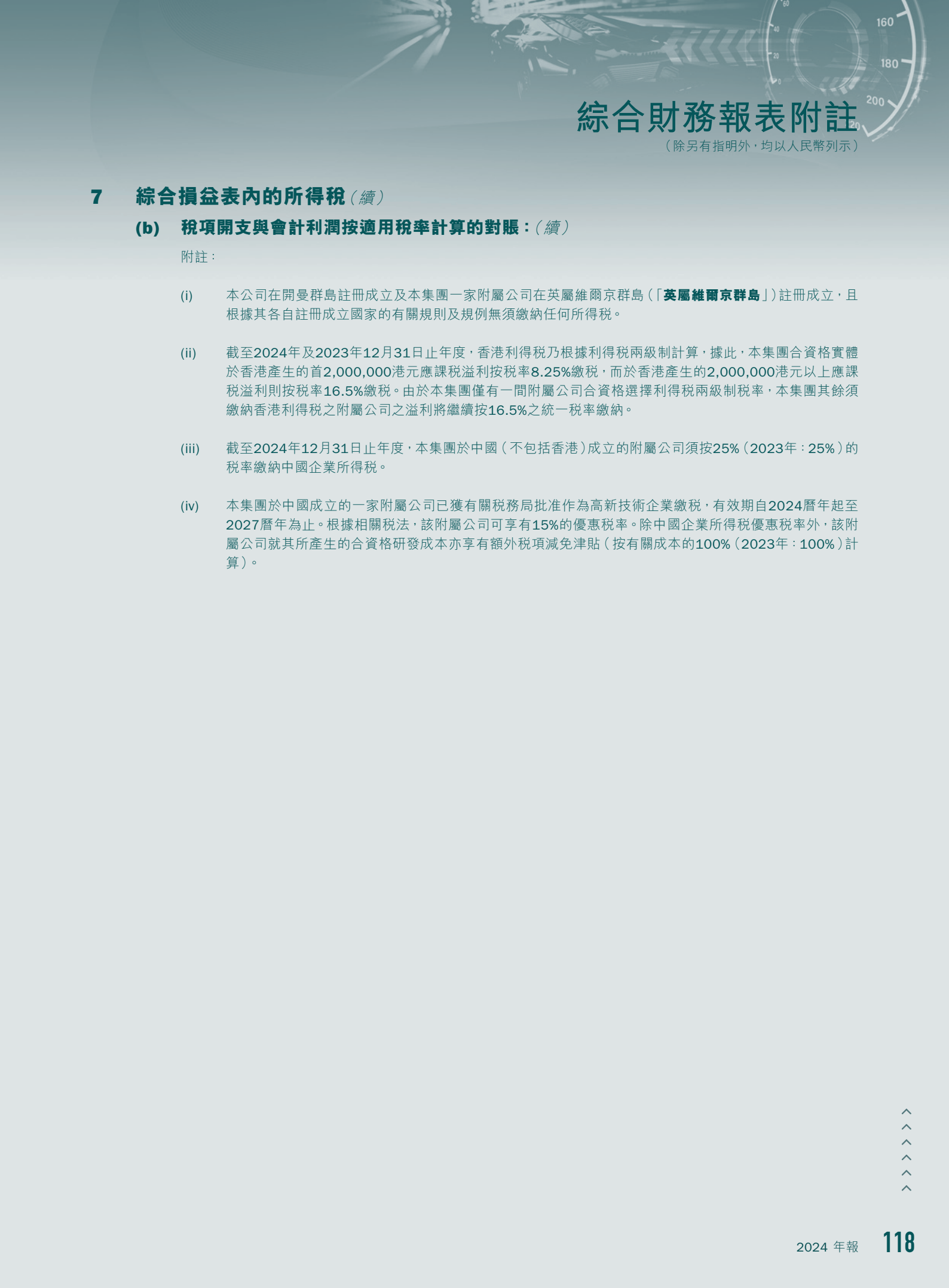
7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內的稅項指：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附註20(a)） 年內撥備	2,780	5,359
遞延稅項（附註20(b)） 暫時差異的產生及撥回	(637)	(3,872)
	2,143	1,487

(b) 稅項開支與會計利潤按適用稅率計算的對賬：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21,463	12,755
按照適用於有關司法管轄區利潤的稅率計算稅前利潤的 預期稅項（附註(i)、(ii)及(iii)）	5,608	3,601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3,959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2,655	954
稅務優惠（附註(iv)）	(6,374)	(5,281)
有關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分派保留利潤的預扣稅的稅務 影響	150	(2,071)
未確認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04	325
實際稅項開支	2,143	1,48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7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 (續)

(b) 稅項開支與會計利潤按適用稅率計算的對賬：(續)

附註：

- (i) 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且根據其各自註冊成立國家的有關規則及規例無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 (ii)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利得稅兩級制計算，據此，本集團合資格實體於香港產生的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按稅率8.25%繳稅，而於香港產生的2,000,000港元以上應課稅溢利則按稅率16.5%繳稅。由於本集團僅有一間附屬公司合資格選擇利得稅兩級制稅率，本集團其餘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之附屬公司之溢利將繼續按16.5%之統一稅率繳納。
- (iii)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中國(不包括香港)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25%(2023年：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 (iv) 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一家附屬公司已獲有關稅務局批准作為高新技術企業繳稅，有效期自2024曆年起至2027曆年為止。根據相關稅法，該附屬公司可享有15%的優惠稅率。除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外，該附屬公司就其所產生的合資格研發成本亦享有額外稅項減免津貼(按有關成本的100%(2023年：100%)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8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所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

	2024年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孟連周先生	-	318	-	-	318
劉占穩先生	-	168	-	-	168
張躍選先生	-	256	-	-	256
劉恩旺先生	-	163	-	-	163
孟令金女士(附註(i))	-	221	-	4	225
獨立非執行董事					
任克強先生	111	-	-	-	111
余振球先生	111	-	-	-	111
萬明先生	111	-	-	-	111
	333	1,126	-	4	1,463
	2023年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孟連周先生	40	314	20	-	374
劉占穩先生	40	126	8	-	174
張躍選先生	40	281	15	-	336
劉恩旺先生	40	188	12	-	240
獨立非執行董事					
任克強先生	103	-	-	-	103
余振球先生	103	-	-	-	103
萬明先生	103	-	-	-	103
	469	909	55	-	1,433

附註：

(i) 於2024年7月1日，孟令金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8 董事酬金 (續)

年內，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加盟本集團或加盟本集團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執行董事同意放棄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袍金，並同意自2023年1月1日起豁免部分董事袍金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人民幣40,000元。除本文所披露者外，年內，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9 最高酬金人士

五名最高酬金人士中一名(2023年：一名)為執行董事，其酬金披露於附註8。其餘四名(2023年：四名)人士的酬金總額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2,167	2,299
酌情花紅	11	33
退休計劃供款	30	17
	2,208	2,349

該等非董事並位於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列的人士酬金範圍如下：

	2024年 人數	2023年 人數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4	4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該等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吸引其加盟本集團或加盟本集團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10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年內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19,320,000元(2023年：人民幣11,268,000元)及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800,000,000股(2023年：800,000,000股普通股)計算得出。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任何已發行潛在攤薄股份，故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間並無存在任何差異。

^
^
^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廠房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機動車輛及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274,688	989,088	21,315	88,613	1,373,704
添置	189	364	1,774	106,571	108,898
轉入／(轉出)	23,892	102,715	—	(126,607)	—
出售	—	(4,706)	(1,791)	—	(6,497)
於2023年12月31日	298,769	1,087,461	21,298	68,577	1,476,105
於2024年1月1日	298,769	1,087,461	21,298	68,577	1,476,105
添置	764	673	2,285	246,543	250,265
轉入／(轉出)	5,831	142,445	—	(148,276)	—
出售	(9,810)	(12,606)	(2,232)	—	(24,648)
於2024年12月31日	295,554	1,217,973	21,351	166,844	1,701,722
累計折舊：					
於2023年1月1日	(99,528)	(430,019)	(14,416)	—	(543,963)
年內扣除	(13,580)	(83,771)	(1,288)	—	(98,639)
出售時撥回	—	3,221	1,653	—	4,874
於2023年12月31日	(113,108)	(510,569)	(14,051)	—	(637,728)
於2024年1月1日	(113,108)	(510,569)	(14,051)	—	(637,728)
年內扣除	(12,872)	(90,573)	(1,627)	—	(105,072)
出售時撥回	2,789	8,999	1,692	—	13,480
於2024年12月31日	(123,191)	(592,143)	(13,986)	—	(729,320)
賬面淨值：					
於2024年12月31日	172,363	625,830	7,365	166,844	972,402
於2023年12月31日	185,661	576,892	7,247	68,577	838,377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位於中國。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99,436,000元（2023年：人民幣78,234,000元），已被質押為本集團計息借款的抵押品（請參閱附註19(c)）。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2 使用權資產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租賃辦公室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129,159	1,104	130,263
出售	–	(1,104)	(1,104)
於2023年12月31日	129,159	–	129,159
於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12月31日	129,159	–	129,159
累計折舊：			
於2023年1月1日	(23,116)	(762)	(23,878)
年內扣除	(2,549)	(87)	(2,636)
出售時撥回	–	849	849
於2023年12月31日	(25,665)	–	(25,665)
於2024年1月1日	(25,665)	–	(25,665)
年內扣除	(2,548)	–	(2,548)
於2024年12月31日	(28,213)	–	(28,213)
賬面淨值：			
於2024年12月31日	100,946	–	100,946
於2023年12月31日	103,494	–	103,49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2 使用權資產 (續)

於損益確認的租賃相關開支項目的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 土地使用權	2,548	2,549
— 租賃辦公室	—	87
	2,548	2,636
租賃負債利息	—	4
短期租賃的相關開支	—	210

使用權資產主要指本集團就使用位於中國的土地及香港的租賃辦公室（已於2023年終止）而支付的對價。土地使用權的租賃期介乎50至70年。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為人民幣86,086,000元（2023年：人民幣73,319,000元），已被質押為本集團短期計息借款的抵押品（請參閱附註19(c)）。

有關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的詳情載於附註17(c)。

13 其他非流動資產

於2019年及2020年，本公司與目標公司（「**目標公司**」）及賣方（「**賣方**」，為目標公司的唯一股東）訂立多個協議。目標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設計及製造動力系統、制動系統、汽車零部件及元件。根據協議，本公司將按代價5,000,000歐元自賣方收購目標公司10.7%的股權（「**交易**」），本集團已支付3,000,000歐元作為代價，並向目標公司提供本金額為2,000,000歐元的貸款以作營運用途，本集團已悉數支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及直至此等財務報表日期，交易尚未最終落實，因為目標公司未能根據中國公司法更新股東名冊。於2024年12月31日，其他非流動資產指本集團就交易支付的款項。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對目標公司採取法律行動，以促進與賣方重新談判並嘗試落實交易，惟並無與賣方或目標公司達成共同協議。本公司隨後向河北省深州市人民法院（「**深洲法院**」）提交民事訴訟申請，以向目標公司索償貸款本金額2,000,000歐元。於2024年3月4日，深洲法院發出法院命令，凍結目標公司銀行結餘人民幣18,000,000元1年或等值的資產最高3年。於報告期末後，深洲法院於2025年2月21日發出法院命令，再次凍結目標公司的銀行結餘人民幣18,000,000元超過一年。

經參考本集團中國律師的法律意見及管理層的評估，本公司董事認為，極大可能申索到支付予賣方及目標公司的投資總額，因此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並無就減值虧損計提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4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下表載有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的附屬公司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營業地點	註冊／已發行及 繳足資本詳情	所有權權益比例		由附屬公司 持有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持有		
河北瑞豐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瑞豐」) (附註(i))	中國	附註(ii)	100%	–	100%	氣缸體、氣缸蓋及氣缸體輔助部件和其他的設計、製造及銷售缸體及缸蓋
河北瑞豐動力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i))	中國	附註(iii)	100%	–	100%	投資控股
昌寶投資有限公司 (「昌寶」)	香港	1港元，1股1港元的股份	100%	–	100%	投資控股
朗騰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美元(「美元」)， 1股1美元的股份	100%	100%	–	投資控股

附註：

- (i) 公司名稱的英文譯名僅供識別，該等實體的官方名稱為中文名稱。該等實體根據中國法律法規註冊為有限公司。
- (ii) 該實體根據中國法律法規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於2024年12月31日，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0,000,000元，而繳足資本則為人民幣190,924,000元。
- (iii) 該實體根據中國法律法規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註冊資本及繳足資本均為200,000,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5 存貨

(a)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存貨包括：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81,270	79,801
在製品	126,149	84,463
製成品	139,931	130,382
	347,350	294,646
減：存貨撇減	(27,673)	(21,530)
	319,677	273,116

(b)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綜合損益表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的賬面值	849,422	626,055
存貨撇減	6,143	4,726
	855,565	630,781

16 貿易、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223,695	213,720
減：虧損撥備（附註24(a)）	(38,405)	(38,971)
	185,290	174,749
應收票據	72,278	95,772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43,857	34,695
待抵扣增值稅	23,007	14,117
	324,432	319,333

附註：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計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
^
^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6 貿易、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續)

(a) 賬齡分析

本集團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並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已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1個月	161,073	129,044
1至3個月	66,609	108,044
3至6個月	29,404	33,088
6個月以上	482	345
	257,568	270,521

本集團的客戶主要為中國汽車及發動機製造商。本集團信用政策及因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產生的信用風險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4(a)。

(b) 轉移金融資產

本集團自其客戶收取短期銀行承兌票據作為已出售商品的結付方法。本集團有權於該等票據到期時(一般於發行日期後介乎3至12個月)自發行銀行收取賬面值全額。

於2024年度，本集團已折現於銀行的若干銀行承兌票據，並已向其供應商及其他債權人背書若干銀行承兌票據，以按全面追索基準結付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於進行上述折現或背書後，本集團已完全終止確認該等應收票據。該等已終止確認的銀行承兌票據於報告期末後少於六個月內到期。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移該等票據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已履行其應付其供應商及其他債權人款項的責任。本集團評估認為，鑒於已折現及背書的銀行承兌票據乃由高信用評級銀行發行，故信用風險相對不重大，且本集團並無面臨相關利率風險。於2024年12月31日，倘發行銀行未能於到期日結付有關票據，本集團的最大虧損及未貼現現金流出金額為人民幣75,294,000元(2023年：人民幣76,891,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內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銀行的受限制存款（附註(ii)）	31,538 26,000	20,555 20,000
銀行及手頭現金	57,538	40,555

附註：

- (i) 於2024年12月31日，位於中國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30,175,000元（2023年：人民幣20,383,000元）。將資金匯出中國須遵守外匯管控的相關規則及規例。
- (ii) 本集團向其供應商發出短期銀行承兌票據作為結付方法，由2024年12月31日在發行銀行的存款人民幣26,000,000元（2023年：人民幣20,000,000元）作為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續)

(b)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為過往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的負債。

	計息借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19)	股息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243,524	-	243,524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新計息借款所得款項	241,000	-	241,000
償還計息借款	(168,037)	-	(168,037)
已付融資成本	(10,592)	-	(10,592)
已付股息	-	(10,952)	(10,952)
融資現金流量總變動	62,371	(10,952)	51,419
其他變動：			
融資成本(附註6(a))	10,592	-	10,592
已宣派股息	-	10,952	10,952
其他總變動	10,592	10,952	21,544
於2024年12月31日	316,487	-	316,48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續)

(b)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續)

	計息借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19)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20)	中期股息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235,446	232	347	6,242	242,267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新計息借款所得款項	228,816	—	—	—	228,816
償還計息借款	(220,970)	—	—	—	(220,970)
已付租賃租金資本部分	—	—	(347)	—	(347)
已付租賃租金利息部分	—	—	(4)	—	(4)
已付融資成本	(9,533)	(232)	—	—	(9,765)
已付股息	—	—	—	(17,281)	(17,281)
融資現金流量總變動	(1,687)	(232)	(351)	(17,281)	(19,551)
其他變動：					
融資成本 (附註6(a))	9,765	—	4	—	9,769
已宣派中期股息	—	—	—	11,039	11,039
其他總變動	9,765	—	4	11,039	20,808
於2023年12月31日	243,524	—	—	—	243,5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續)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現金流量表的租賃金額包括以下項目：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現金流量內		
— 短期租賃的已付租賃租金	—	(210)
融資現金流量內		
— 已付租賃租金	—	(351)
	—	(561)

1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347,043	260,812
應付票據	26,000	20,00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373,043	280,812
建造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78,920	67,828
員工相關成本的應付款項	11,903	7,823
合同負債 (附註(iii))	10,024	8,876
其他	13,986	11,412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487,876	376,751
其他應納稅款	180	257
	488,056	377,00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續)

附註：

- (i)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結清或確認為收入，或須按要求償還。
- (ii) 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已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1個月	147,996	114,457
1至3個月	109,001	60,926
3至6個月	66,929	43,731
6個月以上	49,117	61,698
	373,043	280,812

- (iii) 合約負債指客戶為本集團將轉讓的貨物給予的墊款。合約負債的變動（不包括於同一年度內增加及減少所產生之變動）載列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結餘	8,876	6,755
年內因確認收入所致的合約負債減少（計入年初合約負債）	(8,876)	(6,755)
已收客戶墊款	10,024	8,876
於12月31日的結餘	10,024	8,8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9 計息借款

(a) 本集團的短期計息借款包括：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無抵押	3,500	—
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作抵押	40,292	84,202
加：長期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即期部分（附註19(b)）	131,985	16,997
	175,777	101,199

(b) 本集團的長期計息借款包括：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		
無抵押	20,000	—
以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作抵押	252,695	159,322
減：長期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即期部分（附註19(a)）	(131,985)	(16,997)
	140,710	142,325

本集團的長期銀行及其他借款按以下時間償還：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或按要求	131,985	16,997
1年後但2年內	106,810	112,825
2年後但5年內	33,900	29,500
	272,695	159,3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9 計息借款 (續)

(c) 就本集團的計息借款而質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總值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9,436	78,234
使用權資產	86,086	73,319
	285,522	151,553

(d) 本集團若干計息借款須履行與金融機構的貸款安排中常見的有關財務比率的契約。倘本集團違反契約，計息借款將須按要求償還。本集團定期監察其遵守該等契約的情況。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4(b)。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違反該等契約（2023年：無）。

20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

(a)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預付所得稅指：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預付所得稅	4,861	12,242
年內撥備（附註7(a)）	(2,780)	(5,359)
已繳所得稅	6,514	2,735
重新分類	-	(4,757)
於12月31日預付所得稅	8,595	4,86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0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 (續)

(b)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構成及於年內的變動如下：

	資產						負債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及 後續攤銷 人民幣千元	保修撥備 人民幣千元	存貨撇減 人民幣千元	信用損失撥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就折舊的 折舊撥備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將予分派保留 利潤(附註)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5,010	776	2,521	6,648	-	-	14,955	(5,121)	9,834
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計入綜合損益 表(附註7(a))	(885)	(78)	709	(802)	1,457	-	401	3,471	3,872
重新分類	-	-	-	-	-	4,757	4,757	-	4,757
於2024年1月1日	4,125	698	3,230	5,846	1,457	4,757	20,113	(1,650)	18,463
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計入綜合損益 表(附註7(a))	1,428	425	921	(85)	(1,457)	(2,245)	(1,013)	1,650	637
於2024年12月31日	5,553	1,123	4,151	5,761	-	2,512	19,100	-	19,100

附註：

2024年1月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結餘人民幣1,650,000元指就中國預扣稅計提的遞延稅項負債。

於2020年，本公司董事認為，河北瑞豐人民幣51,207,000元的保留盈利將分配予昌寶，並須按10%的稅率繳納中國預扣稅，故此於過往年度計提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5,121,000元。

根據河北瑞豐2023年12月的董事會決議案，河北瑞豐將向昌寶分配人民幣16,500,000元，其餘保留盈利人民幣34,707,000元將不予分配。因此，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先前計提的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3,471,000元已撥回。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息人民幣18,000,000元已分派予昌寶，因此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1,650,000元已悉數撥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0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 (續)

(c)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經參考附註3(c)所載的判斷及估計，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未確認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為人民幣8,462,000元(2023年：人民幣7,832,000元)，乃由於在有關稅務管轄權區內，本集團不太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以抵銷可供動用的虧損。

(d)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

除於附註20(b)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外，於2024年12月31日，有關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未分派利潤的應課稅暫時差異為人民幣741,486,000元(2023年：人民幣675,826,000元)，其中概無就因分派該等利潤而應繳納的中國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原因是本公司控制該等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且其已確定該等利潤不大可能於可見未來作分派。

21 遞延收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27,499	33,401
添置	14,880	—
計入綜合損益表	(5,360)	(5,902)
於12月31日	37,019	27,499

遞延收入指用於補償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建造成本的已收政府補助，包括賬面總值約人民幣7,452,000元(2023年：無)的若干未兌現政府補助。當所有附帶條件均符合時，該等政府補助於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內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2 保修撥備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4,652	5,170
所作撥備(附註6(c))	6,642	4,943
所用撥備	(3,809)	(5,461)
於12月31日	7,485	4,652
即期部分	2,399	4,652
非即期部分	5,086	—
	7,485	4,652

根據本集團的銷售協議條款，本集團將修正保修期內產生的任何產品缺陷，保修期主要界乎自客戶驗收日期起計一至三年。因此，撥備根據該等協議就仍處於保修期內的已售產品的預期責任進行最佳估計而作出。撥備金額計及本集團近期的索賠經驗，且僅於可能提出保修索賠時方作出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3 資本、儲備及分派／股息

(a) 權益部分的變動

本集團綜合權益的各個部分的年初與年末結餘的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個別權益部分於年初及年末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b))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d)(i))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d)(iii))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的結餘	66,425	104,237	15,274	71	186,007
年內虧損	-	-	-	(2,029)	(2,029)
其他全面收益	-	-	4,891	-	4,891
本年度已宣派的股息	-	(11,039)	-	-	(11,039)
全面收益總額	-	(11,039)	4,891	(2,029)	(8,177)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66,425	93,198	20,165	(1,958)	177,830
年內虧損	-	-	-	(772)	(772)
其他全面收益	-	-	6,893	-	6,893
本年度已宣派的股息	-	(10,952)	-	-	(10,952)
全面收益總額	-	(10,952)	6,893	(772)	(4,831)
於2024年12月31日的 結餘	66,425	82,246	27,058	(2,730)	172,99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3 資本、儲備及分派／股息 (續)

(b) 股本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變動如下：

	2024年		2023年	
	股份數目	金額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金額 人民幣千元
面值0.1港元的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1月1日及12月31日	800,000,000	66,425	800,000,000	66,425

本公司於2017年5月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1,0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

(c) 股息

(i) 年內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已宣派中期股息及支付每股普通股零港仙（2023年：每股普通股1.5港仙）	-	11,039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向於2023年10月27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

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宣派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16,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5,093,000元），每股2港仙，須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2023年：1.5港仙）。報告期末後建議宣派的末期股息並未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23 資本、儲備及分派／股息 (續)

(c) 股息 (續)

(ii) 於年內批准及派付的上一個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就上一財政年度批准及派付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 (2023年：每股普通股零港仙)	10,952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1.5港仙已於2024年5月29日的股東周年大會上獲批准，並將分派予於2024年6月20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而有關股息已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結付。

(d) 儲備的性質及目的

(i) 股份溢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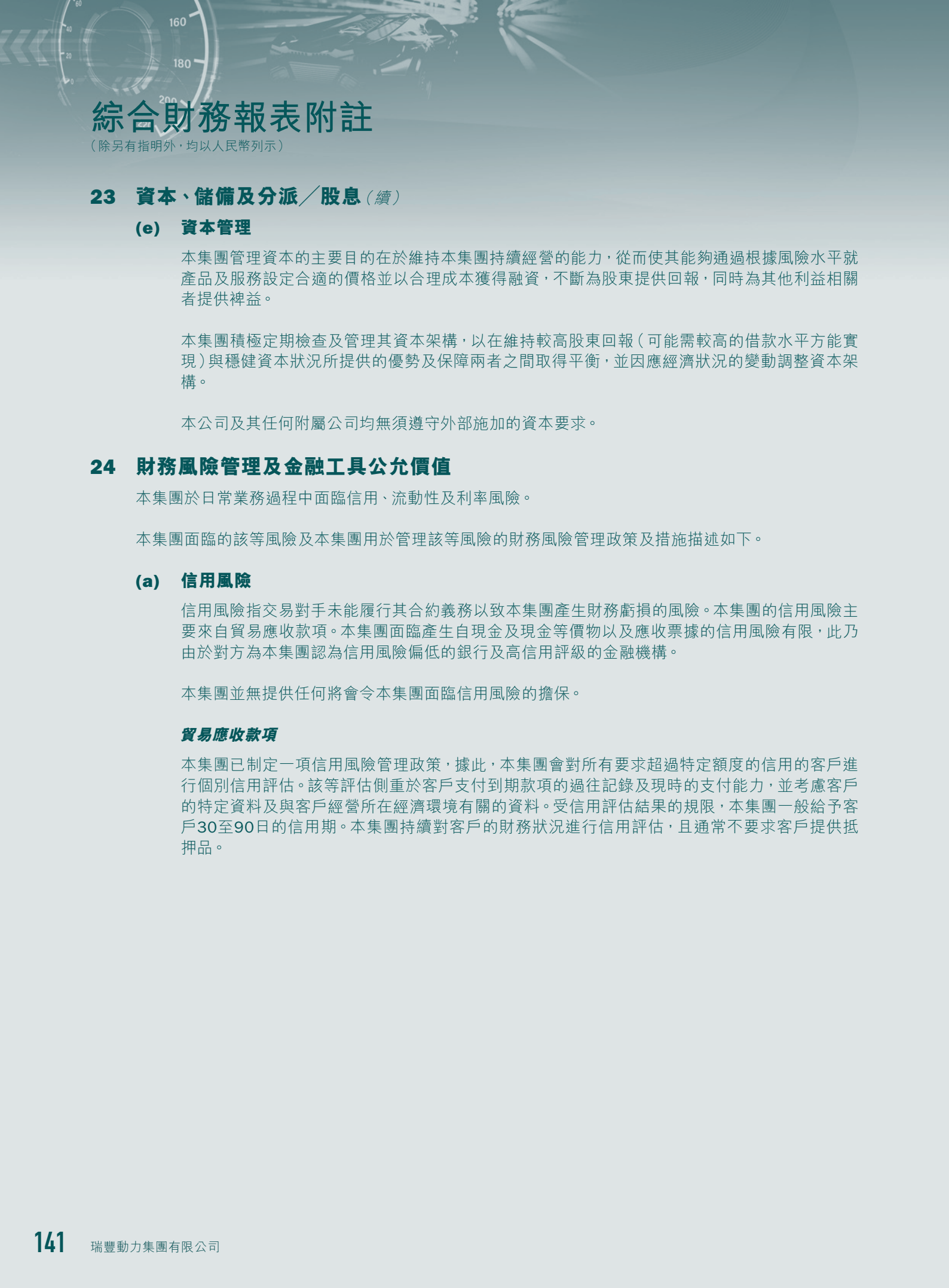
股份溢價的應用受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的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經修訂)第34條規管。

(ii)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本公司於中國內地成立及運營的附屬公司須將其各自純利的10%轉入法定儲備，直至儲備結餘達至各自註冊資本的50%。對該儲備的轉入必須在向權益持有人分派之前作出。該儲備可用作抵銷該等附屬公司各自的累計虧損或增加資本，除非在清盤情況下，否則不得分派該儲備。

(iii)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將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換算至人民幣時產生的外匯差額。該儲備乃根據附註2(s)所載的會計政策處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3 資本、儲備及分派／股息 (續)

(e)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的在於維持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從而使其能夠通過根據風險水平就產品及服務設定合適的價格並以合理成本獲得融資，不斷為股東提供回報，同時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裨益。

本集團積極定期檢查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在維持較高股東回報（可能需較高的借款水平方能實現）與穩健資本狀況所提供的優勢及保障兩者之間取得平衡，並因應經濟狀況的變動調整資本架構。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須遵守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

2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信用、流動性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該等風險及本集團用於管理該等風險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措施描述如下。

(a)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指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合約義務以致本集團產生財務虧損的風險。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面臨產生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應收票據的信用風險有限，此乃由於對方為本集團認為信用風險偏低的銀行及高信用評級的金融機構。

本集團並無提供任何將會令本集團面臨信用風險的擔保。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已制定一項信用風險管理政策，據此，本集團會對所有要求超過特定額度的信用的客戶進行個別信用評估。該等評估側重於客戶支付到期款項的過往記錄及現時的支付能力，並考慮客戶的特定資料及與客戶經營所在經濟環境有關的資料。受信用評估結果的規限，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30至90日的信用期。本集團持續對客戶的財務狀況進行信用評估，且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續)

(a) 信用風險 (續)

本集團的重大信用風險集中於本集團大多數客戶在中國經營的國家，佔於2024年12月31日應收貿易款項總額的約98.2% (2023年：90.5%)。重大信用風險集中的情況主要在本集團面臨重大個人客戶風險時產生。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分別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25.9% (2023年：15.7%) 及57.9% (2023年：54.7%)。

本集團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 (使用撥備矩陣計算) 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由於本集團的歷史信用損失經驗並無顯示不同客戶分部的損失模式存在重大差異，故以逾期狀態為基準的虧損撥備不會於本集團的不同客戶基礎之間進一步區分。

下表提供有關本集團的信用風險及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的資料：

	2024年		
	預期損失率 %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即期 (未逾期)	1.9%	156,901	(2,917)
逾期少於1年	4.2%	32,637	(1,383)
逾期1至2年	90.2%	531	(479)
逾期超過2年	100.0%	33,626	(33,626)
		223,695	(38,405)

	2023年		
	預期損失率 %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即期 (未逾期)	2.6%	157,967	(4,043)
逾期少於1年	5.4%	21,994	(1,177)
逾期1至2年	96.1%	211	(203)
逾期超過2年	100.0%	33,548	(33,548)
		213,720	(38,97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續)

(a) 信用風險 (續)

預期損失率以實際損失經驗為基準，經調整以反映收集歷史數據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及本集團對應收款項預計年期的經濟狀況的看法之間的差異。

年內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賬的變動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38,971	44,319
年內已撥回信用損失	2,365	2,276
年內已確認信用損失	(2,931)	(7,624)
於12月31日	38,405	38,97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續)

(b)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規定定期監控其流動資金需求及對借貸契約的遵守情況，以確保其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及獲大型金融機構提供充足的承諾資金額度，以應對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顯示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的剩餘合約到期情況，該等資料乃根據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使用合約利率，或倘以浮息計算，則根據報告期末當時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及本集團可能被要求付款的最早日期計算得出：

	2024年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1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超過1年 但2年內 人民幣千元	超過2年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77,852	—	—	477,852	477,852
計息借款	183,019	109,838	34,600	327,457	316,487
	660,871	109,838	34,600	805,309	794,339

	2023年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1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超過1年 但2年內 人民幣千元	超過2年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67,875	—	—	367,875	367,875
計息借款	108,341	115,787	30,085	254,213	243,524
	476,216	115,787	30,085	622,088	611,39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續)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乃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計息借款。浮息借款及定息借款分別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i) 利率風險狀況

下表載列向本集團管理層呈報的報告期末本集團計息借款的利率風險狀況詳情：

	面值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借款：		
計息借款	80,347	95,524
浮息借款：		
計息借款	236,140	148,000
風險敞口淨額	316,487	243,524

(ii) 敏感性分析

於2024年12月31日，假設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估計利率每上升／下降100個基點將導致本集團的稅後利潤及保留利潤分別減少／增加約人民幣2,007,000元（2023年：人民幣1,130,000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顯示假設利率於報告期末發生變動，且應用該變動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所持有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的金融資產，本集團的稅後利潤及保留利潤將發生的即時變動。該影響為對利息風險因相關利率變動而導致的年化影響的估計。該分析的基準與2023年的基準相同一致。

(d) 公允價值計量

不以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之間並無重大差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5 承擔

於2024年12月31日，未於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的未償還資本承擔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承擔： 已訂約	43,420	22,520

26 重大關聯方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分別於附註8及附註9披露的已付本公司董事及部分最高薪酬僱員的金額）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3,137	3,525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34	32
	3,171	3,557

薪酬總額計入「員工成本」（請參閱附註6(b)）。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7 公司層面的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147,915	201,214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	25,548	23,941
		173,463	225,155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83	3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6	132
		239	499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703	47,824
資產淨值		172,999	177,830
資本及儲備	23		
股本		66,425	66,425
儲備		106,574	111,405
權益總額		172,999	177,8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8 報告期後的非調整事項

報告期末後，董事建議宣派末期股息，有關詳情於附註23(c)披露。

29 直接及最終控股方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直接母公司為龍躍（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該實體並無編製財務報表供公眾使用。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最終控股方為孟連周先生、劉占穩先生、張躍選先生及劉恩旺先生。

30 已頒佈但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的修訂、新訂準則及詮釋的潛在影響

截至此等財務報表的刊發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但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此等財務報表並未採納的若干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其中包括可能與本集團有關的以下各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工具的分類與計量的修訂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	第11卷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的電力的合約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披露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¹⁾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生效日期有待釐定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發展於初始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迄今為止，其認為採納該等發展不太可能對綜合財務業績有重大影響。